海洋文藝

1975

二月號

第二卷・第二期

泰行掠影

（速寫）

歐陽乃霑

賣貴刁的小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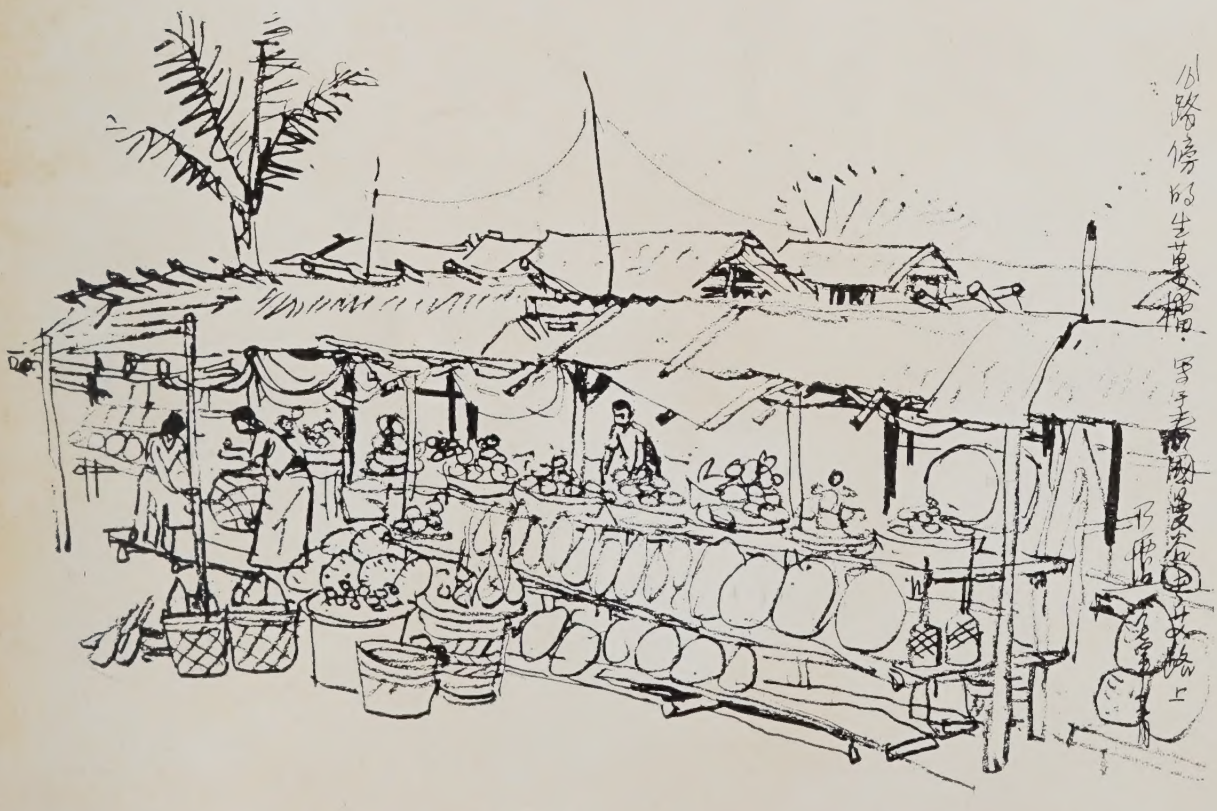

公路旁的生果檔

加港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利銘澤典藏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APR 28 2026

海洋文藝 第二卷 第二期 目錄

評論

李贄和晚明反復古文藝的鬥爭　伍法　二六
自稱過河卒子的胡適　余惠　三〇
莫泊桑的悲劇性格　高翔　九八
浮生六記與林語堂　劉求同　一〇六

專題訪問

戰前的馬華文藝　李向　一三

寫作經驗談

另外的一個短篇　舒巷城譯　四六

每月茶座

「天才、神童」等等　弓滿雪　五二

詩歌

詩三首　何達　四一

爲這都市拍照存念　韓牧　六

迎春二題（外一首）　浩泉　八

「龍」之什　凌亦倩　一〇

春天的南方　敏山　一三

詩人　王采風

散文隨筆

春天，勿匆？　吳令湄　四

在老虎尾巴裏　黃蒙田　一四

飼猪婆之死　凌冰　一七

海濱三題　古杏　二一

地下車　錢歌川　二五

斷弦　卓力　三〇

小說

火海（上）　金依　三

鐵將軍 阮朗 六
近鄰 黎文 九
殘夢 夏易 十三
小報販攤頭 瞿明 二四
創傷 歆海 二五

譯文
拔牙記 杜漸譯 八
千日之芒一日燒 一峯譯 九

外國文訊
名作家奧力蒂等下獄 李文 四
達芬奇手稿出版 李文 四

畫頁
泰北高原瀑布（國畫） 陳迹 插頁
泰行掠影（速寫二題） 歐陽乃霑 封二
江南小景（國畫） 任眞漢 封三

*

編輯人語 本刊 二三

在老虎尾巴裏

黃蒙田

早上一場小雪很快就停止了。下午積雪融化，氣溫却更陰冷。我們踏上了地面濕潤的阜城門內西三條胡同，在二十一號門前停下來。

我們沒有立刻就進屋裏去，站在門前想像剛好發生在半個世紀以前的事情。門楣上藍地白字的搪瓷門牌還是先前那一塊，大門上敲門的銅環和銅片還是先前的樣子。——那時候多少年青人以對這房子主人無限崇敬的心情撫摩過它，門打開了，渴望着對方教導的年青人被熱情地接待進去。一切都和從前一樣，除了在大門左側嵌上一塊長方形大理石上面刻着塡了金色的行書：魯迅故居。

我們沒有依慣常的次序先看南屋。由於一種長期以來就在人們心裏佔着重要地位的原因，我們穿過甬道和院子，也並不進入北屋的兩側間，一直走進最北的老虎尾巴去。這時候我們的心情是很難形容的，這個小小房間的主人在這裏付出的勞動對於現代知識份子的心靈曾經有過多麼巨大的衝激。這就是我踏進老虎尾巴裏最初的心情的告白。

西三條二十一號是一家四合院，原來是沒有這條老虎尾巴的。——這是在北屋中間向着後園的空地擴建，也是故居翻修時魯迅自己設計加蓋的，這房間便成了一個凸字形最突出的部份，另外的特點是它不像其他幾間房那樣屋頂是人字

瓦面而是灰泥平頂，通常謂之「灰棚」，也就是魯迅所說的當時北京造價最便宜的一種房子。不過，現在從外形看這條老虎尾巴已經消失了，因爲魯迅回到南方定居以後，魯迅母親住的貼隣東屋又向北方的後園擴建，和老虎尾巴取得了平行，於是凸字形立刻爲之改觀，不再像尾巴了。

踏進老虎尾巴，人們直覺地感到它的光綫比一般北京的房子明亮，由於北面是整片大玻璃窗，而通常的房子總是糊紙的花窗，當然沒有前者的光源充足了。魯迅給自己設計了老虎尾巴，是爲了寫作和閱讀的方便而改紙花窗爲玻璃窗，光源既足也較爲穩定，工作疲倦了，偶然還可以望望窗外的花木，以至越過後園的圍牆看看藍天白雲。

老虎尾巴裏每一件魯迅生前用過的傢具、裝飾品和小道具都深深地吸引着人們去看、去深思，但這裏的中心却是那張靠着東壁的書桌。北壁窗下是一張單人板床。床脚緊靠着西壁，壁上掛了兩張面積不大的畫，較小的一張是孫福熙送的印刷品，另一張較大的是粉彩風景，沒有落款，我研究了很久還是不能決定它和哪一位中國早期擅長粉彩的西洋畫家的作風近似，但那是二十年代稍後期的畫風幾乎是可以肯定的。靠近西壁牆角掛着一副裱作條幅的對聯，上面寫的是：

望崦嵫而勿迫，
恐鵜鴂之先鳴。

上款「豫才先生集離騷經句。」下款署曾敏。曾敏就是詩詞人和金石家喬大壯。四十年代後期，喬大壯對當時的現實表示極度不滿和思想找不到出路，帶着悲痛的心情在蘇州一條河自沉而死，這對聯是他早年應魯迅之請而寫的，其時他也在北京，「魯迅日記」一九二四年九月八日記着：「自集離騷句爲聯，託喬大壯寫之。」此聯喬大壯什麼時候寫好已不可考，但估計總是在這一年年底之前。對聯轉角是北屋的間牆，這裏擺着一隻比人稍高的書橱。靠西面牆壁擺着一張兩尺左右的茶几，兩旁各放一張木椅子。几上現在擺着一隻大約五六寸圓周的石刻紙鎮——基底是蓮花座，上面是一隻刺猬的頭，刻工和造型都很古拙，想來是有點年份的石刻。這紙鎮是魯迅生前修補碑帖或綫裝書用來壓平的，原先放在書桌上的時間較多，現在書桌上放着的是一隻面積比它小三份二的馬頭形石刻紙鎮。東壁牆上，左邊掛着司徒喬的黑白畫「五個警察與一個〇」，這是一九二六年六月六日作者在北京開個人畫展時被魯迅買去的，是日「魯迅日記」寫着：「往中山

公園看司徒喬所作畫展，買二幅，泉九。」另一幅是「在饅頭店前」。魯迅是一九二六年八月間離開北京到上海再轉厦門的，想來這幅「五個警察與一個〇」在老虎尾巴的東壁懸掛了一個月或稍爲多些時間，他就離開二十一號了。以後在一九二九年五月和一九三二年十一月魯迅二次回故居去探望母親，這幅畫始終沒有移動過，一直到今天仍然保存在那裏。牆的右邊，掛着那幅最爲人們所知道的題了「惜別」的野藤先生照片。

書桌的陳設簡單足以顯示出主人的性格和樸素的生活。靠着窗口是一隻木箱子，上面齊整地排列着十叠雜誌，高度差不多和緊貼它的書桌平行。書桌最左是一盞當時常見的高脚火油燈，現在因爲是陳列品，玻璃燈罩一點火油煙也沒有，當年魯迅每晚藉着這一燈如豆工作到深夜，可以想像它不可能這樣亮的。他在這盞火油燈下寫過一篇散文「好的故事」，開頭就這樣說：「燈火漸漸地縮小了，在預告石油已經不多；石油又不是老牌，早熏得燈罩很昏暗。」既然不是老牌，想來就是雜牌火油了，雜牌火油質量不好，價錢自然是較低，從這一點也可以看到魯迅日常生活是很節儉的。火油燈之外是筆架、筆昇、紙鎮、水盂、墨盒、鬧鐘、烟灰缸、茶盅和硯台之類，硯台之上還斜靠牆壁擱着一個小鏡架，裏面鑲着一幅印刷的佛教壁畫。長方形的硯台四側有刻工，並有年代邊款：大同十一年。大同十一年即公元五四五年南朝時代。我不便拿起硯台來細緻端詳，但看來石質是上乘的，但硯台的年份是否眞正如它的邊款所指就大有疑問了，我相信魯迅不在乎這些，只要它好用就成了。書桌右側是一個四面通風的書架，原先是放報紙雜誌的，外面掛一塊珠毡之類作爲簾，有兩樣東西現在還保存着，那就是書架裏的一個洋鐵罐和書架頂上放着的一盞風雨燈。此外書桌前還有一把殘舊的藤椅，魯迅當年就坐在這把藤椅靠着書桌整整工作了二十六個月。兩年零兩個月的時間不算長，但是從這裏產生出來的著作的戰鬥力量對於當時的青年知識份子的影響力却是無可估計的。

我撫摩着那張舊藤椅，撫摩着那張油漆剝落的書桌，凝望着書桌上那些魯迅曾經用過的東西在沉思……

在這個小天地的二十六個月時光裏，魯迅曾經接待過多少朋友、學生、戰友——特別是年青人進行了熱情、親切的談話。二十一號的南屋原是客廳兼放些書橱之類——南屋還有一間側室是客房，但客廳只限於接待初訪或一般不太熟的

來客。較熟的朋友或學生，照例被接待到老虎尾巴裏來坐的。晚上有客來訪，魯迅總是點燃了此刻擱置書架上的風雨燈，通過院子到門口去迎客。作爲工作室、臥室以至會客室的老虎尾巴面積很小，超過三個客人就顯得很擠了，而且第三位以上的客人還得坐在板床上。那時候室內又照例有一陣陣燃燒煙草的輕煙，瀰漫着整個老虎尾巴。不錯，這不是豪華的客廳，而只是狹窄的老虎尾巴，但每一個訪客總是感到無限親切，每一張渴望着眞理的年青人眞誠的面孔在聽着魯迅娓娓而談。他們在老虎尾巴裏得到鼓舞，得到對於自己的作品建設性的批評，得到新出版的書籍和刊物，也吃到一些非常平凡但却值得回味的點心或零食。——書架上那隻保存到今天的洋鐵罐裏面盛的是花生之類，朋友來了，傾談了一會，魯迅隨手取下洋鐵罐，把花生分給大家隨便吃一些。這是最起碼的然而是最樸素的零食，剝那麼幾顆只是爲了助談而已。

另一批年青客人又敲着大門。這一批年青客人帶着對於身心有益的教導和滿足的心情依依不捨地離開了老虎尾巴。而魯迅，又總是提了那盞風雨燈把客人送到大門口。

我撫摩着那張舊藤椅，撫摩着那張油漆剝落的書桌，凝望着書桌上那些魯迅曾經用過的東西在沉思……

在無數個靜寂的夜晚。客人散去了。在黯淡的火油燈下，魯迅面對着東壁的白粉牆在進行構思，隨着縷縷煙草的青煙在牆上昇起，曾經在魯迅的生活中出現有過深刻印象的許多人物一片一斷地湧現，通過他有條不紊的思路在思想中逐漸形成典型形象，像皮影戲的黑影一樣，此起彼落地在白粉牆上出現。我彷彿看到——或者說感覺到，潤亭、高老夫子、魏連殳、史絹生、莊木三、愛姑和七大人等人物形象一個接着一個在那裏昇起。魯迅，就是在這個靜寂的境界裏創造了這些藝術形象的。

我彷彿看到——或者感覺到，魯迅坐在這張舊藤椅上，黯淡的火油燈光映在他的臉上顯得表情嚴肅而深刻，他正爲這些在創造過程中的人物形象而認眞地思索着——爲痛斥那些借了孔孟之道在吃人的衛道者而使他憤怒，爲剝去那些僞君子的假面具而使他痛快，爲那些舊知識份子找不到出路與沒落而使他悲哀，爲那些被侮辱與被損害的婦女而使他痛苦。不論什麼形象，魯迅都爲了創造它們而在苦惱着，爲它們付出了辛勤的藝術勞動。

我又撫摩着那張單人床，撫摩着床上薄薄的棉被和硬崩崩的鋪板。我的沉思又轉移到魯迅的日常生活去。……

老虎尾巴裏的一切說明了它的主人幾乎都不曾考慮過自己的物質生活，也說明了它的主人的物質條件差得出奇。這裏的一切都是爲了方便主人的工作而存在的。

那時候，魯迅對自己生活上的儉約要求眞是苛刻。他從不用厚被褥，也不用藤繃或棕繃的床而用鋪板，什麼彈簧床或「席夢思」之類就更不用說了。爲什麼這樣要求自己呢？「一個人生活得太安逸了，工作就會被生活所拖累。」這就是他的回答。

面對着老虎尾巴裏的床鋪，我想，對於今天的年青人來說也是一種教育。

我忽然好像從沉思中回到現實生活中來。由於後園的白粉牆對此刻在老虎尾巴裏的人顯得格外耀眼，它帶引着我們的視綫透過玻璃窗向後園望去。圍牆上和泥地上的積雪已經融化，樹木很是濕潤。無須多說，這時人們最感到興趣的是牆外那兩株高出牆頭的棗樹，——除非他不曾讀過「秋夜」。這是魯迅搬進老虎尾巴去以後可能是最早寫成的一篇散文，因而對故居的後園感受得格外多。「在我的後園，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樹。一株是棗樹，還有一株也是棗樹。」一開頭他就這樣描寫。這幾句等於叠句的描寫從來就那麼吸引人，點出了老虎尾巴後園的境界。不過，據說魯迅先前所見的兩株棗樹經已枯死，現在的兩株是後來補種的，爲了保存魯迅所描寫的故居後園的自然景色。

後園的泥地吸盡了融雪，顯得很濕潤，這濕潤對於植物是適宜的。當年魯迅住在老虎尾巴的時候，曾經留意到這泥地上生長着一些不知名的野花。「我記得有一種開過極細小的粉紅花，現在還在開着……」魯迅曾經這樣寫着。我在想像後園遍地開着的粉紅色小花夢見詩人告訴它：「秋雖然來，冬雖然來，而此後接着還是春，蝴蝶亂飛，蜜蜂都唱起春詞來了。」此刻是嚴寒的冬日，野花自是消失了，但我却見到魯迅在後園手植的兩株刺梅，依然生氣蓬勃地在度過冬日。

由這兩株刺梅，立刻就會想起院子裏的三株丁香依然活着，而且愈長愈高，超出了南北房的高度，這也是魯迅當年手植的。魯迅搬進二十一號以後一年的春天，在「北京通訊」上說：「北京暖和起來了；我的院子裏種了幾株丁香，活了，還有兩株榆葉梅，至今還未發芽，不知道他是否活着。」（「華蓋集」）在院子和後園種花樹，這事「魯迅日記」也有記載，時間是一九二五年四月間：

「三日晴。雲松閣李慶裕來，議種花樹。」

「五日晴。雲松閣來種花樹，計：紫、白丁香各二，碧桃一，花椒、刺梅、榆梅各二，青楊三。」

榆梅就是榆葉梅。這些樹木當年是否全部生長已不可考，但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丁香和刺梅不但種活了，而且一直活到半個世紀以後的今天。這些樹是由當時北京的「花廠」雲松閣派了「花把式」（粵人謂之「花王」）前來種植的，還有一點可以相信的是，移植花樹到院子和後園的時候魯迅也在場，而且相信也曾從旁協助，特別是在這以後長期的澆水剪枝之類的工作，自然得由他担當，所謂魯迅親手種植是完全可以說得通的，而且這裏的手植乃是廣義的說法。由於這個原因，在我們看來，這兩株刺梅和三株丁香就是很有紀念意義的植物了。魯迅很愛護植物，八道灣時院子裏有一株青楊就是他栽種的，樹長大了，他非常的喜愛它。

不過，不論院子和後園，都找不到楓樹。我這樣想是魯迅曾經在一篇題爲「臘葉」的散文裏提到過的，他說：

「燈下看雁門集，忽然翻出一片壓乾的楓葉來。

這使我記起去年的深秋。繁霜夜降，木葉多半凋零，庭前的一株小小楓樹也變成紅色了……」

文章是一九二五年底寫的，這樣看來，在前一年的十月間即魯迅搬進二十一號以後半年這株楓樹就已經有了。然而現在沒有了。這株小小的楓樹很可能在魯迅離開故居回南方以後枯死的，雖然正確日期已無從查考而且也沒有必要追查，在這裏不過順筆一提罷了。

「『尊府』居然探檢過了！歸來後的印象，是覺得熄滅了通紅的燈光，坐在那間一面滿鑲玻璃的室中時，是時

而聽雨中的淅瀝，時而窺月光的清幽，當棗樹發葉結實的時候，則領略它微風振枝，熟果墜地，還有鷄聲喔喔，四時不絕……」

上面是一九二五年四月間許廣平初訪老虎尾巴以後給魯迅信中提到的印象。我引述這一段有點詩意的描寫的原因，乃是魯迅時常在萬籟俱寂的深夜工作間歇時透過玻璃窗向後園眺望，有時是爲了調濟伏案思考的疲乏，有時是戶外的自然現象對他有什麼一點一滴的啓發，即使是一草一蟲或一顆星星之微，都會引起他無限深思。可以想像，魯迅也許坐在藤椅上，也許斜靠在板床上，一面抽着捲煙一面看後園圍牆外的夜色，「這上面的夜的天空，奇怪而高，我生平沒有看見過這樣的奇怪而高的天空……現在却非常之藍，閃閃地睒着幾十個星星的眼，冷眼。」魯迅接着寫道：「哇的一聲，夜遊的惡鳥飛過了。」然後他又極有深意地說：

「我忽而聽到夜半的笑聲，吃吃地，似乎不願意驚動睡着的人，然而四圍的空氣都應和着笑。夜半，沒有別的人，我即刻聽出這聲音就在我嘴裏，我也即刻被這笑聲所驅逐……燈火的帶子也即刻被我旋高了。」

「我打一個呵欠，點起一支紙烟，噴出煙來……」（「秋夜」）

我想像此刻是在深夜的老虎尾巴裏，想像魯迅一個人在上面的境界裏面。窗外的夜色可能有人看來充滿了詩趣，但老虎尾巴的主人並沒有吟風弄月的雅興作無病之呻吟，不論棗樹、夜空、月色、星星、夜鳥和昆蟲的出現都帶着深刻的人生寓意。不錯，魯迅是借了這樣的境界在抒自己之情，這裏面却充滿了對黑暗的現實世界深刻的憤懣，充滿了對追求光明樂園的猛士的熱烈傾心……

我想像的這個在老虎尾巴裏的魯迅形象是在二十年代中期。作爲一個更完美的偉大的革命戰士形象的魯迅，是在這以後的十年間逐漸形成的。

我穿過北屋、院子和甬道，離開二十一號，沿着西三條回到寓所去。包括它的主人在內的老虎尾巴裏的一切在腦子裏一個片斷接着一個片斷在重現着，一直到今天還是如此。

一九七五年一月十二日。

金依

深秋的陽光，照着港島南面一個漁民羣集的海灣。這裏也是一個「旅遊勝地」，外來的遊客，必然要到這裏，在氣派豪華的海鮮舫上，吃一頓價格高昂的水產華筵。

下午兩點多鐘，港灣一角，一艘金碧輝煌的畫舫，在明艷的陽光下閃閃生光。這是一艘新裝修的畫舫，共分四層，最頂一層，是一座寶塔形建築，有四五十呎高，這是它有別於其他畫舫的最大特色。在這座華麗的寶塔裏，設有五個貴賓廳，它將接待來自世界各地的非富則貴的人

物。以下第三層是豪華的夜總會，設有新型的酒吧及旋轉舞台，可供前來享樂的人夜夜笙歌；第二層是兩個氣派非凡的大禮堂，婚宴壽酌，可以同時筵開百席；最下一層則是一個巨大的水族館，專飼養各種生猛的海上奇珍，供貴客選購。還有會客室、麻雀房、一排排出售紀念品和藝術品的攤位……這一艘供享樂者大散金錢的「銷金窩」，正在加緊作最後的裝修，還有十多天，也就要拖往港灣的中心，燈火輝煌地顯示它的豪華和高貴，吞吐遠近的闊客，爲大股東們帶來可觀的利潤。

第二層的船邊，青年電器工人高帆正在把成排的電線固定在天花板上。小帆只有十九歲，還剛出師不久，一邊釘銅碼，一邊吹口哨，哼着新學來的輕快調子。他在這裏已做了快兩個月，還有十來天，工夫就完了。這幾天趕工，實在忙得可以。昨天，他還介紹了以前同他一起做過工的水喉匠棠叔來做工，此刻，棠叔正在下一層接駁膠製的水喉管，小帆俯身瞰視就看見他，在棠叔身邊，是老油漆匠田伯，正在噴漆。

「阿棠，你有幾個兒女？」小帆聽見田伯在問棠叔，田伯是個多話的人，而棠叔，這兩天老像心事重重似的，看來田伯正在逗他。

「三個，都是女孩子！」棠叔好像有些慚愧。

「呵，三比〇！」田伯笑道：「沒關係，男女都一樣，還要不要？來個三比一，怎樣？」

帆仔知道田伯是個足球迷，常用打球來打比方的。

「我不是嫌女孩子。」棠叔說：「其實三個也太多了，我妻子多病，不然，我也用不着在那邊請了假，到這邊趕工夫多賺幾個錢了。」

「女兒們多大呢？」田伯問：「能幫手了嗎？」

「幫手？」棠叔苦笑：「最大還不過十歲，都是化骨龍，化我的骨呢！像你嗎？看你，可以做老太爺了。」

「哈哈，老太爺！」田伯笑着：「老太爺可不用來髹漆了。告訴你，我比你多四個，五比二。人家有福氣說是五男二女，我是五女二男。」

「七個？」棠叔驚異：「都男婚女嫁了吧？」

「你猜錯了！」田伯道：「長女剛剛出身，做電子廠。老太爺担不了，次女打算過了年也推出去。小的還剛剛學走。不過你別担心，我已經結了賬，五比二，老婆已經紮了生腸，這七個，我一定養到他們出身，除非——」

「蓬！」

小帆忽然聽見一聲巨響，同時身體震動了一下，他連

忙伸手扶住身旁的一條鐵柱時，忽然覺得一股熱氣從下面吹上來，一團團火煙，從下面水族館冒出來，跟着，又「蓬」「蓬」幾聲，火舌就向他舐過來了。

驟然，耳邊一片呼喊，小帆馬上知道大禍來了，他從鐵柱上跳下來，高叫：「火燭！火燭！走呀！」

小帆走向樓梯，但那樓梯却像烟囪，火烟往上直衝。

小帆趕緊跑回船沿，只見畫舫旁邊，好幾艘舢舨正緊張地搖過來，畫舫上的人紛紛跳下海去。

「棠叔，田伯！」小帆向下面喊着，但下一層已成火海，他渾身灼熱，小帆從船旁邊爬上第三層。

「救命！救命！救救我們！」第三層船蓬天面，三個女工在喊叫，她們是泥工，正在和泥，大火已經燒上三樓了。

「跳下來！」舢舨上的人叫：「快，快呀！」

三個女工都不敢跳，可能她們都不會游水。只是哭叫。

很危急了，再不跳，就燒死了，火已燒到小帆身邊。

小帆攀着一條繩，三兩步就到天面，不由分說，抱着最接近的一個女工，一下子拋下海去。

烈燄中，小帆雙手挾着兩個女工，向海面躍了下去。

舢舨上的人用竹竿來撈人。

接着，小帆兩手挾住另兩個女工，大叫一聲，向海面躍了下去。

「蓬！」小帆的頭撞了船邊鐵欄，他昏迷過去了，他和兩個女工都跌落海裏。

這時，烈火向畫舫旁邊的蠶船蔓延，附近兩隻小釣艇，也同時着火，也不知艇上有沒有人。

這好像是一剎那間的事，誰也不知道火爲什麼燒得那樣快，港灣的兩岸，人們在聽到連續的爆炸聲後，立即看見這艘在陽光下金光閃閃，好像皇宮一般的豪華畫舫忽然飛升起滾滾的火烟球，大火彷彿一閃就籠罩全艇，隨着，哭聲震天，呼喊「救命」的聲音遠近可聞。

南岸一間船廠的造船工人，看見火光，聽見喊聲，三四個人急忙跳進船廠的一艘快艇，直向火烟籠罩下的畫舫飛馳。

北岸的遊艇會，十多個遊艇工人也看見了火光，聽見喊聲，中年工人老杜大喊一聲：「救人去呀！」他跳下一艘機動舢舨，開動了發動機，插進濃烟籠罩的海面。

其他十幾個人，也紛紛駕駛舢舨、遊艇，向火烟最濃的地方駛進去。

南岸的快艇首先到達，他們看見兩隻舢舨滿載着五六十人離開，畫舫上還傳出斷斷續續的爆炸聲，離畫舫一丈多的兩艘釣艇已熊熊的燒起來，海面火烟中，到處是掙扎着的人，其中兩個女工，扶着一塊爛木板，奮力把一個額角正在流血，似乎昏迷了的年青人的頭擱上木板，不使他受溺，一邊大叫：「救人呀！」

快艇駛到他們旁邊，畫舫上的烟火向他們撲過來，灼熱的空氣使他們呼吸也感困難，一艘着了火的釣艇，滴溜溜的向他們的快艇飄過來。

造船工們用竹竿搭住浮着三個人的爛木板，把他們拖近快艇，幾個人合手合脚，一個一個的拖上快艇，另外幾個熟諳水性的遇難者早已爬上來。他們立即轉舵駛出去。

給救上來的三個人中，一個是小帆，那兩個是被小帆挾着跳海的女泥工，這時候，畫舫的天面已都是火了。

北岸的機動舢舨和遊艇還沒有到達畫舫，就給刺眼的濃烟和灼熱的空氣擋住了。一馬當先的老杜知道，再走，他的舢舨也會着火的。

很多人在火海中掙扎。

後來的遊艇也到了，老杜喊：「拋救生圈！」

他首先把他舢舨上的救生圈全部拋出去，又喊：「兄

弟，都游來這邊！」

後面的遊艇也拋救生圈。

有人抓到救生圈，掙扎着爬上老杜的舢舨。

也有人抱着救生圈，向岸邊游去。

老杜的舢舨載了十多人，其中一個老年工人是被老杜拉上舢舨的，他的頭髮燒光了，滿頭鮮血，臉面都燒傷，只會呻吟。

「不要怕！」老杜喊：「我現在載你上岸，叫救傷車送你去急救！」

老杜轉舵向碼頭馳去，但舢舨上人多，駛得很慢。

他的伙伴，還在那裏救人。

附近的漁艇紛紛過來撈人。

在老杜舢舨上那受了重傷的老工人，是田伯。

棠叔呢？混亂中，誰知他在什麼地方呢？

這時候，消防車來了。

幾條水柱，射向濃烟烈火籠罩着的畫舫，隨着，白烟直衝雲霄。

然而，畫舫却似烟花一樣，不時火舌四射，而且火舌噴得遠遠的。

剛才飄向老杜舢舨的釣艇，也已成爲一隻火船，一支由滅火喉射出的水柱，射向那隻釣艇。

豈知釣艇帶着火，被水柱推着，迅速飄過向岸邊。

老杜的舢舨駛的慢，那火艇却追過來。

岸上看火的人大叫起來，那條水柱轉移了方向，但是，火艇順着風勢，順着水流，仍向老杜的舢舨壓過來。

老杜一手把舵，一手挾着竹竿，準備應變。

舢舨上給救起的人們，都盯着那隻火艇，他們已經筋疲力盡了，剛給救上來，那火却還不放過他們。

呻吟着的田伯，正躺在老杜旁邊，也看見了那火艇。

田伯忍着痛，咬緊牙，雙手用力扶着老杜的竹竿，對準火艇，喊：「給我！」

老杜喊：「我轉舵，如果它靠近，就把它推開去！」

老杜轉舵了，向火艇旁邊插過，火艇擦過來，田伯奮力用竹竿一撐，舢舨插過去了，但田伯却昏了過去。

這也是一剎那的事，老杜脫了險，把舢舨駛向另一個碼頭。

火艇繼續向岸邊飄去。

岸邊，幾十隻大大小小的木船靠在一起，船上的人都大叫起來。這火艇會把他們的木船都燃燒着的。

老杜又轉舵了，他現在正在下風，在火艇的後面，他勇敢地把舢舨駛近火艇，拿起長鈎，把火艇鈎住了。

舢舨上給救起的人，都奮力幫他拉住長鈎，有人拿起舢舨上的水桶，勺海水潑向火艇。

岸邊也有船駛出來，向火艇潑水。

火艇冒着白烟，火熄滅了，慢慢往下沉。這時候，老杜才看見，艇上有四具燒焦了的屍體，蜷曲着，都是孩子。

他讓岸邊來的船照料那不幸的釣艇，把他的舢舨繼續駛向碼頭。

救傷車停在那裏，車上，早已躺着一個頭部受傷的年青人，他仍昏迷着，傷口暫時包紮起來——他是小帆。

老杜的舢舨泊了碼頭，讓被救起的人上岸，叫來担架，把昏迷的田伯抬上救傷車。

救傷車向醫院馳去，一輛又一輛。

烈火燒了一小時，加上滅火船，大火還未熄滅。

只是烟已經沒那麼濃了，陽光下，可以比較清楚地看見那隻二百多呎長，四層高的畫舫了。

現在，這艘畫舫已不像一小時以前那樣金碧輝煌，耀眼生光，色彩都被火舌舐光，但火蛇仍然纏住它已變成深褐色的鐵架。

幾條水柱，四面八方向它噴射着。

岸邊擠滿了人羣。

「船上還有沒有人呀？」一個剛擠過欄桿邊的街坊在喊，也不知他問誰。

「怎麼沒有？我當時在第二層，火一起，一陣熱風，火就燒到身邊，我立即跑落第一層，幾個人跟着我跑，跟在我後面的是個水喉匠，但我一落樓梯，火烟就向樓梯湧上去，於是再沒看見他們，只有那水喉匠從火烟中衝下來。我跳落水裏，他沒跟我跳下，我回頭一看，烟火把船邊封住了。」一個剛剛逃生出來的工人在人羣中說。他身上還是濕漉漉的，人們馬上把他圍住。

「船上沒有救生圈麼？」有人問。

「有，有三四百個！」這工人說：「但都放在第四層，大火一起，誰還來得及跑上四層拿救生圈？」

「滅火筒呢？你們自己有沒有救火？」又有人問。

「有幾個滅火筒，」這工人說：「但是，火起時誰都不知滅火筒在那裏，一燒起來，四處都是火頭，船上四處堆着東西，平日開工走路，都要側着身子，閃閃避避，煙

火裏更不知該朝那裏跑。唉，還不知船上有多少人！」

大家沉默着，看那燒焦了的畫舫。

火好像漸漸被控制了。

「爲什麼不上船救人呀？」又有人喊。

「沒用了！」逃出來的人說：「任是銅皮鐵骨都燒熔了。而且，你看，船骨都燒彎了。現在船上還是火爐一樣，每一條鐵都可以灼死人！」

「唉，怎麼燒起來的呀？」

「這個月趕工程，準備下月開張的。」逃生的人說：「已經燒過兩次，一次在天面，一次在船頭，幸而沒燒起來，但這次却燒得這樣慘！」

「趕工程就會燒嗎？」不知那個不懂事的問。

「你想想，一邊燒焊，一邊噴漆，火花接觸到易於着火的漆油，落在塑膠板上，那有不燒的？」逃生的人說：「水族館就正在這樣趕工，火是從水族館起的！」

「你們明知危險，爲什麼還要趕工？」又是那不懂事的問。

「先生，是我們要趕工嗎？」逃生的人含着憤怒：「是老板要趕工，我們可要養家活口！」

「不知又有多少孤兒寡婦呀！」

人們又沉默起來。

畫舫上的火基本上都熄滅了，距起火的時候，差幾分鐘就是兩個小時。

豪華的裝飾，現在，只剩下一堆廢鐵。

在廢鐵上，在海底，有多少死難者的屍骸，還不知道。

岸邊又湧來了焦急的人羣，他們從市區趕來，從半島那邊趕來，拖男帶女，扶老携幼，呼喊着親人的名字。

岸邊，人來人往，跨着滿地的消防喉，這是工人的家屬們趕來找尋自己的親人。

有些在岸邊找到死裏逃生的親人，有些趕到醫院去，有些打探不到親人下落，就倚着岸邊的鐵欄，焦慮地看着海中心的那堆廢鐵流淚。

這時候，一個青年排衆而前。

他頭上紮着綳帶，臉上仍帶血跡，從人羣中擠到鐵欄邊，悲憤地看着那艘燒焦的畫舫，高聲喊道：「這才眞是化骨龍呵！」

這是小帆。

他爬上鐵欄，背着海，雙腿站在鐵欄的下沿，對着人羣，雙手捲成一個擴音筒，喊：「棠——叔！有沒有人看

見做水喉的棠叔呀？」

一時沒有反應。

「剛才好像有個逃出來的人，在這裏講一個水喉匠。」一個街坊說。

「怎麼樣？」小帆忙從鐵欄上跳下來，雙手抓住那街坊的雙肩。

「聽說沒有逃出來！」

「他是不是棠叔！」

「不知道呀！」

「有個叫田伯的油漆匠，你們看見嗎？」

人們帶着担心和同情，却沒有應聲。

「田——伯！」小帆高叫。

「小帆！」一個人走過來，拉住他：「你怎麼了？你傷了呀！」

「我從醫院跑出來的，杜叔，你看見棠叔和田伯嗎？」

那人是老杜，他救了人，又跑到岸上，他認得小帆，把小帆拉住。小帆瘋了似的衝着他喊。

「小帆，鎮定一點！」老杜說：「我還不認得你要找的那兩個人，現在我們要找許多人，很多叔叔伯伯都還沒有找到，小帆，我們現在要做許多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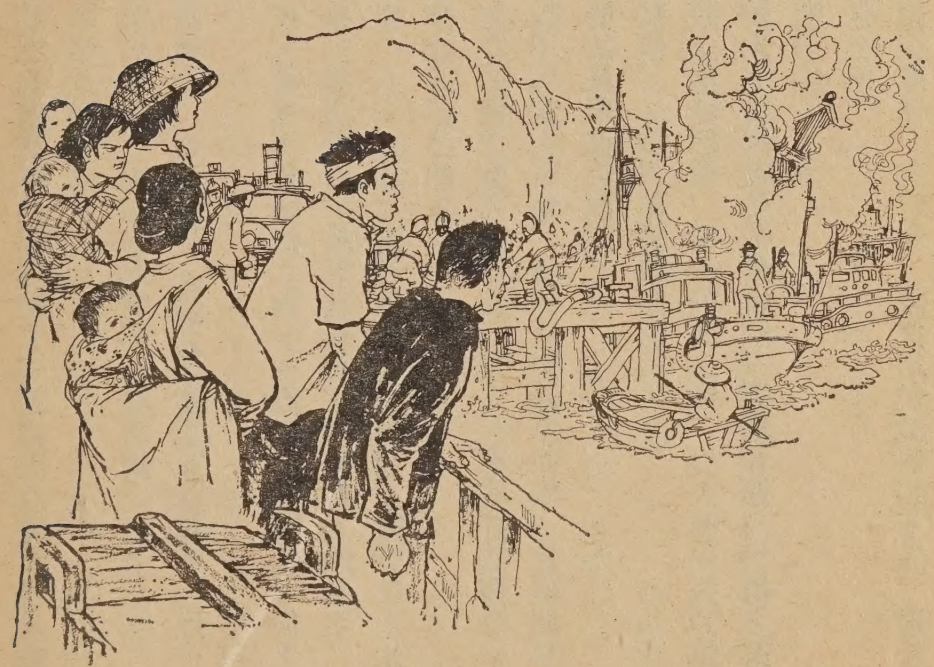

小帆頭纏細帶，從醫院跑回來，由人叢中擠到鐵欄邊。

「杜叔，我剛剛在船上聽田伯和棠叔在說，他們都有一羣兒女，靠他們養活！」

「對了！」老李說：「我們現在馬上就要去找這些家屬，小帆，你的傷怎樣了！」

「不碍事。杜叔，我們現在該怎樣？」老杜態度嚴肅，小帆也鎮定下來了。

「你想想，如果一個家庭突然有人在這場災禍中罹難，他們將會怎樣？」老杜說：「妻子驟然失去丈夫。兒女驟然失去父親，老父老母驟然失去兒子，或者他們的親人忽然成爲殘廢，他們的心情又會怎樣？他們的今後將如何？我們是他們的兄弟，又應怎樣鼓勵他們、幫助他們奮勇活下去才是呵！何況，善後的事，還很複雜呢！」

「對的，杜叔！」小帆更加清醒了，他緊緊地抓着杜叔粗壯的手臂，對着這個冷靜精幹的杜叔，他想起了一件事。由這件事，他知道應如何對待眼前這慘酷的現實了。（上）

插圖：天紅

「中學生小習作大滙演」

「校協戲劇社」是香港一個聯校戲劇組織，成立於一九六八年，至今有廿八間會員學校和千多會員，每年暑假都有演出，曾經創作和演出了「六分一」和「會考一九七四」等話劇。

最近，「校協戲劇社」準備在今年二、三月間舉辦一個較具規模的「中學生小習作大滙演」。分邀各校同學參加。同學們可以在校組隊參加演出，也可以個別報名參加籌備工作或觀看滙演。

該社要求，參加演出的「小習作是十多分鐘內的創作短劇」，「不用去鑽研形式花巧」，但內容必須「要寫實」。參加的同學可往香港北角渣華道四十號九樓向該社報名。

文藝動態

自稱「過河卒子」的胡適

余惠

「偶有幾莖白髮，心情微近中年；
做了過河卒子，只得拼命向前。」

這是一首打油詩，作者據說是胡適。用「據說」是因爲胡適自己沒有正面承認這首詩是他的作品，但他也實際上沒有眞正否認。當時是一九四六年十一月，地點在南京的「國民大會」會場內。這一次「國民大會」由國民黨一手包辦，違背了一九四六年一月政治協商會議的決議。按照那次決議，國民大會應該是中國各黨派參加的民主的團結的大會，必須在政協各項協議付諸實施之後，在改組了的中國政府領導下才能召開。但是國民黨破壞了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國共兩黨代表共同商定的關於停止軍事衝突的決定，從六月開始發動了內戰，十月十一日侵佔了張家口。也許是被「勝利」衝昏了頭腦，就在這天下午，下令召開這個「國民大會」，並且匆匆忙忙於十一月十五日起舉行，因而中共和其他民主黨派及全國有識之士，都堅決反對和抵制。可是，自稱爲學者並以「無黨派社會賢達」身份出現的胡適，不但參加了這次「大會」，而且還實行「陪太子讀書」，出面「競選總統」，替蔣介石湊趣，裝點門面，成爲轟傳中外的最無聊而又使人笑不出來的笑話。胡適在會場裏當然裝出一臉笑容，內心想什麼，只有他自己知道。但有一次散會之後，細心的記者在胡適座位下找到一個紙團，打開一看，上面是胡適的字迹，所寫的便是前引的那首打油詩。

對於這首詩，人們的興趣顯然比胡適的「競選總統」要大得多。這個所謂「大會」，連胡適這個「重要配角」也乏味到要寫歪詩以消磨時間，此其一；胡適之所以不能不沐猴而冠，演出這場滑稽戲，正因爲他自以爲做了「過河卒」，已經到了「只得拼命向前」的地步，此其二；作爲「總統候選人」而實際上是這樣的心境，那個「國民大會」到底是怎麼一回事，不難想見，此其三；胡適這首詩是寫給自己看的，本來不準備給別人見到，因此可以相信是如實反映了他的思想情況，此其四。所以，如果說胡適這首詩在他一生的作品中是比較有「價值」的，倒也不是笑話。

懂得下象棋的人都知道，「卒」這隻棋子在過了河之後是只能向前，不能後退的。那麼，胡適到底在什麼時候過了怎樣的「河」？又何以非「拼命」不可？是很可一談的問題。尤其是，自「五四運動」以來，胡適曾經頗有名氣，他的一些作品，又經常被選進中學以上的課本裏，探討中國新文學史的人，似乎也不得不接觸他的名字，說說對他應如何認識，看來不是多餘的。甚至胡適自己，也以「名氣」而沾沾自喜。他在一九三〇年寫的《胡適文選·序言》裏就這樣說：「《新生活》一篇，本是爲一個通俗週報寫的；十幾年來，這篇短文走進了中學的教科書裏，讀過的人應該在一千萬以上了。」其躊躇滿志的神態，躍然紙上。其實，以有數億人的中國來說，「五四運動」以後的主要作家，如魯迅、郭沫若、茅盾，他們的作品，即以眞正的讀者（選進教科書，那些青少年學生非讀不可，只能算被動的讀者）而論，恐怕也不比胡適的作品少，但我們却沒有看到有哪一位作者以自己擁有多少讀者自詡的。

嚴格地說，胡適的作品可以傳世的甚少，很主要的原因，是他在「五四運動」不久之後，便走上了政客的道路，算不得一個作家。就以他這篇自己大事吹噓的《新生活》（一九一九年）來說，短不是一個問題；文字是初期從文言文解放出來帶着扭捏氣的白話文，在當時的文體大抵如此，也不必加以評隲，但是否值得選進後來的課本，却大可採取保留的態度（現在有些海外的課本，仍然把梁啓超、胡適一流的文章當做學生非讀不可的範文，實在有些莫名其妙）；至於內容，便更無可取。且看這一段話：

諸位，凡是自己說不出「爲什麼這樣做」的事，都是沒有意思的生活。

反過來說，凡是自己說得出「爲什麼這樣做」的事，都可以說是有意思的生活。生活的「爲什麼」，就是生活的意思。

……

我們希望中國人都能做這種有意思的新生活。其實這種新生活並不十分難，只消時時刻刻問自己爲什麼這樣做，爲什麼不那樣做，可以漸漸的做到我們所說的新生活了。

只要能夠提出自己生活着是「爲什麼」，便是胡適心目中的「新生活」，至於這個「什麼」到底是什麼，他是根本不提的。那麼，大老板爲了剝削勞動大衆而生活，侵略者爲了壓迫別國人民而生活，毒販子爲了推銷毒品賺大錢而生活，軍閥們爲了屠殺老百姓而生活，在胡適的論點下，都可以是「有意思的新生活」了。請注意，胡適這篇文章正是「五四運動」時期他的「代表作」，而且也是胡適後來的政治活動在他自己思想上的依據。他和軍閥、反動統治者勾結而成爲學閥，他大事播散「中不如洋」的論調，他越來越成爲追逐名利的政客，他參加「競選總統」……以至帶着花崗岩頭腦進墳墓去，原來都是「新生活」！

如果當時的人都只停留在這樣的思想水平，我們便不能獨責胡適。但是情況並不如此。也是在一九一九年，十二月出版的《新青年》雜誌七卷一號中，便有一篇《本誌宣言》，裏面寫道：

我們理想的新時代新社會，是誠實的、進步的、積極的、自由的、平等的、創造的、美的、善的、和平的、相愛互助的、勞動而愉快的、全社會幸福的。希望那虛僞的、保守的、消極的、束縛的、階級的、因襲的、醜的、惡的、戰爭的、軋鑠不安的、懶惰而煩悶的、少數幸福的現象，漸漸減少，至於消滅。

請看，這裏着重提到的就是是非分明，善惡可判的社會內容，同胡適這個表面空洞而實際上是故意迴避尖銳的客觀矛盾，在原則上截然相反。

值得注意的是，在《新青年》的前期，胡適本來是積極參與的一人。一九一七年一月出版的《新青年》二卷五期，他發表了《文學改良芻議》（關於這篇文字，下面將另外談到）；一九一八年《新青年》進行革新，由李大釗、陳獨秀、沈尹默、錢玄同、

劉復、胡適六人輪流編輯，魯迅雖然不是負責具體編輯的，但也參加了這個刊物的編輯策劃工作。這就是說，作爲提倡新文學的一個核心組織來說，胡適是被團結在裏頭的。可是曾幾何時，事隔一年，在人生的實際內容上就有那麼大的差異，難道是偶然的麼？當然決不可以這樣看。魯迅後來在回叙《新青年》時代的時候，便這樣說過：

《新青年》每出一期，就開一次編輯會，商定下一期的稿件。其時最惹我注意的是陳獨秀與胡適之。假如將韜略比作一間倉庫罷……適之先生的是緊緊關着門，門上貼一條小紙條道：「內無武器，請勿疑慮。」這自然可以是真的，但有些人——至少是我這樣的人——有時總不免要側着頭想一想。（《且介亭雜文·憶劉半農君》）

胡適常把自己描述得很「坦誠」、「老實」，像他在《易卜生主義》（一九一八年）裏就說，「因爲我們對於社會的罪惡都脫不了干係，故不得不說老實話。」然而這句話的本身恐怕就在騙人。眼光尖銳的魯迅便看出了胡適的實質：這個人是戴着面具出現的。所以，胡適對於什麼「新生活」的說法，決不是他天眞到以爲這是眞的，而是用這種論點同正確的對青年人的指引相對抗。這是强加於胡適的嗎？非也。他在同年所寫的《問題與主義》，便爲自己提供了證明。他說：

我因爲深覺高談主義的危險，所以我現在奉勸新輿論界的同志道：「請你們多提出一些問題，少談一些紙上的主義。」

……

我們不去研究人力車夫的生計，却去高談社會主義；不去研究女子如何解放，家庭制度如何救正，却去高談公妻主義和自由戀愛；……我們還要得意揚揚誇口道：「我們所談的是根本解決」。老實說罷，這是自欺欺人的夢話，這是中國思想界破產的鐵證，這是中國社會改良的死刑宣告。

到底是誰的理論破產？是誰的意圖被判死刑？不是大可深思嗎？

胡適是第二期的「庚子賠款」留美學生。「庚子賠款」是義和團運動後，列强在《辛丑和約》向中國榨取的連利息達九億八千多萬兩的巨額賠款。美國後來退回部分賠款，但聲明用以招攬中國留美學生，目的當然是爲了培養親美的中國知識分子。胡適便是其中的一個。他在一九一〇年至一九一七年留美，但不是潛心學術，而是醉心政治。用他自己的話說，就是：「我

是一個注意政治的人。當我在大學時，政治經濟的功課佔了我三分之一的時間。」(《我的歧路》，見一九二二年《努力週報》七期)但他所嚮往的政治正是美國式的。在他的《留學日記》裏，洋洋自得地記着，曾同美國退任總統、聲譽極壞的政客塔虎脫討論遠東問題，發表過題爲《美國能如何協助中國之發達》的論文，更對他的老師——美國最反動的實用主義哲學家杜威(註一)推崇備至。他在一九一七年回國，向杜威辭行，「先生(指杜威)言其關心於國際政局之問題乃過於他事。囑適(胡適自稱)有關於遠東時局之言論，若寄彼處，當代爲覓善地發表之」。他是帶着塔虎脫的影響、杜威的囑托，是年七月回到上海的。可是一回來便碰上張勳復辟的事件，又認爲中國文化教育界顯得「孤陋」與「沉寂」，「方才打定二十年不談政治的決心」，聲稱要「在思想文藝上替中國政治建築一個革命的途徑」(《我的歧途》)是眞的不談政治麼？沒有這回事。他是想從思想文藝入手，以取得政治資本。於是不久之後，就到了北京，任北大教授。但「五四運動」發生時，他已經返回安徽原籍奔母喪，所以他並沒有親自看到這個學生運動，更加沒有參加這個運動，後來他又到上海迎接來中國「訪問」的杜威。他是怎樣看「五四運動」的呢？「五四運動也不是我胡適之搞出來。……我在上海歡迎杜威，五五才驚訝各報沒有北京專電。五四的歷史事實是一羣搗亂的孩子們自發而沒有人領導地弄出來的。」(註二)因爲不是他胡適之「搞出來」的，所以式的胡這場中國現代史有劃時代意義的反帝反封建羣衆運動，便成爲「搗亂的孩子」的胡鬧了。這是什麼？只能是不折不扣的胡適說。但他的胡說也有由來，因爲當時杜威一到中國，遇上了「五四運動」，便說這是「偶然的」、「感情的」、「消極的」，還要提出「忠告」：「……說到這裏，我又想到貴國的學生運動。五四以來，學生很難專心讀書，大半因爲外交緊急，也因爲學生感情用事，教育上受了莫大的損失。要是長此不改，損失恐怕還要大，教育一定要瓦解了。……諸君要知道，愛國是一事，排外又是一事。排外是消極的，……諸君應該努力去做積極的事業。」(註三)杜威的論點，也就是胡適的論點。胡適在《杜威先生與中國》(一九二一)這篇吹捧老師的文章中說：「自從中國與西洋文化接觸以來，沒有一個外國學者在中國思想界的影響有杜威先生這樣大的。」「我們還可以說，在最近的將來幾十年中，也未必有別個西洋學者在中國的影響可以比杜威先生還大的。」現在是幾十年之後了，事實又一次證明胡適這種武斷只是徹頭徹尾的胡說。胡適這樣說自然有目的：既然杜威是有史以來直至數十年後「影響最大」的「西洋學者」，那麼他這個杜威的高徒兼代理人，當然是「影響最大」的「中國學

者」了。他所做的這些，都是爲自己成爲學閥、政客而鋪路。

沒有參加，而是跟在杜威屁股後面誣衊「五四運動」，這是胡適的眞相。不久之後，他撕掉了「二十年不談政治」的招紙，站出來攻擊當時的進步思想界。他在《介紹我自己的思想》中這樣回述：當時「國內的『新』分子，閉口不談具體的政治問題，却高談什麼……馬克思主義。我看不過了，忍不住了，——因我是一個實驗主義的信徒——，於是發憤要想談政治。」他的「多研究些問題，少談些主義」，就是這樣提出來的。這時候開始，胡適已成爲其勢洶洶跳出來充當打手的教師爺。我們不是要翻舊賬，而是因爲直到現在還有人把胡適說成是「五四新文化運動」的「功臣」，事實眞相不可不辨。

應當說，從這個時候起，作爲一隻卒子，胡適已經過了「河」。一九二〇年，他公開抨擊《新青年》雜誌「色彩過於鮮明」，要把這本戰鬥刊物改變成爲「注重學術、思想、藝文的改造，聲明不談政治」的刊物。這當然受到李大釗、魯迅等的反對。於是胡適便分裂出來，在一九二二年五月七日創辦了和進步文化運動唱對台戲的《努力周報》，並以此爲資本，向北洋軍閥政府提出成立「好人政府」的主張，要組織「第一流人才的內閣」，向反動軍閥兜售他這一類「好人」和「第一流人才」。從此之後，直到死去那一天，他都是在這條路上越走越遠，「過河」「拼命」，以至於「卒」。其中種種事實，因篇幅所限，也不能細細贅說了。

胡適所以在「五四運動」前後博得一些「名氣」，主要是他提倡過白話文。其時先有人出來提出打倒「孔教」的主張，開始冲決舊文化的千創百孔的堤壩。魯迅也寫了《科學史教篇》、《文化偏至論》等主張傳播科學知識，反對封建頑固分子的論文。這個時候的胡適，完全不接觸思想文化的實質問題，僅僅在形式上提出了改革文言文和提倡白話文。他在一九一七年一月《新青年》二卷五期發表了《文學改良芻議》，所提的是消極的改良主義——八不主義：「一、不做『言之無物』的文字；二、不做『無病呻吟』的文字；三、不用典；四、不用套語爛調；五、不重對偶——文須廢駢，詩須廢律；六、不做不合文法的文字；七、不摹倣古人；八、不避俗話俗字。」一年後，他在《建設的文學革命論》裏說得更明顯了：「我的『建設新文學論』的唯一宗旨只有十個大字：『國語的文學，文學的國語』。我們所提倡的文學革命，只是要替中國創造一種國語的文學。」這就非常清楚，他是以純粹形式上的改革、表達工具的改革，來取代具有豐富內容的，從提倡「科學」與「民主」，發展向反帝反封建

的偉大羣衆運動。他這種非常消極、軟弱而完全形式主義的「文學改革」在當時已經顯得極爲落後。如也主張語文改革的錢玄同便有不同的說法：「舊文章的內容，不到半頁，必有發昏做夢的話，青年子弟讀了這種舊文章，覺其句調鏗鏘，娓娓可誦，不知不覺便爲文中之荒謬道理所征服。」（《中國今後之文字問題》）「我再大胆宣言道：欲使中國不亡，欲使中國民族爲二十世紀文明之民族，必以廢孔學滅道教爲根本之解決。而廢記載孔門學說及道教妖言之漢文，尤爲根本之根本解決。」（《我之文學改良觀》）廢漢文，當然還不是現實可行的，但錢玄同對中國地主階級文化的大胆批判，顯示了他同胡適有根本的區別。

提倡白話詩，也是胡適自己拿來標榜的。他在《嘗試集自序》中說：「白話詩的試驗室裏的試驗家漸漸多起來了。但是大多數的文人仍舊不敢輕易『嘗試』。他們永不來嘗試嘗試，如何能判斷白話詩的問題呢？耶穌說得好：『收穫是很好的，可惜做工的人太少了』。所以我大胆把這本嘗試集印出來，要想把這本集子所代表的『實驗的精神』貢獻給全國的文人，請他們都來嘗試嘗試。」同樣可以看到他的自大和狂妄，擺出指導「全國的文人」的架勢。不妨讓我們看他的一首白話詩。這是發表在一九一八年的《人力車夫》：

「車子！車子！」
車來如飛。
客看車夫，忽然心中酸悲。
客問車夫，「你今年幾歲？拉車拉了多少時？」
車夫答客，「今年十六，拉過三年車了，你老別多疑。」
客告車夫，「你年紀太小，我不坐你車。我坐你車，我心慘凄。」
車夫告客，「我半日沒有生意，我又寒又飢。你老的好心腸，飽不了我的餓肚皮。我年紀小拉車，警察還不管，你老又是誰？」
客人點頭上車，說，「拉到內務部西。」

且不說在文字上實際沒有脫離文言文和舊體詩的束縛，這可以說是難免的。但從內容來說，對這個年輕的人力車夫的嘲笑、愚弄，和推銷虛假「人道主義」的廉價同情，都實際上起了毒害青年人的作用。同樣是描寫北京的人力車夫，胡適這首詩固然不能與魯迅的《一件小事》相比，和郁達夫以人力車夫爲內容的《薄奠》也有根本的區別。

胡適也自命爲學問家，他引爲自豪的是一九二一年改定的《紅樓夢考證》。《紅樓夢》是中國傑出的古典小說，通過賈府一家的故事，寫出了封建社會如何在重重矛盾下走向破落崩潰的過程，是一本社會性、政治性的光輝作品。但胡適却極力局限《紅樓夢》的現實意義和政治內容，說什麼「我們只須根據可靠的版本與可靠的材料，考定這書的著者究竟是誰，著者的事蹟家世，著書的時代，這書曾有何種不同的本子，這些本子的來歷如何。這些問題乃是紅樓夢考證的正當範圍」，把對《紅樓夢》的社會分析、探討，引導向毫無意義的繁瑣考據，鑽進了牛角尖，而閹割了《紅樓夢》的實際內容。由於他一個時期控制了北京大學文學系，因而形成了所謂胡適派「紅學」，流毒極廣。直到近十多年來，才經過了全面的批判，比較上肅清了他這種「實驗主義」反動思潮的影響。

胡適於一九六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死在台灣，結束了他並不光彩的一生。或者也可以說，同樣也結束了像胡適這一類由外國人培養出來的「過河卒」式知識分子的活動史。

註一：約翰·杜威（1859—1952）美國哲學家、社會學家、教育家，唯心論者，一貫反對科學的唯物主義，主張剝削者和被剝削者進行「協作」，認爲通過專門組織的學校教育可以「改造」社會，强調實質是虛假的「個人自由」。杜威的學說，對現代西方思潮有一定影響，是科學的社會觀的敵人。

註二：見一九四六年八月五日上海《大公報》。

註三：見北京《晨報》社出版《杜威五大講演》（一九二一年出版）。

李贄和晚明反復古文藝的鬥爭

伍法

在湖北麻城郊外卅里的地方，萬山涓流滙成的瀑布，從高山上發出雷鳴，傾瀉奔騰，一日又一日地冲擊着湖底，湖底的石頭雖然堅硬，但也逐漸被擊成石沙和爛泥。瀑布一月又一月地冲擊，一年又一年地冲擊，終於將湖底冲擊成一個十幾丈深的大潭。

在山中曲折蜿蜒的涓流的力量雖然微弱，但它們滙合到一起，成爲瀑布，那聲勢，那力量，沛然莫之能禦，一些死頂的硬石頑巖無法抵擋，被冲得無影無蹤。

在龍湖（又名龍潭）的突峯之上，綠樹掩映之間，露

出了寺院的紅牆，高舉反復古文藝大旗的李贄，就住在寺中，爲了探索眞理，潛心學習，研究問題，他將妻女送回福建老家㈠。

李贄反對不合理的傳統思想，同他的一些振聾發聵的新意見，在哲學家、經史家、戲劇家、詩人和作家中，漸漸地傳播得相當的廣泛。知識份子們紛紛議論。保守頑固的人認爲他「狂悖」，但是中下層的知識份子，有頭腦的人，覺得「卓吾識眞機」㈡，一些想認識李贄的人，跑到湖北麻城來，求朋友先爲介紹，約定時間，乘船渡湖，上山到芝佛院中，向李贄面請教益。

湖北公安縣，袁姓地主之家三兄弟：老大袁宗道、老二袁宏道、老三袁中道，在文藝界都是有名聲的。他們去聽李贄講學，成了他的得意門生。李贄對袁家老二宏道很欣賞：「世道由來未可孤，百年端的是吾徒」㈢。袁宏道很崇拜這個眼光銳利、時出新意的老師㈣，某些方面受到他的深刻的影響。

在李贄反復古文藝的旗幟下，袁宏道發揮了老師的思想：

> 近代文人，始爲復古之說以勝之。夫復古是已。然至以勦襲爲復古，句比字擬，務爲牽合，棄目前之景，撫腐濫之辭。有才者詘於法，而不敢自伸其才，無才者拾一二浮泛之語，幫湊成詩。智者牽於習，而愚者樂其易。一唱億和，優人騶從，共談雅道。吁，詩至此抑可羞哉！㈤

袁宏道指出了明代復古文藝的要不得，不從生活中取材，而「句比字擬」地製造假古董，明代的人却寫唐代的詩，還一唱億和，蔚爲風氣，實在是可恥的事；但復古主義者還洋洋得意呢。

> 蓋詩文至近代而卑極矣。文則必欲準於秦漢，詩則必欲準於盛唐，勦襲模擬，影響步趨，見人有一語不相肖者，則共指以爲野狐外道。曾不知文準秦漢矣，秦漢人曷嘗字字學六經歟？詩準盛唐矣，盛唐人曷嘗字字學漢、魏歟？秦漢而學六經，豈復有秦漢之文？盛唐而學漢魏，豈復有盛唐之詩？惟夫代有升降，而法不相沿，各極其變，各窮其趣，所以可貴，原不可以優劣論也。㈥

袁宏道批評了文必秦漢、詩必盛唐的錯誤。每個時代有每個時代的文藝，各個朝代有各個朝代的文藝，必須向前發展。而復古主義者却硬將文藝向後拉，倒退到百千年前！古董是越古越名貴，明代造假古董的人以爲越像秦鐘漢鼎就越好。復古主義的文霸李夢陽㈦，有個非常可笑的

怪論：「夫文與字一也，今人模臨古帖，即太似不嫌，反曰能書；何獨至於文，而欲自立一門戶耶？」㈧他將作文與寫字臨帖混爲一談，邏輯上先就不通。他也不知道文字是表達語言的記號、工具，語言有古今之異，字音也古今讀法不同，復古者如用古音來說普通的話，是誰也聽不懂的。復古派都是些食古不化的活死人，於是「其文故作聱牙，以艱深文其淺易」㈨。袁宗道對思想、語言和文字的關係，有正確的看法：

口舌代心者也。文章又代口舌者也。展轉隔礙，雖寫得暢顯，已恐不如口舌矣，況能如心之所存乎？……

今人讀古書不即通曉，輒謂古文奇奧、今人下筆不宜平易。夫時有古今，語言亦有古今，今人所詫謂奇字奧句，安知非古之街談巷語耶？㈩

這些意見，是李贄文藝思想的發揮。李贄認爲文藝是隨着時代而發展，而變化的，古與今是相對的。好像古董，在工匠將它製造出來的時候，不過是通用的平常器物，工匠只考慮到是否實用，進一步的還想到如何將它造得美觀些，從不曾想我要做個古董。但在幾百幾千年後，如果它還倖存的話，也就古意盎然了。而做造古董者，無論技術如何高超，如何精細模擬，也難造出與原器物一般無二的古董。李贄說：「以今視古，古固非今；由後觀今，今復爲古。故曰：文章與時高下，高下者，權衡之謂也……故五言興，則四言爲古；唐律興，則五言爲古；今之近體，既以唐爲古，則知萬世而下，當復以我爲唐無疑也。」㈡袁宏道也有類似的見解：「文之不能不古而今也，時使之也。……夫古有古之時，今有今之時，襲古人語言之迹，而冒以爲古，是處嚴冬而襲夏之葛者也。」不同的氣候穿不同的衣服，不同的時代應有不同的文藝。他們師徒之間，在這個問題上，觀點完全一致，契合無間。

李贄首創「童心說」，猛烈反對理學家的「文以載（孔孟之）道」的理論，學生從先生那裏得到武器，指出宋詩之所以不如唐詩，並不是宋不擬唐，不搞復古主義，而是：

……其弊至以文爲詩，流而爲理學，流而爲歌訣，流而爲偈誦，詩之弊又有不可勝言者矣。㈢

「文以載（孔孟之）道」是一種荒謬的文藝思想。在它的指導下，文藝不變成虛妄空疏的理學，那才是咄咄怪事。

但宋詩中，還是有異常出色的，有藝術感染力的，這就是以陸游爲代表的愛國作家的作品。雖然時代不同了，但陸游的某些詩使今天的我們，仍然深爲感動，讀來熱淚盈眶，感到韻味無窮，不是由於甚麼技巧的美妙，而實是因爲內容質素的堅實崇高！明代復古主義的作品，只知在形式上下功夫，學漢擬唐，而對於作品的質素，即內容如何是完全忽視的。袁宏道針對當時復古文藝的毛病，予以棒喝：你們走的路錯了：

> 物之傳者必以質，文之不傳非曰不工，質不至也。樹之不實，非無花葉也；人之不澤，非無膚髮也；文章亦爾。行世者必真，悅俗者必媚。真久必見，媚久必厭，自然之理也。……
>
> 噫，今之文不傳矣。嘉、隆以來，所爲名公哲匠者㈢，余皆誦其詩讀其書，而未有深好也。古者如膺，才者如莽，奇者如吃，摸擬之所至，亦各目以爲極，而求之質無有也。㈣

袁宏道一針見血，指出復古主義者棄質求文，結果文也不行，沒有好作品，捨內容而追求形式，那形式也糟糕，不能吸引人，老是那一套。

但是由於他是地主階級的知識份子，生活在一個相當繁榮的時代，處於比較優裕的環境中，他不像李贄那樣，必須在官場中討生活，所以很早就辭官不幹，游山玩水，足跡遍大江南北。因此他對「質」的看法，眼界不高，範圍狹窄，從他的「敘小修詩」可以了解：

> 足跡所至，幾半天下，而詩文亦因之以日進。大都獨抒性靈，不拘格套，非從自己胸臆流出，不肯下筆，有時情與境會，頃刻千言，如水東注，令人奪魄。其間有佳處，亦有疵處，佳處自不必言，即疵處亦多本色獨造語。然予則極喜其疵處，而所謂佳者，尚不能不以粉飾蹈襲爲恨，以爲未能盡脫近代文人氣習故也。

國家的大事，民生的疾苦，沸騰的生活，羣衆的鬥爭，在這個公安派首領的「獨抒性靈」中，是抒不出來的，因爲他很少感受到，既無所感而勉强抒寫的話，就會不眞，也就不是「童心」，違反了他們的主張。雖然袁宗道將他的書齋名爲「白蘇」㈥但也並未達到所懸的目標。

袁宏道的「獨抒性靈」，雖與他的老師李贄的「童心說」相關，然而更須說，是受了焦竑的影響。李贄在世的時候，由於他超卓的思想見解，使他對人少有期許。而事

實上，一種處處與傳統相反的新思想在最初出現的時候，由於和人們早經接受認爲是天經地義的想法大不相同，李贄被人視爲「狂禪」，直至今天，某些談明代理學的，仍然持着明人的這個意見，在當時來說，大概是普遍的看法吧。朋友中，李贄認爲只有焦竑最了解他㈦。焦竑對於文藝的看法吧，與李贄一樣，反對復古主義的文藝，認爲稱霸文壇的前後七子是「剽賊」，嚴厲地抨擊了那股反動的復古潮流㈧。前後七子，文必秦漢詩必盛唐，沒有自己的思想感情，焦竑針對他們的痼疾，開了個方子：

> 詩非他，人之性靈之所寄也。苟其感不至則情不深；情不深則無以驚心動魄，垂世而行遠。㈨

焦竑這個方子的主藥就是性靈，詩不是別的，詩就是性靈的寄托和表現。到了袁宏道手上，就成了「獨抒性靈」。

對於詩，焦竑推崇白居易，認爲他的作品不但見地高，而且「時有獨悟」地抒發出來㈩對於文，焦竑和李贄一樣，都特別喜歡蘇東坡。李贄對於人與文、作家與作品的關係，有很好的見解：

> 蘇長公何如人，故其文章自然驚天動地。世人不知，祇以文章稱之，不知文章直彼餘事耳！世未有其人不能卓立，而能文章垂不朽者。(一)

蘇東坡在政治上有過錯誤，但後來看見王安石新法，經實際的證明是有好處的，於是改變態度，擁護下台者的措施，却遭受上台的保守份子的打擊。對於他的全面評價，尙待大家的繼續研究。所要重視的，却是焦竑這段話的精神：人與文的關係，首先是作人，其次才是作文，「世未有其人不能卓立，而能文章垂不朽者。」魯迅對此，也持同見，發揮於新的時代中：「我以爲根本問題是在作者可是一個『革命人』」明代文壇祭酒、藝苑宗師的前後七子，他們的詩文曾經大紅大紫、熱鬧過好一陣子，現在誰能記得起它們，全都成爲煙雲。

反復古主義，倡導抒發性靈，有人會走到另一個偏向，就是忽視繼承古代優秀的文藝傳統。焦竑將遺產的繼承與獨抒性靈的創造結合起來，他以彈琴做例子：

> 譬之嗜音者必尊信古始，尋聲佈爪，唯譜之歸，而又得碩師焉以指授之。乃成連於伯牙，猶必徙之岑寂之濱，及夫山林杳冥，海水洞涌，然後恍有得於絲桐之表，而山水之操爲天下妙。若矇者偶觸於琴而有聲，輒曰「音在是矣」；遂

以爲仰不必師於古，俯不必悟於心，而傲然可信也。豈理也哉！

繼承文藝遺產不是全盤接受，否則的話，就變成了另一種形式的復古了，變成了推陳出陳，所以焦竑又說：

脫棄陳骸，自標靈采，實者庶之，死者活之，臭腐者神奇之。(三)

實際上，就是推陳出新。只是這個新，是地主階級的新，而不是勞動大衆的新。和今天我們所說的推陳出新，意義是大有區別的。

袁宏道他們反復古文藝是猛烈的，一往而前，決不妥協。他認爲眞理在自己這一邊。他告訴朋友說：「弟才雖綿薄，至於掃時文之陋習，爲末季之先驅，辨歐韓之報冤，搗鈍賊之巢穴，自我而前，未見有先發者，亦弟得意事也。」話是不錯的，足以自豪，但他用來搗鈍賊之巢穴的銳刀利劍，是誰給的呢？是李贄和他的戰友焦竑！由於立場和生活的局限，袁宏道對於老師的文藝思想，只悟到一部份，並未全面化爲自己的血肉。性靈，曾被自命風雅的市儈文人林語堂之流，弄得似乎玄虛莫測。其實，焦竑和袁氏兄弟的性靈，用我們今天的話來說，就是眞實的思想感情，是針對假人假言假文的復古文藝而發的。

李贄的文藝思想，重視作品的思想內容，他特別推崇被儒家痛罵爲「誨盜」的「水滸傳」，認爲「水滸傳」和韓非的「說難」、「孤憤」一樣，是聖賢的發憤之作。他熱烈地讚揚儒家所輕蔑的「西廂曲」、「水滸傳」、傳奇、說本和雜劇等等，是資本主義萌芽時期新興的市民階層强烈要求有自己的文藝的反映。袁宏道繼續發揮老師的意見，很重視民歌，並用它來向復古主義者進攻：

吾謂今之詩文不傳矣。其萬一傳者，或今閭閻婦人孺子所唱「擘破玉」、「打草竿」之類，猶是無聞無識眞人所作，故多眞聲。不效顰於漢魏，不學步於盛唐，任性而發，尚能通於人之喜怒哀樂嗜好情慾，是可喜也。(四)

民歌，是人民心裏的聲音，是人民的自然的創作；如此地重視民歌，袁宏道可說是第一人。不能不說頗有見地的。但他的缺點和錯誤，是只强調「眞聲」，毫不涉及民歌的內容，和他的「獨抒性靈」的精神相通。浪漫主義的文藝大抵都偏重於個人感情的發洩，而不重視深入生活，體察鬥爭，選取題材。

一個人喜愛甚麼，或討厭甚麼，都是他的思想感情的

自然流露。對於小說，李贄很欣賞「水滸傳」，袁宏道也接受了老師的喜愛，在寫作上受到「水滸」好的影響㈣，但他也喜愛「金瓶梅」，認爲「傳奇則『水滸傳』、『金瓶梅』爲逸典。」㈤又大讚「金瓶梅」比枚乘的「七發」㈥要好得多：「『金瓶梅』從何得來？伏枕略觀，雲霞滿紙，勝於枚乘『七發』多矣。」㈦

對於統治明代百年之久的復古主義的文藝，公安派的三袁在李贄的思想指導之下，勇猛進攻，在當時而言，起了進步的作用㈧。但他們的閒情逸緻、山水風月、脫離現實生活、無視民間疾苦，却也帶來了消極的影響㈨，至於今天，加上市儈文人林語堂之流的香煙供奉，使人已看不清他們的眞面目，看不出他們曾是衝鋒陷陣的戰士，儘管還有缺點，有錯誤。

公安派清雋淺近的文體，和復古主義者的秦鐘漢鼎相比較，無疑是很大的進步。但是，眞正發生了大影響、好作用的，却是李贄的文體。這個反復古文藝的主帥，並沒有意思創造一種新文體，就像他所倡導的「童心說」一樣，他心裏想說甚麼，就下筆寫甚麼。他將白話引入了作品之中，成爲一種半文半白的新文體，樸素，生動，有力。他在「李白詩題辭」中，談到山東、隴西和四川都爭着做李白的故鄉這件事，便說：

> 嗚呼，一個李白，生時無所容入，死而百餘年慕而爭者無時而已。余謂李白無時不是其生之年，無處不是其生之地；亦是天上星，亦是地上英；亦是巴西人，亦是隴西人，亦是山東人，亦是會稽人，亦是潯陽人，亦是夜郎人；死之處亦榮，生之處亦榮，流之處亦榮，囚之處亦榮；不囚、不流、不到之處，讀其書見其人，亦榮亦榮，莫爭莫爭！

完全摒棄形式的華美，只求胸臆之抒發，這種宏大的性靈，便不同於袁家兄弟淺窄的性靈。李贄的文體，不僅影響了晚明的文體，將它們從規行矩步、死氣沉沉中解放出來㈩，其波動所及，至於近代。但李贄的新文體，並不是憑空而生，它的基礎，是興盛起來的通俗文藝：小說、戲劇和民歌。因爲有這個羣衆性的基礎，於是李贄的新文體，方能比較迅速和廣泛地影響到當時傾向進步的知識份子，使大家「汩沒於李氏」，以俗話、口語爲文，成了文藝界一股强勁的新風。

公安三袁因爲是在李贄的思想指導下，進行有組織的鬥爭，他們又是有名的文士，因此也就份外的引人注目。但是，我們更應該重視湯顯祖和其他有名或無名的文藝作

家。他們在鬥爭中，發生了堅强有力的作用，滙成了浩浩蕩蕩的洪流。僅是三袁，豈能奏功，何況他們的作品雖清雋但也淺薄。

和三袁同輩的湯顯祖，對李贄非常敬重。李贄爲眞理走上生命的祭壇，湯顯祖作「嘆卓老詩」哀悼謂：「自是精靈愛出家，鉢頭何必向京華？知教笑舞臨刀杖，爛醉諸天雨雜花。」。和李贄一樣，湯顯祖對於晚明極端腐敗的政治强烈不滿，思想上受到李贄的影響，他以自己的戲劇創作要求破除封建桎梏，發出解放個性的呼聲。他反對秦鐘漢鼎的假古董，推崇宋文；反對格律等形式的束縛，主張「自然靈氣」：

> 予謂文章之妙，不在步趨形似之間。自然靈氣，恍惚而來，不思而至；怪怪奇奇，莫可名狀；非物尋常得以合之。蘇子瞻畫枯株竹石，絶異古今畫格，乃愈奇妙。若以畫格程之，幾不入格。㈢

這種意見，和李贄的「童心」、三袁的「性靈」，是差不多的，但他的大貢獻是戲劇創作，是「牡丹亭」是「紫釵記」，是控訴封建禮法和要求個性解放爭取人身幸福的積極浪漫主義，其影響與成就，比袁中郎的性靈小品要高得多。三袁的性靈，對人生缺少了熱情。

明代資本主義萌芽，新興的市民登上了歷史的舞台，爲了生產的發展和自己的生存，他們在封建大石的重壓下掙扎着，幼芽雖然嫩弱，但却是有强烈生命力的，一些大城市、特別是紡織業中心的城市蘇州、松江，都發生了市民暴動，進步的文藝家呼應着鬥爭脈搏的跳動，反映於藝術創作中。出身權相申時行家人的李玉，他的「清忠譜」，就是取材於魏忠賢閹黨專權時蘇州市民顏佩韋等五人所領導的市民暴動，今天蘇州還有五人墓址。這場暴動，不僅是經濟鬥爭，更是政治鬥爭，剛剛登上歷史舞台的市民，支持能爲他們爭取若干權利的東林黨人，抗官毆吏，不把天經地義的王法放在眼裏。「清忠譜」的「鬧詔」、「毀祠」等折，描寫了市民大無畏的造反精神，是戲劇中前所未有的創作。請看：

> （作拔刀介）（淨）你這狗頭，不知死活，可曉得蘇州第一個好漢顏佩韋麽？（末）可曉得真正楊家將楊念如麽？（丑、旦、貼）可曉得十三太保周老男、馬杰、沈揚麽？（付）真正是一班强盜！殺，殺，殺！（將刀砍介）（淨）衆兄弟，大家動手！（打倒付介）（付奔進介）（衆趕入打介）天花板上還有一個！（衆打進打出三次介）（二旦扛一

死屍上）打得好快活！這樣不經打的，把屍骸拋在城脚下喂狗便了。

而高濂的「東郭記」，則針對現實的黑暗，用以古諷今的形式，將鬥爭的矛頭指向皇帝，嬉笑怒罵，別具光華：「聞得個君王喜隱，好爲淫樂，沈湎不治，百官荒亂，諸侯併侵，國家危亡在於旦暮，左右其敢諫之。」實際上，就是罵晚明的皇帝。

在反復古主義文藝的運動中，戲劇的成就是很大的，而短篇小說的發展，更達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峯。具有濃厚市民色彩的「三言」、「兩拍」㈢超過了宋、元話本，描繪出明代商業城市的生活場景，刻劃了活躍的市民面貌，他們是生氣勃勃的，但又有一些封建思想，迷信觀念，正是資本主義萌芽時期的現象，馮夢龍認爲不能登大雅之堂的話本，要比封建統治階級捧上天的儒家經書好得多，說話人的當場描寫使「怯者勇，淫者貞，薄者敦，頑鈍者汗下。雖日誦『孝經』、『論語』，其感人未必如是之捷且深也。噫，不通俗而能之乎？」㈣

這是確實的，封建正統文學的詩文，就已不通俗了，何況復古主義者所製造的那些假古董，他們費盡了心思，只是爲了使人不懂，說來幼稚可笑，愈是古奧就愈顯出自己做造本領的高超。李贄爲了宣傳自己的主張，創用了文白相雜的文體，就是爲了通俗，使廣大的羣衆比較容易接受。而馮夢龍之重視通俗文藝，在思想上，是受了李贄影響的，他花了一番功夫，廣泛收集了民間流行的小曲和山歌，編輯刊印。他爲什麼如此重視民歌呢：

山歌雖俚甚矣，獨非鄭衞之遺歟？且今雖季世，而但有假詩文，無假山歌；則以山歌不與詩文爭名，故不屑假。苟其不屑假，而吾藉以存真，不亦可乎？抑今人想見上古之陳於太史者如彼，而近代之留於民間者如此，倘亦論世之林云爾。若夫借男女之真情，發名教之僞藥，其功於「掛枝兒」等，故錄「掛枝詞」而以及「山歌」。㈤

他之所以重視山歌，是因爲民歌意眞情眞，不像復古主義者爲了名，而擬摹唐詩說假言作假詩。這個意見，你不覺得就是李贄的「童（眞）心說」的具體發揮嗎？至於「借男女之眞情，發名教之僞藥」，那就是直向統治明代的「滅人欲」的理學挑戰了㈥。「山歌」中所收的，大多是發自男女內心的愛情之聲，不論別人怎樣說它猥褻、輕薄……但它就是要一個勁兒的衝破封建禮法的藩籬，解放自己的個性，追求本身的幸福。且看看「山歌」中所收的一首「偷」：

姐兒梳個頭來漆碗能介光，卟卟人頭裏脚撩郎。當初只道郎偷姐，如今新泛世界姐偷郎。

這種大胆的眞意眞情，那個文人敢寫成詩歌？李贄說卓文君私奔司馬相如爲「善擇佳耦」，成爲封建統治階級將他迫害至死的罪名。而馮夢龍輯刊這類民歌，在那時而言，政治性是鮮明的。

在迎面招展的李贄思想的大旗下，進步的文藝家紛紛上陣，將統治文壇百年的復古文藝打得七零八落，潰不成軍，他們進攻的猛烈，聲勢的浩大，是前所未有的，而馮夢龍將通俗的羣衆性的文藝高舉到儒家經書之上，將千年來凌駕一切的「論語」、「孝經」踩到脚下，是波濤洶湧的高潮。

七五・一・一二草於蝸居，時陰霾欲雨。

附註：

㈠李贄晚年住龍湖芝佛院中，自號龍湖叟。他在寺中生活與研究的情形，袁中道在「李溫陵傳」中有記：「閉門下鍵，日以讀書爲事。……不喜俗客，客不獲辭而至，但一交手，即令之遠坐，嫌其臭味。其忻賞者鎭日言笑。意所不契，寂無一語。滑稽俳調，衝口而發，既能解頤，亦可刺骨。所讀書皆抄寫爲書本：東國之祕語，西方之靈文，「離騷」馬、班之篇，陶、謝、柳杜之詩，下至稗官小說之奇，宋元名人之曲，雪藤丹筆，逐字讎校，肌腠理分，時出新意。」劉侗在「李卓吾墓誌」中，談到他的一個讀書方法：「其讀書也，不以目，使一人高誦，旁聽之。讀書外有三嗜：掃地、湔（洗衣）、浴也。」

㈡黃宗羲「明儒學案・耿楚侗論學語」：「卓吾寓周柳塘湖上。一日論學，柳塘謂：『……卓吾識眞機。』」

㈢李贄・焚書。

㈣袁宏道（中郎）有詩歌讚李贄：「老子本將龍作性，楚人元以鳳爲歌」；「李贄便爲今李耳，西陵還似古西周」。

㈤袁宏道・雪濤閣集序。

㈥袁宏道・敘小修詩。

㈦李夢陽（一四七三——一五三〇），字天賜，又字獻吉，號空同子。慶陽人，弘治進士，曾任戶部主事、郎中、江西提學副使。他與何景明是前七子領袖。「李夢陽、何景明倡言復古，文自西京、詩自中唐而下，一切吐棄，操觚談藝之士，翕然宗之。」（明史・文苑傳序）

㈧李夢陽・再與何氏書

㈨四庫提要

㈩袁中道・論文

㈡時文後序

㈢雪濤閣集序

㈢指嘉靖、隆慶以來稱霸文壇的前、後七子

㈣行素園存稿引

㈤袁宏道在寫給朋友的信中，解釋他爲甚麼要辭官不幹：「大丈夫當獨來獨往，自舒其逸耳，豈可逐世啼笑，聽人穿鼻絡首！」爲了解放個性而不做官。

㈥明史・文苑傳：「先是王、李之學盛行，袁氏兄弟獨心非之。宗道在舘中，與同舘黃輝力排其說，於唐好白樂天，於宋好蘇軾，名其齋曰『白蘇』。」

㈦焦竑（一五四〇——一六二〇），字弱侯，號漪園，江寧（今江蘇南京）人，萬歷中狀元。曾任翰林院修撰。李贄將自己「精神心術所繫」的「藏書」手稿全部交給焦竑，附信一封，內有：「望兄細閱一過，如以爲無害，則題數句於前，發出編次本意可矣。不願他人作半句於其間也。何也？今世想未有知卓吾子者也。」最後一句，道出焦竑在李贄心目中的地位。袁宏道三兄弟是李贄門徒，因此，他們也稱焦竑爲「老師」。

㈧焦竑「與友人論文書」：「韓子（非）不云乎：『惟古於詞必已出，降而不能乃剽賊』。夫古以爲賊，今以爲程。……謬種流傳，浸以成習。」

㈨焦竑・漪園集

㈩焦竑「刻白氏鼎慶集鈔序」說：「樂天見地故高，又博綜內典，時有獨悟，宜其自運於手，不爲詞家蹊徑所束縛如此。」

㈡李贄・焚書

㈢焦竑・漪園集

㈢焦竑・與友人論文書

㈣袁宏道・叙小修詩

㈤袁宏道「聽朱生說水滸傳」：「少年工諧謔，頗溺滑稽傳。後來讀『水滸』，文字益奇變。六經非至文，馬遷失組練。一雨快西風，聽君酣舌戰。」

㈥袁宏道・觴政

沈德符「野獲編」：「袁中郎『觴政』以『金瓶梅』配『水滸傳』爲外典，予恨未得見。丙午，遇中郎京邸，問：『曾有全帙否？』曰：『第覩數卷，甚奇快；今惟麻城劉涎白承禧家有全本，蓋從其妻家徐文貞錄得者。』又三年，小修上公車，已携有其書，因與借抄挈歸。」

㈦枚乘（？——約公元前一四〇年）字叔，淮陰人。漢初辭賦家。「七發」以主客問答形式，分就音樂、飲食、車馬、宮苑、田獵和觀濤等，就貴族子弟腐化懶惰的毛病，一步步的啓發，引導他們改變。枚乘最後認爲，須以「要言妙道」、

即從思想上才能治療他們的毛病。這是具有深刻意義的。「七發」對漢代辭賦的發展起了促進的作用。

㈥袁宏道・與董思白書

㈦公安縣志・袁中郎傳：「（宏道）間發爲詩文，俱從真源中溢出。別開手眼，一掃王、李雲霧，天下才人文士，始知疏瀹心靈，搜剔慧性，以滌蕩摹擬塗飾之病，其功偉矣。」

㈧袁宏道的「晚游六橋待月記」，可爲公安派「獨抒心靈」的文字的代表：「西湖最盛，爲春爲月，一日之盛，爲朝煙，爲夕嵐。今春雪甚盛，梅花爲寒所勒，與杏桃相次開發，尤爲奇觀。石簣數爲余言：『傅金吳園中梅，張功甫玉照堂故物也。』急往觀之，余時爲桃花所戀，竟不忍去湖上。由斷橋到蘇堤一帶，彩煙紅霧，瀰漫二十餘里。歌吹爲風，粉汗爲雨，羅紈之盛，多於堤畔之草，艷冶極矣。然杭人游湖，止午、未、申三刻。其實湖光染翠之功，山嵐設色之妙，皆在朝日始出，夕春未下，始極其濃媚。月景尤不可言，花態柳情，山容水意，別是一種趣味。此樂留與仙僧游客受用，安可爲俗士道哉！」作者的性靈，是有文化教養和有閒者的性靈，地主階級中部份知識份子的性靈；「安可爲俗士道哉！」表現了他對一般人不屑之態。這種性靈小品只是些無實際作用的小擺設，看得多了，令人意志消沉。

㈨李贄半文半白的文體，使有些敬佩他的超卓思想見解的知識份子，感到難以接受，因和所習染的大不相同。「古者修辭立誠，不敢加之以輕心怠氣……『單刀直入，一棒打殺』不可入諸語言文字。如其入語言文字，既作和尚，又竄詞宗，古之人當先爲之（按：這就是一種沒出息的崇古思想）。嗟乎！今天下之辭家，不汨沒於李氏者，吾見亦罕矣。」（張師繹「集導章」）可見李贄新文體影響之大。

㈩湯顯祖・合奇序

⑪「三言」是「喻世明言」、「警世通言」和「醒世恆言」；兩拍是初、二刻「拍案驚奇」。

⑫這段話雖是署名綠天館主人爲「古今小說」所作的序，可能爲馮作。

⑬馮夢龍・山歌序

⑭由於民歌唱出了人民內心的聲音，喊出了打破封建禮教的桎梏，所以它們很受歡迎，有非常廣泛的羣衆基礎，是爲前所未有的一種社會現象：「……比年以來，又有「打棗竿」、「掛枝兒」二曲，其腔調約略相似，則不問南北，不問男女，不問老幼良賤，人人習之，亦人人喜聽之，以至刊布成帙，舉世傳誦，沁人心腑，其譜不知從何來，真可駭歎。」（沈德符「野獲編」）民歌之所以爲民歌，就是它事先沒有譜的，沒有誰會想我要創作甚麼。它的作者是大衆。有譜，也是後來文人紀錄下來的。

外國文訊

一篇小說掀起了惡浪
名作家奧力蒂等下獄

李文

烏拉圭素有「南美洲的瑞士」之稱，不僅風景優美，景色怡人，而且有着自己的文學傳統，出過不少著名的文學家。但是，當前烏拉圭政府實施法西斯獨裁的警察統治，在對人民進行殘酷壓迫中，往往也使烏拉圭文學遭受到嚴重的摧殘，文學界受到殘酷迫害。

去年年底烏拉圭政府將國際知名的作家胡安·卡洛斯·奧力蒂(Juan Carlos Onetti)逮捕入獄，並根據一篇短篇小說，將大批作家、出版家及新聞記者逮捕定「罪」。

奧力蒂對拉丁美洲文學的貢獻極大，他的創作爲諸如馬貴斯、富恩特斯、科塔薩爾等等年輕一輩的作家開闢了道路。烏拉圭警察不重視他的文學成就，只因爲他是文學評獎委員會的成員，這委員會最近曾將第一等獎頒給年輕作家納爾遜·馬爾拉(Nelson Marra)所著的短篇小說「保鏢」(The Body-guard)，而這篇小說則在揭露烏拉圭警察的罪惡。這就使他不免於難了。

同時被捕的還有發表這篇得獎小說的著名周刊「馬爾查」的主編阿爾法洛(H. R. Alfaro)，經濟學者及電影批評家圭乍諾(Dr. C. Quijano)博士，女詩人及文學評論家馬西蒂斯·莉茵(Mercedes Rein)教授。另一個委員會成員，「馬爾查」周刊文學編輯勞費亞里尼(J. Ruffianelli)則僥倖逃脫。

奧力蒂·圭乍諾及莉茵被關禁，阿爾法洛及馬爾拉被捕後還受到非法拷打，包括使用電刑。奧力蒂受多次審訊，以至精神崩潰，警察以「特別照顧」爲名，把他關進了神經病院裏。年屆六十五歲的老作家因而病重。

「馬爾查」周刊被定罪爲「胆敢刊登攻擊警方」的作品，被查封十周。這一震動烏拉圭及南美洲文壇的迫害事件，引起了廣泛的注意，拉丁美洲各國作家並對此一罪行作出了抗議。

當一個法國記者向烏拉圭大使提出批評時，該政府官員的答覆是：「這只是國內戰爭的一件小事，先生，在這些戰爭中，人們總是要死的。」

「馬爾查」事件只是烏拉圭政府迫害人民的一個反映，拉丁美洲各國文學家正組織活動，爲拯救奧力蒂等作出努力。

詩三首

何達

迎接

拿起一枝筆
迎接大好年
畫出我們過去的成績
也畫出未來的
　金色的希望
畫出一個好世界
也畫那
處處美麗的家鄉

畫魚就畫魚壓網
畫瓜就畫瓜滿園
畫馬就畫那馬羣
　奔騰如巨浪
畫羊就畫那青草地上
　堆雪又積霜

畫地底
　油層如大海
畫天空
　銀色的機翼
　成行成列
滿載着友誼
到處飛翔

畫農田
農田用熱情的濃綠
把大地
　盡情地渲染
畫工廠
工廠像鮮艷的野花
盛開在
　高山深谷間

這一隻多采的巨筆
掌握在我們的手裏
不只有如飛的熟巧
還有那無窮的腕力

迎接一個
人類的春天

大學生

大學生
開始在思考了

像海潮一樣地思考
衝擊那僵硬的岩石

像狂風一樣地思考
掃蕩着狼藉的垃圾

像電鑽一樣地思考
鑿穿那困惑的封鎖

像解剖刀一樣地思考
切開那現實的奧秘

大學生
站在生命的出口
展望着未來的世界

橫揮直掃
全成巨構
點點染染
盡是佳章
揮灑處
使日月增輝

頃刻間
使山河改樣

快得像一股旋風
快得像電光閃閃
快得像意外
快得像奇想
快得像飛翔的夢
快得像大胆的預言
快得像
　沒有遮攔的激情
　太過美麗的希望

拿起我們的巨筆
趕在時代的前頭

思考着自己的方向

責任

是什麼使我留在人間？
是什麼驅散我心頭的暗影？
是什麼使我
　在痛苦中繼續成長？

那一天我淚流滿面
一隻厚重的手掌
有力地壓在我的肩上
聽到了熱情如火的聲音：
「不要胡思亂想
你的責任好重啊！」

從此我就凝神思考
回顧那多難的半生
前面還有漫長的道路
前面還有無盡的責任

責任使一個哨兵
在黑夜裏百倍地清醒
責任使一個舵手
在風浪中無比地鎮定

責任使稚氣未脫的兒童
挑得起千斤萬担
責任使白髮蒼蒼的老者
煥發着美妙的青春

責任像一股紅光
照亮了我的胸膛
責任像一面旗幟
召喚着我的勇敢

責任在我的血脉中
日夜不停地奔流
責任在我的睡夢裏
舒緩地聚積着力量
原來責任是這樣地美麗
原來責任是這樣地溫暖

春天，匆匆？

吳令湄

又是春天了！

「冬天既然來了，春天還會遠麼？」當春天快要來時，人們不覺得它來得快，「還會遠麼」，就很有等待又等待，等待得似乎太久了的情懷。

到春天要去時，歎息來了：「林花謝了春紅，太匆匆」。歎春天去得太快了。

沒有人說春天來得也匆匆的，只有「一年容易又秋風」的歎息。而當秋天要去時，却也沒有人說它去得匆匆。

人們只是認爲：春天是遲遲地來，匆匆地去；而秋天是遲遲地去，匆匆地來。

對於歡喜的事物總是惋惜它的不能長在，惋惜春不長在，青春不長在；沒有人挽留秋天，挽留冬天，願秋長在，冬長在的。

冬天快要過去時，人們只是驚心於一年又匆匆過去，而不是感歎冬天的過去。感歎的是生命的短促，歲月的匆匆。

不僅一年匆匆，一個年代——十年也很匆匆，一個世代——三十年也很匆匆。如果人命如紙，如紙壽千年，也一定會感到一個世紀——百年也是匆匆的吧。

從三四十年代第二次世界大戰中過來的人，特別是我們這些從八年抗日戰爭中過來的人，那些苦難的日子就好像還是昨天，頂多也不過好像是前天的事，但三十年却已經匆匆地過去了。

在那些年代裏，鬢上是春天的綠色，不知不覺之間，就開上白色的霜花。

「山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是說千年匆匆，就像只不過一個星期。

短是匆匆的一面，快是另一面。有時未必眞正短，只是因爲太快了，就使人感到太短了。

快，古人說是快如電光石火。

快，今人說是快如超音速。

快，古人說「千里江陵一日還」。

快，今天無須兩晝夜就可以飛繞地球一周，何止十萬八千里。

是快了，但幷沒有眞正的短。一千里還是一千里，地球的一周還是那麼長。只不過人們覺得它似乎短了，太匆匆了。

雖然只不過是七日的感覺，但實實在在已是千年，有千年的豐富。

今天的人類不是比千載以上的古人有更多的知識，有千古以來不斷積累，比山還高，比海還深的知識麼？

雖然「知也無涯」，但努力的人總可以掌握到那些主要的，因而比古人有更爲豐富的生命。後來居上，今人是可以比古人更有智慧和力量的，那是歷代的古人積累下來，遺傳下來，再加上我們自己努力的成果，是不斷的豐富，無窮無盡的豐富。

豐富就在每一天、每一年、每一代的匆匆之中。能掌握匆匆，就能掌握豐富。

那麼，掌握、享受人類和宇宙的豐富吧，何必歎匆匆？

——一九七五，春天快來時。

另外的一個短篇

——創作經驗談之二

(英) L·A·G 斯特朗
舒巷城譯

一

前次（上一章）我說的那件小事①，究竟怎樣成爲一篇小說的呢？它在我的心上擴大、展開，如同當你投下一塊石子的時候，漣漪在水池上擴大、展開一樣。那一事件②是塊石子，我的心是水池。

那些漣漪不是一下子就擴大、展開的。它們等待了二十年，構思碰到障礙了，但它繼續另尋出處，因爲那一事件③用來做小說的開頭或者結尾都不適宜呢。無論在事件本身的哪一面，事情一定要發展，爲了使它變得有意義。它出現於小說中，應該成爲合理的一部分，而不僅僅是偶然發生的事情。

二

這一點是非常重要的。在小說中，你不能讓事情無緣故地突然發生。某事發生，一定有它的作用，它應該是故事情節的一環，出現後就應該有所發展，直到開花結實。

小說向我們顯示生活的一部份和它的意義、目的。其

中的一切是有所安排的。我們看到某個人物的思想動機，怎樣支配他的行爲，而他的行爲又帶來怎樣的結果。在實生活裏，某人會做這樣或那樣與目的無關的事，從小說的「目的」觀點看，那是沒有意義的。在小說中，我們把那些不可理解的「行動」捨棄，因爲它們是偶然發生的事情，與小說所要表現的無關。

倘若你在一個美麗的古鎭寫生，鎭公所的運水馬車走來，在你的面前停了一陣，你不會把它寫進畫圖中的。它不是你那幅畫的一部份，而且和你的目的也毫不相干。短篇小說作者的重要工作之一就是——可以這樣說——把這些運水馬車搬走：把偶然發生的一切掃除，讓每一件事都有它的作用和意義。

三

坊間有不少關於寫短篇小說的書，其中也有許多好的意見。但我從那裏學到的很少，部份的原因是我開始寫小說時一本也沒有看過；看，是寫了好幾年之後的事；另一部份的原因：這些書寫得太一般化了。它們告訴你這樣做，不要那樣做——可是沒有拿出足夠的實例來。

我想，要幫助有志於寫小說的人，唯一的辦法是讓他們了解：小說作者把意念(從生活、素材獲得的意念)化成小說時他們將怎樣做。當我開始寫短篇的時候，我總覺得自己很難獲得這種意念。其實我有好些素材、意念可寫，只不過我不懂辨別它們罷了。我那時實踐的經驗不足。我看見石子投進我的心池上，但是我不知道怎樣讓一個個的漣漪擴大、展開，使它們變得意義顯明。

四

告訴你另一個例子。告訴你另一件我童年時看見的事吧：是另一塊石子投下，但漣漪要到許多年後才展開。

童年時的一天，我出現於那時候叫做康士登的防波堤上。它沿着海岸向前伸去。我踏足的地方，離開下邊的岩石四尺左右。有兩個衣衫襤褸的窮孩子在我前面幾碼外的堤上吵架。他們是兄弟。哥哥比弟弟約莫大三四歲。吵架變成打架了，做哥哥的把弟弟揍起來，使得他高聲大叫。

附近有兩三個人在抽着煙談着什麼。其中一人回過頭來，看到了這一幕。他把嘴上的煙斗拿開，跑到孩子那裏，冷冷地把較大的那一個從堤邊踢開去，正如你或者我

踢一個鐵罐子、一塊木頭那樣。然後他啣着煙斗，回到他的同伴那裏，若無其事地繼續談話。

緊接下來的是，那個較小的孩子向他衝去，尖聲叫着，一面用兩個小拳頭捶那人的腿背——盡他的可能往上面捶。那三個人回過頭來笑着，然後那較大的孩子爬起來了。他叫喊着，脚一拐一拐的，但總算沒傷得很厲害。他咒罵那幾個大人。先前踢他的那一個在恐嚇他，跟着兩個孩子慢慢地走開去，時而轉過臉去高聲大罵。

五

那件事就是這樣。不是一個完整的故事。僅僅是一件偶然發生的事情。像我剛才說過的，它的意義並不顯明。

那兩個孩子是什麼人呢？他們爲什麼打架？以後會發生些什麼呢？問題一個又一個地出現了——水池上泛着一個個的漣漪。我當時並不曾眞的這樣向自己發問，到了許多年後——

有一天，我的想像活動起來。環繞着那件事的漣漪，開始在我的心上擴大、展開了。

我想，我應該怎樣把這件事寫成小說呢？我得以它爲中心，補充必要的場景、背景、和一連串的事情，使它變得意義明確、可以理解的。

有其它我所知道的事實幫助我嗎？孩子們跑到防波堤那裏做什麼呢？他們釣小魚、找螃蟹、捉鮮蝦以及龍蝦。龍蝦——像大的蝦。我的捕魚的朋友叫牠們做「龍叉」。這綽號不錯吧？那個小孩叫牠們做「龍叉」，是因爲發音不準確，還是把名字弄錯了？④

他們兄弟倆是哪一類的孩子呢？衣衫襤褸，貧窮，他們可能就住在離我祖父的園子不遠的破破爛爛的小房子那邊。他們的父親——很可能就是那些酗酒鬧事的、粗暴的漢子當中的一個；星期六晚上我有時聽到他們的吵吵鬧鬧。

於是，我想到了小說的開頭了。

六

那兩個孩子在防波堤那裏。丹尼，做哥哥的那個，負責看管小尊尼。他得緊守命令，依時把弟弟帶回家吃晚飯。我那篇小說開始時是這樣寫的。爲了上述的緣故，丹尼叫尊尼一起回家。但尊尼忙着捉龍蝦，對，他叫牠們做「龍叉」。他蹲在一個水窪的旁邊。他已經捉到五六隻

了，現在正把最後捉到的最大的那隻悄悄地放進水窪裏。因此他不想馬上跟哥哥走。

丹尼生氣地望着他。尊尼沒有時間觀念，老是回家晚招來了麻煩。只不過前幾天嘛，爲了他，丹尼給父親打了一頓。所以今天不肯再等下去，把不願意回家的尊尼硬推着走——尊尼緊緊地抱着自己的龍蝦不放。

當他們要爬上堤上的時候，丹尼抓着尊尼的手臂幫他爬上去，使得他的龍蝦跌在下邊的海藻上了，尊尼哭喊起來，要到下邊把龍蝦拾回來，但丹尼非常担心回家晚了，便使勁地拉着他走。尊尼亂叫亂嚷，往地上一倒，不肯起來。丹尼打他。尊尼咬丹尼。丹尼這回可眞用勁地揍他了。

然後我看見的那件事發生了。那個人，附近的幾個人之中的一個，用脚把丹尼踢開去，接着小尊尼向那人進攻。

當丹尼爬回來的時候，他向那人恐嚇，說他會告訴父親。

「等着瞧吧，占·福士達拳頭一落，把你打得腫起來就知道味道啦！」他高聲嚷道。「那時候看你還威風不威風！」

占·福士達！那幾個人彼此面面相覷，顯得很尷尬。占·福士達是個身材高大、又粗又壯的漢子，大名鼎鼎——人又兇又好勇鬥狠。這傢伙才不好對付呢。於是他們要跟這對小兄弟「前事不計」地講和了。但是兄弟倆抓着這機會再進一步，手舞足蹈地叫着他們父親的大名，情形彷彿是陣前的吶喊。

那幾個人連忙想辦法捐款——給孩子一個六便士和幾個銅板。兄弟倆的態度立刻改變了。但是丹尼有窮苦人家孩子的自尊心。父親從來不肯讓他接受人家的金錢施捨。這麼着，死結一時解不開——直到尊尼突然把那幾個人嚇了一跳地叫起來：「我的『龍叉』，我的『龍叉』！」他從堤上跳下去，趴在海藻上找龍蝦。

龍蝦拾回來了，他準備把牠們賣給那幾個人。這樣，事情就好辦了。有東西和對方交換，他們是可以拿錢的。

這麼着，那人把他本來不想要的龍蝦拿去，兄弟倆拿錢，而且答應不向父親告狀。

他們到家的時候已經很晚了，父親什麼也沒說，動手解他身上的皮帶了。但是尊尼搶先了一步：把錢交到父親的手上，解釋在外邊耽擱的原因，說他們替一個人捉龍

蝦，因爲那人要買。占·福士達一時拿不定主意——但錢到底是錢，他倒想去喝一杯呢，於是咕嚕咕嚕地哼着，把錢放進口袋裏，然後到酒吧去了。於是，心情緊張的福士達太太——她一直担心兄弟倆會再挨一頓打的——這時大大的鬆了口氣了。

七

那麼——防波堤上這一事件現在變得可以理解了，然而，故事似乎還需要點什麼使小說結束得有意思——它還需要一個靜靜的結尾；讓讀者看到這對小兄弟之間的眞摯的感情。於是我添上了下面的幾段：

「吃了晚飯以後，他們爬了一段路上山，經過拴着的山羊羣，到了鉛灰色的岩石之間的草地上，從那裏他們可以在廣濶的視野中看見海港和大海——兩人爬得很慢，因爲丹尼的腿傷有點僵硬疼痛的感覺，便一瘸一拐地在斜坡上爬着。他們終於一塊坐下來，靜靜地望着大海。海非常平靜、清朗。海與天相接的地方劃上了一條暗色的綫，一隻什麼船在水平綫下那邊隱沒了，留下了一柱暗藍色的、從燻火上升起來的煙，它淡淡的，一動不動，遠得使人不可捉摸。

「沒多久，尊尼把身子移近他的哥哥。

「『是我不好，丹尼，』他悄沒聲地說。『你的傷還疼嗎？是我不好。』

「丹尼彷彿沒有聽見；他仍然望着海那邊；可是過了一會，手臂環着尊尼的脖子，他心不在焉地撫着他的頭髮。尊尼向哥哥靠得更近了，他快樂地舒了口氣，然後把眼睛閉上。」

八

我那篇小說就這樣寫成。在那件事的每一面上，漣漪已經擴大、開展了。故事漸漸引到那孩子被踢的事去，而又帶出以後的情節來。當然環繞着那一事件，你可以寫出一百個不同的短篇；然而，這是我自己寫的一篇。這些漣漪，是由那件小事擴大而在我的心上展開的漣漪。

我想，短篇創作的整個藝術是：在某一件事的面前，要觀察入微和認識它；記住它；然後讓漣漪擴大、展開。有時某一事件，其中含有好些偶然的成份，它並不屬於那件「事」的，像廣場上的運水馬車。把這些偶然的東西找

出來、整理、掃除，往往需要不少細緻的做法和經驗。

我有一個朋友，他把看見的、碰到的各種事情說給我聽，讓我必要時可以把它們寫成小說。有時，那些事情充滿生動的偶然的東西——其中有那樣多閃光的、有趣的運水馬車；但我得化一年或更長的時間把它們在我的心裏整理一番，從而決定取捨：哪些可以揀起來，哪些可以拋棄。

這樣做是因爲：無論某件事怎樣生動、有趣、令人興奮，它在小說裏是沒有位置的，除非它是小說的眞實的一部份，除非它有意義，那是說，除非在情節上它應前呼後，跟小說中已經發生的什麼和將會發生的什麼有聯系。

而在短篇小說寫作的一切法則中，這是最不容易學習的一個。我已經寫過一百多個短篇了，但是我仍在學習中，而且我將繼續學習下去（我希望眞是如此）直到我死，或者直到那一天：我糊塗到再也沒有人願意發表我的小說。

譯註：①②③指作者童年時在當舖裏目覩的一件事：一婦人發現自己要當的「金」鍊是假金鍊時，驚叫起來……。作者後來以此寫成一個短篇，名爲「鍊子」。詳情見上期的「海洋文藝」譯文「我怎樣寫短篇小說」。

④「龍蝦」說成「龍乂」——原文是 Prawns 說成 Prongs。

每月茶座

「天才、神童」等等

弓滿雪

聊開了兒童「毒」物，自不免想起它的祖宗之一：自宋以來貽禍迄今的「神童詩」。「童」而稱「神」，也即是後來的「天才兒童」罷？既屬「天才」又是「神」，那還得了？但當某些現代的「天才兒童」作品經人揭露原是乃父乃姊所作，以及「神童詩」中竟有李白、陳叔寶的作品之後，作僞的意圖更顯。人們對於「天才」和「神童」的問題不能付之一笑了。

必須聲明，這裏無意否定兒童也可以寫詩作畫、並且確乎不壞的事實，但他們有此優異的表現，無非是條件優越，對書畫或寫作有個「耳濡目染」的機會，並且自己也跟着學，不斷實踐，再加上爲人聰明一些，乃有佳績。但並非「神來之筆」，更不是「天生之才」了。

「神童詩」的目的，顯然不在於來一本「優異兒童作品選」，而在於東拼西湊，作爲對兒童們的啓蒙之用——目的在爲了在稚嫩的兒童腦袋裏，植下孔孟之道的罌粟種籽。

「兒童」們一代代長大了，子孫相傳，歷經宋、元、明、清、民各「朝」，未見熟讀「神童詩」者爲公衆做了些什麼好事，——那不可能，於是「詩」中的罌粟開花結果，着實害了不少人，直接間接地想阻止「時代的巨輪」，這當然攔不住，却因流毒太久，今天雖在「原產地」遭到剷根，仍能在不少地方繼續爲患。而且這些「長了鬍鬚的神童、天才」們毒鏢所及，顯然不僅是兒童，抑且包括了不少成人。

「神童」竟是沒落頹廢，未老先衰，例如「除夜」詩所云：冬去更籌盡，春隨斗柄回。寒喧一夜隔，客髩雨年催。——是兒童們的心情麼？否！是則僞冒兒童作年華易逝、人生短促的「啓蒙」目的何在？

「神童」竟是酸到掉牙、老朽腐朽，例如「勸學」詩：天子重英豪，文章教爾曹。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是兒童心情麼？否！是則僞冒兒童，作「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

於人」的荒謬說教，汚蔑勞動以及勞動大衆，顚倒是非的目的何在？

「神童」竟是一出娘胎，就想做官的，例如：少小須勤學，文章可立身。滿朝朱紫貴，盡是讀書人。又如：自小多才學，平生志氣高。別人懷寶劍，我有筆如刀。再如：朝爲田舍郎，暮登天子堂。將相本無種，男兒當自强。更如：莫道儒冠誤，詩書不負人。達而相天下，家則善其身。……——且不問這些心情是否兒童或者應否兒童所有，但明顯地看到「神童詩」的編者，是如此不遺餘力地推銷腐朽霉臭的「學而優則仕，升官發財」。

「經書」與「神童詩」的毒素相同，但它文詞晦澀難懂，遠不如後者的通俗易明，因此「神童詩」的流毒極廣，爲時也久。有如上面所引的幾例，一望而知是以「達官顯宦、衣錦榮歸」爲餌，去「引誘他人作不道德之行爲」：讀書只是爲了效忠皇上，只是爲了升官發財，只是爲了通過讀經書、應科舉，爬上統治地位，鄙視和勞役廣大勞動者，把社會「拉」向倒退，一如明朝進步思想家李贄所說，這些「神童」成爲「儒冠」之後，實際上只不過是一羣「無學無術」、「陽爲道學、陰爲富貴」，「衣着文雅、行如狗彘」之輩。

「神童」竟是庸俗低級，毫沒出息的，例如「四喜」詩有云：久旱逢甘雨，他鄉遇故知。洞房花燭夜，金榜掛名時。——前兩句顯然只是陪襯後兩句的「喜」，認爲只有後兩句的意境才是一個人「最最幸福」的時刻，顯然不是「兒童」的心情，但有驅兒童追求腐朽人生觀、追名逐利、「聲色之娛」的惡劣作用，直到如今，銀幕螢幕上有的是這一類「主題」。

「神童」竟是必須「刻苦讀經、四體不勤」的，而其目的是爲了推銷惡劣的個人奮鬥「治學精神」、從而使孩子們成爲「滿腹經書，貨與帝王」，把自己培養成爲封建社會的衛道士。爲了達到這個目的，「神童詩」渾身上下表達了這些尖銳的東西：「學而優則仕」的邪惡教育主張、「閉門讀書」的奸險教育途徑、「生而知之」的「天才」胡說，糜爛頹廢的生活引誘——分明這些東西距離這個時代已經很遠，但爲了可見的理由，「神童詩」在一些地方餘害未淸，不過一如「美麗的罌粟花」那樣，其存在之處，至少在名義上已屬「嚴禁」，或者不便公然「一榻橫陳」的了。

當然，人們並非反對兒童讀書，不可能有這個意思，只是感到像「神童詩」的害處，豈僅是「兒童不宜觀看」而已！

地下車

錢歌川

地下車是人口衆多，交通繁密的大都市所應有的一種設備，因城市中地面上的房屋櫛比，不能開闢太多寬大的道路，以利交通，所以地下車的敷設，自有其實際的需要，例如一九七三年紐約時報上說，紐約市的人口爲七百八十九萬，而每天搭乘地下車的人，就有四百萬人；東京有人口八百八十四萬，每天地下車的乘客也有四百七十萬人，都超過市民一半以上，地下車的重要由此可以想見了。

歐美各國的大都市，差不多都建設得有地下車，如英國的倫敦、利物浦、格拉斯哥，法國的巴黎，德國的柏林，意大利的羅馬、那波里，蘇聯的莫斯科、列寧格勒，西班牙的馬德里、巴塞隆納，奧國的維也納，希臘的雅典，波蘭的華沙，匈牙利的布達佩斯，比利時的布魯塞爾，瑞典的斯托哥爾摩，丹麥的哥本哈根，挪威的奧斯陸，美國的華盛頓、紐約、波士頓、芝加哥、費拉底斐爾，阿根廷的貝諾亞里斯，加拿大的多倫多、蒙特里爾。遠東則有日本的東京，中國的北京，確是相當普遍的了。

最早發明火車的是英國，地下車的設施，也是由它獨佔鰲頭。倫敦的地下車是一八六三年一月十日開始通車的，到現在已經有一百十一年了。當時因爲工業革命之後，人們大量湧入都市，倫敦的人口激增，交通擁塞，頓成問題。於是有人便動腦筋，仿照地面修鐵路、行火車的辦法，在倫敦的地下，挖出隧道，也可敷設鐵路行車，以減少地面上交通的擁擠。那位大律師皮爾遜（Charles Paerson）想出這個方案，經鐵路當局考慮之後，認爲可行，立即付諸實施。一條

長達四哩，起威靈頓街至主教路的，用蒸汽機火車頭的地下車，便在倫敦市區的地下通車了。以後逐漸擴充，伸展到倫敦東區、西區和南區，到一八八四年的時候，與都市地區的鐵軌銜接，成爲今日英國人所共知的環城鐵路。

起初的工程是在市區街道上挖掘一條深壕，等到地下的鐵軌敷好後才將路面填補，恢復原狀。這方法不但笨拙，而且阻礙交通。後來改爲先把鐵管埋在地下，再在鐵管裏敷上軌道，以便行駛車輛。所以現在英國人還是把他們的地下車（Underground）叫做管子（the tube），地下車站也稱爲管子站（tube station）。

第一條鐵管地下車道是一八七零年開始的，那是從塔岡到伯蒙特西的，以後逐漸擴充，增建許多車站，略具地下車的規模，不過一切都還是很簡陋的，直到一八九零年才有眞正的鐵管地下車出現，那是由市中心的威廉王街開始，到泰晤士河南岸的士托惠爾街爲止的一條路線，長達三哩半。以前的地下車都是用蒸汽機的火車頭，自一八九零年開始，才全部改用電力推動。

到一九一五年，龐大的倫敦地下車的建築計劃完成了，鐵路網全長二百九十三哩，共有車站二百七十七個，每年載運乘客六億七千萬人次。原來是各個不同鐵路公司經營的，到一九一五年才大家聯合起來，改爲地下鐵路公司來加以統籌。到一九四八年以後，地下鐵路公司又將控制權移交給倫敦交通管理委員會了。

倫敦地下車的行車速度，最高爲每小時四十哩，平均爲二十哩（包括停站時間在內）。在上下班的時間，中區的車站每九十秒鐘就有一列車經過，停車時間限二十秒，乘客的行動必須迅速，否則上下車都將趕不上呢。

從地面的車站乘電力自動扶梯下到地下乘車，這種自動扶梯，有的高度達九十呎，深入地底。電梯每小時內可以運送一萬個乘客到地下去乘車。售票甚至換錢，完全用機器縱作，節省不少人力。在一九零零年以前，倫敦地下車的票價，是不分遠近，都是一樣的，紐約的情形也是如此，不過後來倫敦改爲依照路的遠近收費了。

歐洲的地下車以倫敦的規模最大，其次是巴黎的，再次是莫斯科的。巴黎的第一條地下車，是一九零零年完成的，莫斯科是一九三五年完成的，二者都叫 metro，巴黎地下軌道全長一百一十八哩，有二百七十四個車站，每年乘客有十一億一千萬人次。莫斯科雖只有路軌二十七哩，三十五個車站，但每年也有乘客八億人次，它們都比倫敦的乘客爲

多，當然也更爲擁擠了。

美國大都市中有地下車的，以波士頓爲最早，它是在一八九七年就有了的，紐約則遲到一九零四年才開始正式有地下車。現紐約有地下鐵路四十多條，每天在地下往來的列車有九千列以上，一般估計每天有四百萬人，要依賴地下車才能解決他們「行」的問題。人們自己有車，常因辦公地點無處停車，或是停車的費用太貴，也都要改乘地下車來往。

紐約的地下車的路軌，全長二百三十七哩，共有四百八十六個車站，兩千九百個入口處，一百六十個通風站，兩百四十二個抽水站，及一百九十九個信號連鎖站。

紐約的地下車每天有一百萬美元的收入，仍然不夠維持，年來一直醞釀加價，要由現在三角伍分一張的票價，漲到六角，只因對市民的影響太大，遲遲沒有實行。六十五歲以上的老年市民，可以半價乘車，但來回票限當日使用。我也能享受這種優待，只是我很少出門，車也少坐了。

記得一九七三年一月間，紐約時報刊有一則新聞，標題爲「北京清潔的地下車，完工纔四年，車費五分錢，但乘坐的人不多」。新聞內容說，世界上沒有別的地下車，車費能低廉到五分錢的，又說這地下車很是清潔，車上也沒有犯罪的事，更沒有任何商業廣告。這是花了二億零五百萬美元的價值造成的，從市中心到西郊的終點，約十五哩的路程。每天約有六萬人乘坐地下車，在一個有七、八百萬人口的都市，只有寥寥少數人去利用這種交通工具，可見這裏交通逼擠的程度不大，比起紐約來，眞相差太遠了。

北京的地下車據說現在還在實驗階段，只運轉規定量的三分之一，即每日十二小時每小時只來去同時開動四列車而已。那地下車有十六個車站，每個車站都是用從二千哩外的雲南省運來的各種顏色的大理石建造的。那四個車廂組成的列車，髹成乳白色和綠色，每個車廂至多可容納三百人，車行很是平穩。除了車上沒有暖氣，其餘各方面都可以和西方大多數的地下車媲美。從二年前開始又在興建另外一條十二哩長朝北去的地下車道，但不知現在完工了沒有。

北京的地下車於一九七一年十月一日宣佈通車，但實際上到一九七三年才正式開始營運，每天由上午七時到下午七時，每隔十五分鐘開出一班，平均每天有乘客四萬到六萬人，星期日高達七萬人。市民及外賓都可乘坐。

飼猪婆之死

凌冰

今天我竟聽到飼猪婆死了的消息，先是把我怔住，漸漸地一種莫名的悲哀襲擊着我，把我壓得透不過氣來。

我認識飼猪婆已經是廿六年前的事了，其實也不過是一面之緣而已。只是我一直感到和她有着骨肉般的關係。廿六年來她的形象，反覆地在我的腦海裏出現，當我想起她的時候，不由然地就會聯想到苦難的過去，一陣陣辛酸注入心頭。但更多時是爲她祝福：我恍惚看見她愁苦的臉龐綻開歡笑；她翻身做主人了！她該成爲養猪模範、婦女代表了吧！我恍惚看見她掄着拳頭；憤怒地在控訴着舊社會的罪惡，……她兒孫繞膝、晚景歡愉。一直我以爲我的想像會是眞實的，因爲像飼猪婆那樣在舊社會裏受盡折磨的勞苦婦女，她應該得到解放，她應該有做人的尊嚴，生的權利，她應該得到新社會的保護和尊敬。不意今天我聽到了她在我認識她後不久；就神經錯亂、蹈海死去的消息。我痛惜她並沒有活到新社會，我廿六年來爲她的祝願毀於一旦，中心痛苦，莫可言狀。她苦難的一生，舊社會悲慘的生活圖景一幅幅地在我腦海裏重現。我無法安靜下來，我有多少話兒要說啊！我向來文思枯澀，下筆維艱，但對飼猪婆的死不能無言，我要爲她訴說，讓這個勞碌一生，沒有自己姓名的婦女，在人間著跡。

一九四八年夏天，繼慘勝之後，蔣記請來了美國「盟友」爲他「安內」撐腰。一時間，市場上美貨泛濫；內河裏美艦穿梭航行；大街上美軍吉甫橫衝直撞，「盟友」殺我三輪車夫臧大咬子；强姦我女學生沈崇，蔣記邦交爲重，唾面自乾。集中全力「安內」，婦孺青少，凡有礙「安內」者，格殺勿論。潮汕人民在其劊子手喻英奇的血腥屠殺下，步步爲營，處處陷阱。另方面蔣記以曠古未有之手段搜刮民間財富，幣值如江河直瀉，一日三貶。人民每月要繳納舖捐、地稅、壯丁費、壯丁安家費、保安費，有僑滙的要交「殷戶」費，苛捐雜稅多如牛毛，種田麼？水災旱災風災，無法抗拒，收成還不夠還租納稅。我鄉裏的人，親戚朋友；左鄰右舍紛紛賣田當地，遠走南洋。這時我正好中學畢業，走南洋麼？不，我捨不得離開衣我食我的鄉土，我更不能在這個時候離開我災難深重的祖國，我要和她一起迎接新生。但在故鄉裏我是走投無路了，我必須離開她到省城裏去碰碰看，接受着那不可知的命運的挑戰。

七月的汕頭，天氣燠熱，和我將一同到廣州去的同學坐在海濱的岩石上，談着日裏的遭遇。A說：「下午外馬路有個青年被搜出一本『大衆哲學』，被帶走了。」大家的眼裏都射出憤怒的光芒，但却是一片難耐的沉默。我想起這次遠行，家裏已經艱難給籌了一千多萬元法幣作旅費，那知買了一張到廣州去的機帆船票就九百多萬，剩下一百多萬，天曉得到達廣州時，是否還有價值可言呢？心裏很是胆怯。這時海風陣陣，浪濤飛濺而來，頓然使人有點冷顫。對面礐石島上，盡是巍峨巨大的歐洲堡壘型的建築物，燈光一閃一閃的，像一隻隻瞇着的鬼眼，在誇耀着殖民者的顯赫和財富。使人燃起了鵲巢鳩占的憤恨。眼望着海面上一艘艘向媽嶼口駛去的洋船，想起我家鄉的父老兄弟諸姑姐妹多少個世紀被迫放洋，想起每當船離開媽嶼口進入渺茫無際的七洲洋時船上的一片哭聲，不覺爲之酸鼻。這時叢岩裏口琴伴着歌聲傳來：「……當黑暗將要過去，而黎明已在遙遠的天邊，我們爲什麼不歌唱！」

歌聲鼓舞了我們，我和同學手牽着手，向前邁進。

當轉入昇平路時，忽見前面有一班人擁着一個南洋裝束的婦女行來，那婦女放眼四望，徬徨徨徨，行而復止。細看她已有五十來歲，皮膚黝黑；滿臉皺紋；眼窩深陷；目光暗淡；嘴唇厚而上翹；牙齒被檳榔葉染得棕紅，脚着一雙用膠片做底穿上四條麻繩的棍鞋。身上的白色對襟衫和花布紗籠汚垢不堪，看來好久都沒洗換過了。肩上挑着一個脹鼓鼓的蔬包袋和一個舊式的竹呷吆。她是在找安身

的店舖，但找到了却又沒有勇氣進去。躊躇再三，她終於站在五脚砌上，望一望她身邊的這一羣人，便又低下頭去，一臉悲苦無告的樣子。

圍着她的人們却熱心地議論了起來：

「她是什麼人？」

「飼猪婆。」答話的人見大家一臉疑惑的表情急爲證實說：「她從暹羅來的，在客棧登記的名字是『飼猪婆』，她沒有錢付房租，給我們老板趕了出來！」

飼猪婆聽到說她「沒有錢」，反應銳敏地仰起頭來望了說話的人一眼，顯然她不同意這個說法。

人羣中有人問：「阿姆，你的姓名呢？」她搖着頭。

「就叫『飼猪婆』麼？」她怨苦地把頭點了幾點。

「唉！活了一世，連個姓名都沒有！」大家不禁爲之唏噓嘆息。

客棧伙記繼續說：「她是饒平黃崗人，年青時放下頭生的兒子就和丈夫放洋去。起初到馬來亞，丈夫在錫礦上做工，她當琉瑯婆洗錫米。後來丈夫被壓死在土穴裏，她流落到暹羅山芭飼猪，飼了二十多年的猪，山芭裏的人都叫她『飼猪婆』，和平了，她想回唐山看望兒子媳婦，安渡晚年。……那知遇着鬼，有人叫她把積蓄換成『關金』，……。」

伙記的話還沒說完，羣衆已經嘩然聲起，有人說：「眞沒見識，『關金』早就沒有人用啦！」飼猪婆感到委屈，頓時失聲痛哭，她邊哭邊訴說：「……一天，二個死絕仔跑到猪寮來看我，問我是不是要回唐山去，我說待這窩猪賣了才有錢買船票。……二個死絕仔一鑼一鼓唱了起來，說中國剖贏啦！鐳大個啦！勸我將積蓄多年的金器變賣，換成關金，我初時不肯，二個死絕仔天天來纏，……我給騙啦！」她頓然止住了哭，伸出雙手，叫大家看看，說：「那些積蓄，都是我十隻手指頭磨出來的，個個鐳都有血呀……」這時有人驚叫：「看，她左手的食指短了一節！」「嗆！」飼猪婆把左手掌張開，中指也短了一節，原來她每日天未亮就起來切猪菜，烏天暗地中，一不留神就把手指給切掉了！

這時，羣情洶湧，響起了一連串的咒罵聲：「眞個烏心肝，這樣悽慘錢都騙得落手！」「梟絕！」「眞罪大惡極！」「食了着爛喉爛肺呀！」……羣衆紛紛宣洩了對飼猪婆行騙者的憤恨。我對飼猪婆的遭遇感到刻骨的悲痛，當然我也憎恨那喪心病狂向善良如飼猪婆這樣的婦女下手的騙子，但我更憎恨幕後的那個大騙子，他使無數的悲劇

在上演。

一張張同情的臉孔；一聲聲親切的話語，溫炙了飼猪婆孤苦無告的心。剎那間她似乎抓到了一絲兒希望，仰着臉問道：「你們說，『關金』有沒有用，它是唐山政府出的呀！上面還印着政府的大頭呢！」大概怕她傷心吧！大家都不敢作答，只是搖了搖頭。她失望地低下頭去，兩眼望着膝蓋。我靠近她蹲了下來，撫着她說：「阿姆，不要壓重，把蔴包裏的鈔票丟掉，到黃崗找兒子去吧！」她張開了失神的眼睛向我看了一看，一臉茫然不知所措的樣子。

……這是我記憶中飼猪婆的最後一副神情了。自此以後，我再也沒有見過她了。今天夜裏由於談起近期的通貨膨脹，驀地又使我講起飼猪婆的故事來，那知母親緊接着說，後來飼猪婆瘋了，她把鈔票散到街上，喊道：「中國台贏啦！鐳大個啦！」街上孩子們把鈔票拾起了又扔下去說：「廢紙！」孩子們給鈔票吐上口沫，狠狠地踐踏着。飼猪婆急着把鈔票拾了起來，罵孩子們說：「放肆，你敢踏政府的大頭！」孩子們不理睬她，踐踏得更凶，飼猪婆也發了狂勁，嚷道：「政府的大頭，……害人精，全家死絕……」她在大頭上吐口沫，叫着、踩着、踏着。……最後滿街的鈔票被掃到垃圾堆裏去了。這像說被害苦了的人固然不幸和悲哀，但害苦了別人的人却免不了被掃入垃圾堆裏去的命運。

終於，在一個月黑風高的夜晚，飼猪婆把剩下來的半袋鈔票，拋到海中，她笑着、哭着蹈入海裏，她給大海吞噬去了，她給那個黑暗的年代吞噬去了！

飼猪婆是死去了，但她的死却引起了千萬人的注意，引起了千萬人的覺醒，加速了舊社會的覆滅。

故事寫完了，我心裏感到輕鬆。而且我深深慶幸像飼猪婆這樣的悲慘遭遇是一去不返了。但事情果眞能夠永遠確保如此麼？不是有人嚷着要「復舊」嗎？——在這裏，我願意引用捷克人民的兒子伏契克的遺言來作結束。他說：

「生活裏是沒有旁觀者的。

幕揭開了。

人們，我愛你們，你們要警惕！」

鐵將軍

阮朗

從澳門到香港來過春節假期，並不是香港比澳門有什麼特別的地方，也不是三叔馮叔毅過春節有些什麼特別的「節目」，都不是的。只是爲了三叔年紀大了，非常懷念他胞兄的獨生子阿彤，渴望他能在今年春節——不，能在除夕團聚，因此阿彤夫婦就帶着小虎，利用學校放假，一家三口，「閤第光臨」來了。

水翼船把他們送到港澳碼頭，隧道車再把他們送到了旺角鬧市，正是下午兩點多時光，亞熱帶冬天的太陽仍然是有它的熱力，五顏六色的街道，山洪暴發似的車羣和人羣，使這一家三口不但流汗，而且眼花撩亂，三個人左右兩手都拎着旅行袋和手抽，父子倆肩上還掛了個帆布包。下了巴士上的士七轉八彎到達泰益大厦時，三個人猶似攀山到了頂，却想歇一歇，喝口水了。

「變得太厲害。」馮益彤邊付車資邊搖頭：「兩年沒來——」

「只是人多，」淑英的觀察很細緻：「一路上我都在注意這個：大大小小的公司裏，只有門口的『大減價』裝飾最熱鬧，裏邊的人不熱鬧。」

「市面不好呵！」的士司機收了錢，下了「旗」，向他的顧客含笑着說：「你們澳門還不是一樣，『西方經濟危機』嘛，報上都這麼登，全世界只有大陸沒問題，我們可還得捱下去呵！」沒說完車已跑了。

「他說什麼？」十二歲的小虎非常好奇，望着的士背影說：「他說我們要『捱』什麼？」

「進去吧！」做父親的把三個人的大件小件整理一下，有如旅行隊的

領隊，沿着大門裏的矮鐵欄直奔「B座」那個入口。「B」字下稍右處那個看更人正在陽光下午睡——他的本意可能不是爲了午睡才把藤椅搬出來的，或許他剛吃過午飯，又喝了點酒，肥肥胖胖、顢頇頑頑的那麼大一堆給溫暖的陽光一晒，就這麼睡着了，紫銅色多皺而略現虛腫、雙下巴「國」字臉在陽光照射下，使人想起大公司裏「工藝品部」櫃台上陳列着古代人物泥塑，嘴角上那串口水閃爍着白光，却不下滴，更使人想起泥塑人像上插了根什麼玻璃管似的，小虎越走近越想笑出聲來，但給淑英用眼色制住了。

而馮益彤這時却驚駭地倒退一步，緊張地低聲說：

「我認識他，你們瞧他後眼角上那個疤！」

「噓！」淑英直往甬道衝：「我累死了，這麼重，你還要和他先來一番敘舊嗎！」

「我眞的認識他！」馮益彤躡手躡脚追了上來，「他是鐵將軍。」

「好呀！」小虎邊笑邊叫邊進電梯：「鐵將軍把門，這個看更人的名字可是——」

「噓！」做母親的也笑了，可還是用抱怨的口脗道：「給他聽見，他會找你算賬。剛才我看見的，別以爲這個老頭眞的睡熟了，他的左手垂了下來，拳頭裏握了個銀鷄，一根塑膠繩在他棉襖裏露了出來，右手反墊在背後，好像抓住什麼東西，我想他屁股下面一定藏了根棍子——」

「十九層到了！」小虎一直注視着梯中的電動數字，他家在澳門住二樓，三公公却住十九樓，小虎的「心算」不錯，「三公公比我家高了十七樓，面積差不多大，三公公的業主比我們家的業主多賺了十七倍。」

當然，實際上香港的高地價、高租值在這方面究竟「賺」了多少「倍」，孩子是沒法算，同時也不用算了：馮叔毅全家老小三代七個人，外加小花狗汪汪、小花貓咪咪如此熱烈地歡迎這一家三口，甚至使三嬸幾乎當場要哭，因爲她辛辛苦苦佈置了整整三天三夜的客廳，在十分鐘以內變成了一個亂草窩，可是末了使全家靜了下來的原因，不是吆喝或者責罵，而是鐵將軍！

「我爸爸認識你們的看更人！」小虎認爲這是個「大新聞」：「他叫鐵將軍，鐵將軍能把門，可是他在太陽下睡得呼嚕呼嚕，酒氣直噴，分明像頭老雄貓，不像個將軍。」

「是麼？阿彤，」馮叔毅有點不相信：「你爸爸在南洋大半輩子，你也沒到處跑，四九年你從吉隆坡到香港來

讀書，也沒交上年紀大的朋友，我們的看更人大家管他叫『天叔』，以前是個小軍官，上海人，你怎會認識他？」

大夥兒等馮益彤的答覆，廳裏倏地寧靜下來，汪汪可能担心聽不清，居然不怕陌生，一屁股坐到了客人的面前，仰起小狗頭直瞪住他，咪咪分明也想去，可是根據「經驗」，汪汪絕不同意，而「她」又打不過「他」，因此只得跑到小茵懷裏，那對藍寶石似的雙眼迅速闔上。

「你們一定聽錯了，他不是什麼『天叔』，應該是『鐵叔』」。

「爲什麼？」小翔問。小翔和小虎同年，堂兄弟長得一般高。坐也坐在一張單人沙發上。

「他姓『鐵』」。

「有姓『鐵』的？」幾乎是「衆口一詞」。

「他是東北人嘛！以前叫做滿洲人。清朝有個當大官的叫做鐵良——」

「呀呀！」馮叔毅忙不迭點煙：「確有其人，確有其事，阿彤你說下去。」

「不，」他的大兒子益隆問：「不是說他是上海人嗎？怎會又是東北人了？」

「我們廣東人，管外省人都叫『上海人』，新疆人，甘肅人固然也是『上海人』，西藏人蒙古人同樣也是『上海人』——」

「阿彤你說下去，你怎麼認識他的？」

「怎麼？三叔，『鐵將軍』很糟麼？」益彤反問。

「不很糟，也不很好，」益隆代答道：「只是有點瘋瘋癲癲，喝了酒更不得了，——不是神經錯亂，是什麼『上了大當』啦、『悔之晚矣』啦，到香港四分之一世紀，就還不能講廣東話。不過很賣力，有時候賣力賣得太過火，剛來時當夜班，夜班責任重，他把住這個門口，好傢伙，威風凜凜的。分明語言不通，可又喜歡同人家談這個那個，開罪過幾個住客，人家到大厦管理處『告狀』，只因爲工錢少，人難找，因此沒開除他，不過換了日班。」

「別打斷阿彤的話，阿隆，聽他說。」

那是一九四九年快近年邊那幾天的事了。

幾個小伙子因爲學校放假到荔枝角玩，那時候沒有「荔園」也沒有洋樓，只有租艇和游水。他們上那兒去，只是爲了探視住在九華徑村裏一個姓曾的同學。幾個人在村裏一間小學打乒乓，然後再往回走，站在油庫附近一堆打石工人旁邊看他們幹活，眼前是個壯漢，大石變小石，汗水往下滴，一片火花，一片「嗒嗒」。

「很辛苦哪！」馮益彤問。

「他媽的這還不辛苦？」壯漢頭也不抬，儘管是冬天，還習慣地戴了頂寬邊大草帽。

「哦，你是北方人。」

「北方人可怎麼樣！」

「哎哎，」小會說：「我同你可都住在九華徑的哪！」

「什麼九華徑？分明是狗爬徑！」壯漢可仰起臉來了，國字形臉上盡是汗，「你問我幹嗎？五毫錢一工，俺入他八輩兒的，分明有八毫，七扣八折，沒良心哪！」他問這羣年輕人：「你們看！給碎石濺進眼裏，嘿！那可是玩的！俺上人家的當等於『睜眼瞎』，你們——走走！」

可是，沒幾步路，一聲慘叫掩蓋了一片「嗒嗒」聲，大孩子們都飛奔回去，那個壯漢抱着腦袋在地上打滾，鮮血從指縫裏往外流，大夥兒七手八脚把他往村裏抬……

元宵過後，馮益彤和小會特地到壯漢寮屋裏去看他，完全是爲了好奇：他們不能想像，小小一塊碎石會使這個壯漢倒下。

嘿！他蹲在門前晒太陽，右目帶了個黑布眼罩。

隔着一條小小的臭水溝，小會向他問候：

「沒事啦？」

「三十三，亂刀斬，」他苦澀地笑笑：「俺今年三十三，難怪要當災，可沒瞎，沒事了。疤一掉，這黑眼罩也不用戴了，俺入他姊，你們瞧俺像不像牛房裏的牛，戴上眼罩推石磨？——對，你們沒見過，你們——」

「你究竟姓什麼？」小會問：「我聽士多裏的人叫你『天叔』——」

「你們耳朵背嘛！」他站了起來：「俺姓鐵！金銀銅鐵錫的『鐵』，不是『天』，俺祖上是皇帝的一家人，俺鐵樑材是民國的鐵將軍！」

「哦，你還當過將軍！」

「有什麼大驚小怪的？」鐵樑材嘲諷地笑：「將軍滿街走，將軍多過狗，咱『民國世界』的將軍就是熊樣。有些大將軍只會放一種槍，」他斜着身子，雙手做了個誇張動作：「鴉片槍！」

三個人都笑了，「將軍」笑聲很怪，不大像「笑」。

「那你爲什麼不去打仗？」

鐵樑材罵了一串粗口，指手劃脚，分明眞的在罵人，罵得很厲害，可是給他罵的人，分明又不在面前。然後他喘息一陣，對兩人說：

「俺入他八輩兒的！俺憑啥去賣命？當時部隊調到廣

州，有一天輪到俺這一排人分散在西關巡邏，參謀長的吉普車來了，半夜三更的，參謀長——就是瘦狗王，停車對俺說，整個師裏，只有俺這個名字響噹噹，人又老實，『忠於黨國』，因此派給俺一個任務，第二天一早護送他一家老小，他奶奶的連瘦狗婆、『皇太后』、老媽子、小丫頭、小舅子在內，那裏是十來個？足足有二十四名！一股腦兒交給俺這個排，一路上還虧他作威作福，嘿！不用提咯！反正俺倒霉。到了深圳，又要俺換上便裝送他們到香港，副排長帶着弟兄回去。」

「那這二十四個人呢？」

「俺找到他們，非來一個白刀子進，紅刀子出不可！你們不知道哪，俺是個老粗，反正『奉旨』嘛，趙匡胤千里送京娘，關公千里送皇嫂都這麼送了，俺鐵樑材小小一個排長算啥！有吃有喝有得玩一趟，瞧瞧香港是個啥樣，也不錯嘛，嘿，沒料到幫他們看行李，搬東西，帶孩子，當勤務兵，入他八輩兒的就沒給他的老婆倒尿壺，折騰了半個月，忽然有天夜晚要俺上桌子吃飯，還有酒，那還能不喝？白蘭地咧，這輩子見過沒喝過，要喝就不放過，咕嘟咕嘟有大半瓶罷，好！」鐵樑材一拍巴掌：

「老子第二天還沒醒過來，到晚上才給飯店伙計推醒了，說要俺出去，一瞧，他那二十四個人連半個鬼影子都沒有！——什麼？報警？別開玩笑啦……」

這麼着，他就開始了東飄西蕩的日子。當時先回旅店要回了他的一個包袱，憑腰帶裏藏着幾隻金戒子，算是沒挨餓，經人指點到九華徑租了間寮屋，在附近打石子，而他這個脾氣，也就像——不，僵硬超過石子。

「『天』叔，那你回去吧！」小曾只能勸他。

「回哪？」鐵樑材道：「從小跟俺爹從瀋陽八里河逃到關內，受氣受苦，最後剩下俺一個，沒路走，穿上了『二尺五』，你要俺回哪？」

「還是回去吧，」馮益彤也勸他：「鐵叔，你有親戚朋友有照應，沒有親戚朋友就沒照應，香港地，不容易，再說裏面變了樣，再也不是從前的那個樣子哩！」

「俺姓鐵，俺叫做鐵石心腸！你們小孩子別勸，醫院裏的醫生護士給俺醫眼，也勸過，不成！俺已經活了三十三，見多又識廣，天下沒一個好人！俺就這麼闖下去，有朝一日光光鮮鮮回八里河，也讓他們敬俺三分，憑目前那樣回去？嘿，別再提，丟人現眼才不幹！」

「不呵，鐵叔，世界變啦，裏邊已經完全不同啦，你那種烏七八糟的經過，今後可不會有啦，你們只有一個

『私』字，人家可只有一個『公』字——」

「嗤！你這個大孩子還能哄得了俺？天下烏鴉一般黑，俺不相信會有這種政府！再說，了不起再過三年兩載，美國一出兵，嘿，又變啦！到時候俺回去，好歹也是個軍官——」

「你還相信你那參謀長一伙？」

「這——這個你們不用管，『十年風水輪流轉』，老子在這裏落難，熬上三五年，了不起十年，老子準能回去唱『武家坡』——」

「哈！『天』叔家裏有個王寶釧！」

「倒瞧不出你們大孩子還懂得這些！」鐵樑材可又吼了起來：「沒有！老子啥也沒有了！什麼王寶釧綠寶釧，俺這輩子不能飛黃騰達，就不討老婆！」

……

無須解釋，鐵樑材不但不懂得二十世紀四十年代末期的情況爲什麼非發揚光大不可，甚至也不懂得面前兩個大孩子，其實已經明白了不少道理。他們在歸途中對這位「鐵將軍」並沒有什麼同情，充其量只是有點憐憫：「那是個糊塗軍官」，「而且是阿Q的性格，『我手執鋼鞭將你打』，莫名其妙笑死人。」

時光，從不等待！

二十七個年頭過去，如今那位「鐵將軍」將近六十，但在泰益大厦「B座」門口所見，儼然是個七十以上的老頭兒了。

儘管是馮益彤一家三口掀起了馮叔毅合家的歡樂，可是「鐵將軍」這二十幾年是怎麼過的？他並沒有「飛黃騰達、光光鮮鮮」，而且他來大厦當看更已經近兩年，大家只知他身邊有個女兒，似乎沒見過他的老婆和別的家人。電梯旁樓梯底那個「多邊形」又矮又窄的小天地算是他們臨時的居所之外，不知哪裏還有沒有他們的家？

大門響，小翔已經一溜烟下去找這個「新聞人物」了。可是沒多久又「空手」回來：「『天』叔不在，藤椅搬回到電梯旁邊，——」

「蠢材！」比他大兩歲的姊姊小茵放下咪咪說：「彤叔，我帶你上天台，『天』叔一定在上面餵鴨子。」

「什麼？天台上還能養鴨子？」

馮益隆也忘記了「父親的尊嚴」，對堂弟道：「阿彤，這是新大厦，入伙沒三年，不知怎的沒人買天台，一直由管理處在管理。『天』叔這一年來就利用天台養鴨子，按理說沒有水塘沒有小蟲就養不成，可是他有辦法，

養了一批又一批，拿到一家上海菜館，多少賺幾個錢，可他都買酒喝了……」

「走走，爹地，叔叔，」十歲大的小鵬領頭上天台：「我最熟，，較電視天線，我時常上天台」。

像一羣鴨子，大夥兒擠擠擁擁上了頂層，益彤在天台門口一望，忙不迭按住了嘴，拉回小鵬，示意後面的大羣人馬「只能看，別出聲。」

眞的，「鐵將軍」正在養鴨——不，在「操鴨」。

那是個足足有一千三百呎面積的天台，角落裏蹲着個女孩子在弄餵鴨的飼料，滿地水，成百隻半小不大的鴨子作「散兵綫」狀，搖搖擺擺剛剛「操」過那扇小門，「鐵將軍」揮舞着那根短棍，走在鴨羣背後，幾乎用的是「原地踏步踏」的速度，沙啞地喊着：

「一二一、一二一、一二一——媽的你不聽話！」也不知道是在罵誰，接着大聲喊：

「向後轉！——向後轉嘛，俺入他八輩兒的！」可是鴨羣走到牆垣前也就回過身來，吱吱喳喳，搖搖擺擺往回走，「鐵將軍」可並不來個中途折回，他還是「踏步踏」地操到了牆前，然後一個立正，「向後轉」，揮舞着短棍，「一二一、一二一、一、一二一、一二一——」甚至把短棍用作軍樂隊的指揮棒，一上一下耍了一陣，然後把棍子往空一撒，熟練地接在手裏，——顯然這是從電視裏學來的，二十多年前他所熟悉的軍樂隊裏，沒有這一「招」。

可是這一招很「絕」，馮益彤再也忍不住，大笑着衝了出去：

「鐵叔！鐵將軍！」

鐵樑材怔住了，把短棍往腰間棉襖上那根寬厚的布帶一插，用手背使勁揉着眼睛，撇下他的「鴨步操典」，迎向一大羣人，激動地想起了阿彤和當年情形，接受邀請，要女兒好生飼養，自己仔仔細細關上天台門，下樓進了馮家的客廳。

「老爺！」他管馮叔毅叫「老爺」，儘管他比他只小一、兩歲。在熱熱鬧鬧的地方，他拘拘束束用半個屁股坐在沙發邊上，爲防滑跌，雙手緊撐住後面，對着一屋子人咧着滿嘴殘缺的黃焦牙，而右眼角上兩塊銀元大的那個疤，色澤和面色完全不同，有如在一隻醬缸上面，飄落了兩片大白菜那樣。

「嘿嘿，」他謝過三嬸給他的那杯茶，把它放在面前的矮几上，雙手顫慄着，「眞沒想到，眞是當年在狗爬徑

的朋友！」鐵將軍的聲音不但變成嘶啞，速度也放慢了不少，甚至連「措辭」也「文雅」得多，除了對他的鴨子還罵幾句，在人們面前可不再說粗口了。

「呵，這是你的『媳婦』，哈！小少爺也這麼大啦！我鐵樑材是該老啦！哦，原來你是馮老爺的姪子，這可不容易，咱們是有緣千里來相會哪！」

「鐵叔，你這二十幾年——」

「唉！」他直搖右手：「眞是馬尾巴提豆腐提不起來。讓俺想一想。」他沉吟着：「咱們見面的那年，正是俺『三十三、亂刀斬』，幾乎瞎了眼睛的那年，那是民國三十八年，加十一，就是公元一九四九年，……是呵，到今天，新中國成立已經二十六年……」

聽「鐵將軍」說到「新中國」，而且語氣是如此寧靜，有如一個久客他鄉者和人們聊到了他的故鄉那樣，那份親切難以掩飾。大夥兒剛才聽益彤說過「鐵將軍」的經歷，那是不可能有這份感情的，可擺在面前的是事實，馮益彤更加有震撼的感覺，脫口而出道：

「鐵叔一直沒回去過嗎？」

「回去？回去幹啥呀！」他感傷地說：「當年對你們說過廢話，當年俺年紀還輕，俺說些什麼，馮先生可別見笑呵，俺是個老粗。可是今天說不能回去，只因爲俺老了，這幾十年混得又不成個樣，俺沒臉回八里村去了。」

「沒關係嘛，鐵叔。」

「不成，馮先生，俺老家沒一個親人啦！回去幹啥？再說在香港又有了個爛攤子，——唉，別提咯，見笑呵！」——當然那不是可發一笑的事，那是屬於「鐵將軍」個人的傷心事，也是屬於既不明白「昨天是怎麼過去的？又不清楚今天是怎麼回事？更不懂得明天這個世界又該是什麼樣子」的人們共同的難堪遭遇，儘管這類人士裏還有不少並不以爲處境難堪，有些甚至以爲「日子過得美」。然而醉漢還有清醒的時候，「鐵將軍」這樣的人其實沒醉，午夜夢迴，誰不陷入輾轉不寐的境地？

「世道是在變，而且變得又快又什麼的，要俺怎麼說呢？」鐵樑材接過三叔一枝呂宋雪茄，又看又聞就是捨不得點燃它，往耳朵後面一放，忽地緊張起來，要跑，「俺正當班，沒人看門。俺這個『鐵將軍』不能把門還成——」

大夥兒不肯讓他走，他也捨不得就走，折騰一陣之後他可想了個辦法，撥了個大廈管理處的電話，其實是大廈正中一幢「C座」的看更，用夾生的本地話托伙伴找人代他，然後搓着手回到了沙發，這回顯得稍爲自然些，說：

「這五幢洋樓，日夜兩班看更，外加一個辦事的，十三個人哩，算是個『高級住宅區』，俺盯得緊，可還鬧小賊鬧强盜鬧白撞，治安太差啦，連警察都挨搶挨打，還有個警察去搶銀行，那還成話？俺看更這碗飯可不好吃，捧上了這隻飯碗又吃不飽，日子難過呵！治安差已經夠嗆，市道也差更難辦，往年過春節，大廈各戶給年賞，三十五十不算少，百兒八十不算多，今年可不同，物價節節高，年賞家家少，來了個倒栽葱，這日子沒法過哪……」

「鐵叔別着急，」馮叔毅開了口：「年初一，我會另外請你飲茶，你可別對人說。你們前天拿着大紅紙來寫數目字，我們不能與衆不同，你們也得拿去分賬。年初一請你喝茶，那是給你一個人的。」

「老爺眞是——」鐵將軍的眼睛有點異樣：「那俺鐵樑材先向老爺道謝啦！」

「鐵叔還是說你自己的事罷，」馮益彤另外遞給他一枝香煙，給他點燃了，見他噴了白煙，却在問他：

「你長得可好，你不認俺，俺可認不出你來啦，你那個姓曾的朋友呢？」

「九華徑要拆，他搬到大埔墟去了，好像在養魚什麼的，我們也好久不見了。」

「你自己在那裏發財呵？」

「不是發財，」一屋子笑聲裏馮益彤說：「我們夫婦倆都在書院教書。」

「教書好呵！」鐵樑材指指馮益隆道：「我看見，這位馮先生是和愼公司的，你早上坐公司的車子返工，不用擠巴士，有福氣哩！老爺退休在家享福，前一陣還上過報紙——」

「嗯，你每天還看報紙！」

「不花錢的隔夜報紙。老爺，你們家家戶戶有舊報紙，其實一點也不舊，倒垃圾的總會送俺幾張，舊報紙漲價也沒斷過，有一天在舊報紙上看見一張照片，有那麼二三十個人罷，說是什麼同鄉會理事給老爺慶祝六十大壽，老爺你比俺大一歲咧！」

馮叔毅皺着眉頭笑道：

「那是去年秋天的事了，他們哪裏給我祝壽？要我捐一筆錢是眞的，什麼籌建會所，要十萬！我哪裏來這麼多錢？我這個公務員退休就是退休，我是馮叔毅，不是葛柏。所以他們只要我到會所照了張相，一直沒錢送去，這餐壽酒到今天還沒喝哩！」

大夥兒都笑，鐵樑材也感慨道：

「說的是呀！老爺，這就是勢利嘛！新中國是個啥樣俺沒見過，報上登的俺見過，人家就是不勢利，人家就是老老實實。」話頭又扯到他「本行」上去道：

「有一年俺實在混不下去，見報上登了什麼『中央軍校同學會成立』的消息，俺樂啦！這還不去找他們要碗飯吃？好哇！轉彎抹角好不容易找到那個地方去登記，咪！」他學到了一句本地話，一頭白髮跳動了一下：「唔得！俺不是『天子門生』，俺沒資格咧！這不打緊，可還要俺留下地址來，俺那裏還有『永久通訊處』？就給福記士多老闆肥張打了個招呼，有信由他轉，都是北方人嘛，沒幾天俺也忘了，過了三幾年，俺爬高落低，文戲武戲、除了强盜賊阿爹，啥都幹過，也不知道換過多少『公館』」——「鐵將軍」居然風趣了一下：「那天偶然經過福記，肥張眞的給了俺一封信，沒頭沒腦的，這個世界上還有誰跟俺寫信？打開一看，還是沒頭沒腦，有個叫做亞戚的人請俺飲茶，只有一個電話號碼，查一查日期，這封信等俺已經等了七個月，俺說算了，肥張說說不定有個差使，反正不會虧本，也就試了試，嘿！這電話眞靈，是有這個人，他在電話裏問俺幹嗎沒回信？去了哪兒？俺照實說了，當夜就會了面，兩人吃了個小館子，這個亞戚原來也是瘦狗王一類人物，他說要俺編一套在大陸打游擊的『故事』，可以騙洋人的錢，每個月至少好幾萬，不過三一三十一，俺只能拿三分一，——」

「你發了財咯，『天』叔！」小翔笑他。

「俺不幹沒良心的事，」鐵樑材搖搖頭：「那還能幹？」

「『天』叔不是反對裏面的嗎？還當過官！」

「官？」他凄楚地一笑：「芝蔴綠豆官頂什麼用？再大又有屁用？李宗仁都回去啦，以前那幾個總司令都回去啦，現在連在美國的院士洋狀元都回去啦，海陸空三軍文武百官都回去啦，不回去的也都不嚷嚷啦，俺這個冒牌兒的鐵將軍算啥？俺這個鐵將軍把門都沒用啦，前天中午有個飛仔摸上門來，俺沒見到，聽電梯裏有個閨女在叫，俺才發覺，」他一個勁兒搖頭：「可是連這個小傢伙都沒逮到，給他跑了，唉，俺眞的老了。」

「吃罷，」三嬸自己給他遞了碗糖水，那是特別款待益彤全家做點心的，於是「鐵將軍」和大夥兒唏哩呼嚕吃了碗燉鷄蛋，捧住空碗直闖厨房扭開水喉洗了碗，千恩萬謝過後，取下耳朵後面那枝呂宋雪茄，十分滿足地繼續說他的「經歷」，他說他頭十五年裏幹建築工人，有些時候

幹「苦力」，他從打石子到運磚担沙，省吃儉用，積了些錢，可得了個風濕病，更加要個伴兒，就好歹和一個寡婦同居了，生下一男一女。他在一間麻雀店裏認識了這個女人，不到五、六年，這個女人也就在另外一間麻雀館失去，她比他年輕些，和另一個賭徒走了，孩子也不要，只要賭，「鐵將軍」頂住了這個打擊，好不容易扯大了兩個小的，可是男孩子又參加了什麼「幫」，再也不回家，回來過幾次的目的是要把妹子賣出去，這使「鐵將軍」氣得什麼似的，懷裏藏了把刀，有一次看見兒子上門，迎頭劈了過去，以後再也不見他來。而這個做父親的從此也就格外担心，把女兒帶在身邊，凭地也不讓她獨個兒出去。「養鴨子可不易，養這個閨女，可比養鴨子要難上千萬倍啦！」

提起養鴨子，「鐵將軍」有了笑意，他告訴大家，那是「中國熱」的關係，「北京烤鴨」人人愛吃，「哪來這麼多北京鴨？俺有個老鄉在開小飯館，當大師傅，算是股東，大前年俺哥兒倆說到了這件事，沒地方養，新界的農場一天一天少，俺幹嗎要去湊熱鬧？後來這個大厦找人看更，天台又可以利用，俺就——」

「『天』叔是鴨子總司令！」小茵說：「一二一，一二一——」

大夥兒哄笑起來，「鐵將軍」嗬嗬嗬地笑得更歡：「小妹妹別笑俺這熊相，俺老本行嘛！可是究竟使不上這行當，俺鐵樑材再也不是鐵石心腸，倒不是俺老啦，是世道眞的變啦，過『番鬼佬冬至』那天俺到飯店送鴨子，見到那個亞戚和幾個人在吃飯，這小子一看就知道已經倒了大霉，可還在滿嘴不乾不淨的。俺就給他一句：台灣沒錢養你，洋人再也不要你，你還打什麼歪主意，不如老老實實賣氣力換飯吃，光明正大嘛！嘿，差點打起來，俺一個，他們有五個，要不是大師傅從廚房帶着伙頭軍趕出來，俺鐵頭也會給砸爛。」可又自嘲地說：「其實這種人沒什麼好說的，至死不悟嘛，怨誰？這種人其實也沒幾個。你們以爲在台灣的人都怎麼樣吧？」他直搖手：「沒那種事，台灣人和『他爺兒倆』兩條心，『他爺兒倆』手下的文武百官，那就和『他爺兒倆』不知道有多少條心咧！」鐵樑材苦笑着：「說這個幹啥，俺不是『天子門生』，是，又有啥用處？俺不是他小舅子，俺本來是老百姓嘛！前幾十年稀里糊塗過日子，那叫做沒法兒！」他忽地挺了挺身子，鄭重其事地說：

「眞的，俺這幾十年可眞糊塗啦！朝鮮戰爭那年，一

開始，俺想這回可有希望回老家了，嘿！志願軍！一傢伙頂住了，咱中國人幾時有過這個光景哪！俺自己打自己的耳光，幹嗎不打？盼人家打進俺的老家，這是什麼腦筋呀？俺鄉親知道了，會把俺當做什麼人啦？『他爺兒倆』過去害大陸，今天害台灣，他們的龍庭關俺老百姓屁事，俺老百姓要當家嘛，對嗎？」鐵樑材的嗓門越講越顯得蒼勁：「俺老家有了石油！全中國有好多石油哩！以前沒聽說過，以前叫『洋油』，啥東西都是洋的，多沒出息！今天全世界都鬧過不去，俺新中國可過得美，不過，俺還得熬一陣子……」

春天的南方

（加拿大）敏　山

母親
曾不止一次
我這樣告訴你
我想飛
我不慣棲息在嚴寒的枝頭
年年迎接那風雪與寒冰
這兒有太多的冷漠與荒涼
我要向那南方飛去
那地方就好像故鄉
　故鄉的南方
那兒有我兒時作伴的海天
那兒有我喜愛的白玉蘭香
那兒有我熟悉的面孔
他們像你，像我
有黑的髮，黃的皮膚
母親
請告訴那好意的婆婆
別再爲我做媒
也許，明天
有個來自南方的兒郎
我就會跟隨他
回到南方去
南方，此刻
正有一個盛開的春天。

殘夢

夏易

誰沒有做過白日夢呢？

不一定躺在床上，也不一定要靜坐。有些人，明明在生活，甚至在計劃，在經營。但是，說穿了，他們的行動目標，只不過是一個荒唐的白日夢吧了。

不一定孩子和不懂事的少年人才做白日夢的。有些成年人也做；有些，即使已經活到老了的老年人，他們已經累積了不少生活經驗了吧？可是，他們還是做白日夢。

例如，我下面所說的梁翠華，她近來的白日夢，可眞荒唐了。可是，她自己却津津有味，重重覆覆地做着這個夢，一點也不覺得荒唐。

她的夢，本來毫無價值。不過，說說也無妨吧？因爲，它到底反映了某種典型的生活與典型的人。

今天，梁翠華的居室裏，陽光滿窗。窗外，嘈雜的市囂，陣陣傳來，叫人一刻都不能忘記這個都市的凌亂與使人不得安寧。

不過，話雖然如此，梁翠華是個最喜歡做夢的人，因此，在最嘈吵的環境裏，她仍然能做夢。

梁翠華走到窗前了。望着窗口對面那建築地盤了。

好一個氣派不小的建築地盤。

只見那用木板造成的圍牆裏，兩架龐然大物的打樁機正在操作着，輪流地、有規律地，發出了振耳欲聾的聲響。

多可厭的聲響啊！它騷擾了好幾條街道的居民，使人一天起碼要受十小時的罪。

但是，奇怪，翠華並不討厭這打樁的聲響。

打樁的聲音，紮實而沉重，眞是聲威浩大。每一聲，都似乎向翠華報告消息：一座座新型的、美觀的、建築材料上乘的大厦，將要在對面的廢墟上出現。

每一聲，都有力量，都有所宣告，宣告這些辛苦建成的樓宇，將要化成某些人的巨額財富。

這些財富雖然不屬於梁翠華所有。可是，她想，誰知道呢，也許有一天，奇遇來臨，她忽然可以享有一部份那些正在逐日增加的財富哩……

照例，傾聽了一會兒打樁聲之後，翠華一定會略略低下頭來，看看街上的行人。

並不是隨意地看，而是認眞地搜索。搜索，搜索，看有沒有一個三十來歲的富商型的男子，在附近出現。

她期待的這個男子叫作梁通，是她的姪兒，失踪多年的姪兒，二十一歲就失踪的了。

從二十一歲失踪那年計起，到如今，他該已經有三十四歲了吧！

這期間，一共是十三年。這十三年，就是一片可以供給翠華的幻想任意馳騁的樂土。

說實話，在翠華的腦海裏，她已經編過幾十個「十三年」的故事了。每編一次，這故事就比上一次所編的更「動人」，更富於傳奇性，更「引人入勝」。

翠華把她所編的故事告訴過不少人。

最初，她聲明那是她的揣測，胡想；後來，她就索性把它當作眞事那樣說，說給陌生人聽。每次說了，效果都很好，都能引起人的尊敬與羨慕。說完了，有時，翠華自己都會在恍恍惚惚之間，誤以爲那是眞事，十分陶醉了。

到目前爲止，翠華心目中的梁通，是一個紅光滿面，在海外發了財，帶着資金回來投資的富商，而對面那座正在興建的建築物，其中，就有屬於梁通名下的巨額股本。

翠華的白日夢，儘管有種種不同的細節，但是，每個夢，都有一個共同的特質，這特質就是：發財。

我們要訕笑翠華麼，那也不必。她之所以變成一個財

迷，那完全是這個都市把她教育成這個樣子的。現實環境時時刻刻使人接受薰陶，其實又何只塑造了她一個財迷呢，簡直塑造了成千成萬的財迷啊！

此刻，翠華幻想在行人中，忽然出現了梁通，西裝畢挺，左顧右盼，然後，就步入那建築地盤巡視一番。然後，他毅然地走了過來，抬頭凝視翠華站着的窗口，然後，他更毅然地登樓，按門鈴。於是，翠華就去開門，於是，姑姪久別重逢，兩個人都淚盈於睫，熱烈地傾訴了一番別後的遭遇。

於是，梁通實踐諾言，迎接翠華，住進一所陳設華麗的洋房，離開這寄人籬下的生活。

梁通的確有過這個諾言。這點，翠華可不是做夢。

十三年前，梁通失踪前幾天，他曾經向翠華痛哭流涕，說過一番很使翠華感動的話。

他帶淚說：「姑媽，我一定痛改前非，我再不偷錢，再不賭博，我有一天，會失踪的，但絕不是去自殺，我是遠渡重洋，去發財。姑媽，你等着吧，有一天，你會忽然發現，我勝利歸來，成爲一個富有的華僑，那時候，我會供養你，叫你好好安享二三十年晚福。」

當時，翠華並不相信這個叫人頭痛的姪兒的胡說八道，還嚴厲地責備他一番哩！

幾天後，翠華發現她失掉了收藏得最好的最後一批首飾。然後，大家都知道，梁通失踪了。

梁通失踪後，他們曾經報警，警方搜尋不得要領，大家便漸漸把這件事淡忘。

可是，翠華却沒有把這件事淡忘。她一想起來就生氣，就漫罵。這樣，足足罵了幾年，然後，不知怎地，忽然，她的回憶方式起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她再不罵那回憶中的梁通了。

相反，她漸漸對梁通興起了愉快的期望。

從此之後，梁通在她心中，從一個墮落的青年猛地變成一個童話中的王子，一個傳奇性的海外掘金的人，甚至是一個回頭的浪子，一個萬里回來報恩的孝姪，……。

翠華的境遇越壞，她對梁通的期望便越大，想像的內容便更誇張，更具黃金般的色彩。

此刻，翠華站在窗前，不知凝望了多久，一直到一個不愉快的聲音從她的背後響起：「表姐，又站在那裏做什麼夢啦！還不快把那批牛仔褲車好？」

說話的是翠華的表弟婦。她是個勤懇的，不事修飾的婦人。

她擁有三部衣車，一部她自己用，一部給翠華，另一部，給一個來幫忙的窮親戚。她接一些工廠裏發出的半製成品回來加工。就依靠這樣的生產工作，她與丈夫一起，維持一個六口之家。她丈夫在一家工廠裏當技工。他們一家人，從大到小，倒沒有一個是做夢的人。他們切切實實地生活，清清醒醒地面對現實，他們一家人很合作，因此，雖然忙碌，窮困，倒也相處得融洽而快樂。

但是，寄居在他們家裏的梁翠華，却是另外一種人。思想行爲，沒有一樣與他們有共通之處。他們之所以容納翠華在他們家裏住下，說實話，完全基於一種憐憫的胸襟。

翠華出生於一個富有的大家庭，養成了不少奢侈的生活習慣。如今，雖然沒有過着奢侈生活的能力，但對物質享受，仍然無限嚮往。正所謂江山易改，本性難移。翠華就是這樣，她一面寄居在表弟家，享受表弟一家人對她的特別照顧與遷就。但是，在心底裏，她却看不起他們。看不起的原因，是他們窮，他們非富非貴，他們只不過是憑做工來維持生活的窮人。

最初，翠華住在表弟家完全白吃白住，一點也不肯參與勞動，幫幫人家忙。近來，稍爲改良一下，也學着幫幫人家車衣。她這樣做，心底裏已經是萬分委屈的了。

翠華沒什麼朋友，只有兩個很談得來的親族，常常來找她出街喝喝茶，談談心。

這兩個親族，便是她的堂兄梁漢華與堂姊梁慕華。說也奇怪，這兩個人，過去，在他們那個梁姓的大家庭裏，和翠華是死對頭，爲了大家都參與遺產的爭奪，鬧得很不痛快，有一個時期，三個人劍拔弩張，勢不兩立，爭得你死我活，結成了幾乎是不共戴天之仇。

大家庭的成員爭財產，這原是古老而常見的故事。有人在爭爭奪奪中得到勝利，有人敗下陣來，生一輩子氣。勝勝敗敗，其實也都十分無聊。

而這三個堂兄妹呢，一方面是同屬於敗下陣來的人物；另一方面，也因爲他們所屬的那個大家庭，已經在子子孫孫的浪費奢侈中垮了台。後來，大家紛爭一番，所能爭得到的，也都只是些微乎其微的小利吧了。

既然那導致利害衝突的矛盾關係，已經解除，既然三個人都成了同病相憐的角色，於是，三個人便不自覺地化仇爲友，時相往來，不但如此，還談得十分投機哩！

爲什麼會投機呢，因爲，他們擁有共同的回憶。因爲，他們談起往事的時候，有共同的怨氣要發洩，有共同

的懊惱要傾吐。雖然，談話中，有時也免不了衝突一陣子，互相責備對方，認爲對方當年不該如此如此，但爭了一番之後，三個人也總是會啞然失笑，互相提醒，不必再爲那早已不存在的利益爭到面紅耳赤。

總之，這三個堂兄妹，自從分別寄人籬下，成爲三個可憐蟲之後，他們便變成有互相接近的需要。因爲，如果不接近，便再找不到那樣投機的談話對象了。

世事的變化，就往往如此滑稽的。

此刻，翠華離開了窗口，不再呆望了，悶悶地坐回那衣車前面，委委屈屈地工作起來。

做了一會兒，電話鈴響了，是找她的哩！

她高興到不得了，趕快跑去接聽。果然，電話是漢華打來的。

「喂，你在做什麼？」漢華笑着問。

「車牛仔褲啦！」翠華回答。

「哈哈，我以爲你又站在窗口前面做夢哩！喂，出來吧，請你喝茶。」漢華高興地說。

「喝茶？我才不上你的當哩，你請我喝西北風倒有資格。」翠華也輕鬆地說笑。

「不，不，我發了一筆小橫財。兩百塊錢，不多。」

「哪來的橫財？買字花贏的麼？」

「你來吧，來了，就告訴你吧！」

「你不找慕華一起麼？」

「當然找她。我們是三位一體嘛！十二點半，龍珠茶樓，二樓，等你！」

掛上了電話，翠華滿心高興，回到衣車前面，車起衣服來，也分外起勁了。

過了五分鐘左右，漢華又打電話來，跟翠華說：

「喂，忘了告訴你一件事。」

「什麼事？」

「你的姪子呀，阿通呀，他好像回來了！」

「什麼？」翠華驚喜地大叫起來。

「哎，你呀，你先別高興成這個樣子，」漢華聲調裏有點特別的味道。

「怎麼回事？你說明白一點？」

「中午喝茶的時候再告訴你吧！」

「哎呀，要嘛就一句也別說，說了一點又不說，你是故意捉弄我是不是？」

「也不是，怕你傷心嘛，你撫養了他那麼多年，他一直對你忘恩負義，現在，你也別在他身上寄托什麼希望好

了。」

「你簡直氣死人。直直白白告訴我吧！」

「唔，中，中午再告訴你！」

「你再不說，我中午就不來！」翠華生了很大的氣。

「哎，你眞性急，是這樣，其實，老早以前，我在茶樓已經見過他好幾次，不過，不忍心跟你說。他很落泊，樣子簡直倒楣透了。他捧着一叠雜誌，到茶樓兜賣。可是，最近可又沒見他了。到今天上午，唉，你怎樣也沒料到的。大概十點半上下吧，老吳一家子上學的上學，上班的上班，照例，剩我一個人在替他們看看房子啦！有人按鈴，原來是阿通，我很奇怪，我想，他怎會找上門來啦，我在茶樓每次都避開他，生怕他認得我，他可居然找上門來。我就把門上的鐵鏈扣上，開了很小一道縫，把聲音改裝一下，喝問他幹什麼？你猜他怎樣？」

漢華說得津津有味，一時竟忘了翠華聽了會多麼難過了。

只聽漢華繼續往下說：「你猜他怎樣啦？他說他從澳門過來，給人搶了錢，沒錢買船票回去，叫我施捨點錢給他。你看，他用這種小兒科的騙術騙人的錢，他居然成了個騙子。」

漢華一味說，一點也不知道，那邊，翠華已經淚流滿面了。

「喂，翠華，你在聽麼？」

翠華竭力把聲音裝得非常平靜。她問：「你有沒有施捨給他？」

「我才不上當！我大喝一聲，把他趕走：我大力關上門！我——」

漢華還沒說完，翠華已經節制不來了，她號哭起來了。叫一屋子的人都莫名其妙，不知道她幹什麼。至於打電話來的漢華，他自然也聽見翠華的哭聲。但是，他一連「喂」了六七聲，翠華也不回答，後來，翠華更把電話掛斷。

一個星期後的一個下午，翠華正在衣車前工作。有人按門鈴。翠華的表弟婦去應門了。不久，翠華就聽見她的表弟婦在趕走什麼人。

表弟婦關上門之後，就向屋子裏的人說：「一個騙子，說自己從澳門來，給人搶了錢，沒錢買船票回去，求我施捨！」

翠華聽了，心裏一怔。她癡癡地放下了工作，癡癡地走到窗前。

對面那建築地盤，兩個打樁機如常地操作，那一陣一陣壓迫人的聲響，如今不再能使翠華愉快了，如今，不再引起翠華的幻想了。

翠華默默地站在窗前好一會兒之後，便看見一個微躬着腰，身軀瘦削的人，走過馬路。

不知怎地，翠華看見這個人，心裏先就一震，緊張起來。待這個人過了馬路之後，她便清楚地看見這個人的側面了。

「是的，他很像阿通！他是阿通麼？」翠華傷心地想。

她看見阿通猶豫不決地緩步着，臉色蒼白，神情畏縮而黯淡，她看見他迎上一個路人，說起話來了，看樣子，他又是求助吧！噢，不，他是行騙！

翠華傷透了心！

不過，說她爲阿通傷心麼，倒不如說她爲她自己的白日夢破滅傷心。

誰叫她把夢想建立在那樣的一個浪子的身上呢？誰叫她老是作這種沒有價值的夢想呢！

又過了兩個星期，翠華的心情漸漸恢復了平靜，她還恢復了與漢華、慕華三個人同上茶樓的習慣。

一個星期上一次茶樓，或是一起散散步談心，談過去了的財產糾紛，惋惜過去了的種種失策，一句話，三個人，一見面就津津有味地講那些永遠講不完的廢話，這仍然是他們的唯一的娛樂。

翠華本來可以有別的娛樂的。可是，她不想參與吧了。

翠華不是寄居在表弟家麼？她的表弟有一個雖然窮困，可是却快樂的家庭的啊！他們從來不作不勞而獲的打算，他們從來不幻想意外的橫財。他們有他們的精神世界。尤其是家庭裏那幾個年輕人。他們白天讀書，課餘參加種種健康的文娛活動。他們所追求的是美好的人生理想，他們關心的是社會問題與國家大事，世界大事。他們有時也想盡種種辦法，想把翠華拉到他們的精神世界中來。但是，翠華一面接受他們的物質援助，一面却看不起他們，對他們的精神世界，更是漠不關心。

翠華所留意的，仍然是她已經失去了的一切，仍然看得起那些不該被看得起的事物。

每個星期一次，龍珠茶樓的二樓的茶座裏，會出現那麼三個年老的茶客，一男兩女，穿着質料很好，然而却是陳舊古老的服裝，動作上是派頭十足，臉孔的表情，却是

憔悴、猥瑣，而又帶幾分驕橫。不待說這三個人，便是漢華、慕華、翠華。

他們滔滔不絕地談論一些毫無價值的往事。他們不時議論阿通的墮落，却不知道自己也很墮落。

他們有如沉沒在混濁的生活之海中的垂死的人，有人加以援手，他們却不接納，却拚命抓緊一些浮在海面的敗草，幻想那些敗草，能夠支援他們。

他們是三個可憐的人。

他們是三個被社會濁流污染階級霉銹腐蝕了的人。

他們是三個被淘汰的人。

「龍」㊀之什

凌亦清

一

希望的「籌」
復相識
於待雇的行列

眩暈挨住疲倦
病容接着愁容
扭曲在
廉價的診院前

技術和經驗
力壯與年青
痛蒙塵嘆凋零
爲「繁榮」的棄嬰

撐羸弱之身
和一傘濕冷
苦候那

這兒湧現
新的超級市場
勞力是超廉品
源源供應

二

多少個我和你
相逢

（注一）香港人管一些排隊行列叫「排長龍」

泰北高原瀑布（國畫）　陳迹

海濱三題

古杏

滄桑

我站在碼頭一翼的伸延部分，遙望我曾經住過的地方。那是一座大厦中的一個斗室，不到八呎見方的一塊「豆腐乾」，幸好有一扇臨街的窗子，外邊隔着一條不太寬的馬路，便是一個海灣，所以「外層空間」倒是相當遼濶的。

斗室之內不容徘徊，我有空就倚着窗櫺看海景。偶爾有一兩艘電船駛到岸邊來，在附近的一個油站上油，或者讓三數個顧客在這兒登陸；偶爾也有小小的漁船在這裏撒網，入夜後更可以看到所謂漁火的景色。

經常在這個海灣出沒的，是大大小小的遊船、遊艇。有一艘是髹成黑白兩色的，船頭裝飾着一支像平放着的十字架的東西，形狀有點古怪，因而引起我的注意，把它叫做「送葬船」。它時常早出晚歸，實際上恐怕也不是經辦「送葬」什麼的船隻，可是顧客不少；大抵它所屬的旅遊公司招徠有術，而外來的遊客說不定正喜歡它那種打扮。

每逢周末，這個海灣依然是靜靜的，但在人們的視覺上却是熱鬧起來。就在附近的一個叫什麼俱樂部的，在這個時間展開水中活動。幾乎是出人不意的，海面上一下子

浮動着許多風帆，散布在遠遠近近。好看的是那些呈三角形的帆篷，紅的、藍的、綠的、白的、黃的都有，色彩繽紛，映在碧波上，飄飄盪盪的，給海灣帶來了活躍、輕鬆、愉快的氣息。

當年住在那個斗室，侷促已極，但憑它能供人倚窗外望，給我留下的印象却還有美好的一面。那時我感覺到，在這個煩囂的都市裏，也還有一些寧靜的所在。可是轉眼多年，我已不復見那個海灣上的晨昏動靜。而且，由於填海工程曾經高速度地進行，即使仍在那裏居住的人，今天出現在他們眼前的也已不再是波光帆影，而是寬濶的馬路上穿梭似的汽車以及幾座天橋所做成的現代都市的氣氛。滄海桑田，變化不算不大。

多少年來，原來靜靜的海灣，變成了馬路，變成了一大塊曠地。這塊曠地早已圍上鐵線網，周邊也栽了一些樹木，路燈柱子豎立着，晚上泛着金黃色的光。毗連這塊曠地，是個草草建成的、還未有什麼設備的兒童遊樂場。由此向東望，又是一片荒地。野草叢生，道路雖已修成，但行人却沒有幾個。

當着填海工程加緊進行的時候，在某些人的想像中，這地方快要出現豪華的酒店、二三十層的大厦，新型的商業區，或者是接待八方遊客的旅遊區。可是，年復一年，却只做成了一種荒涼的景象，繁華富麗還是一個泡影。西風烈，落葉殘，這情景即使還打不破某些人的幻夢，却已讓大多數人看清楚什麼叫做虛假的繁榮。

今昔

今天又到海濱散步來了。這已漸漸成爲我的常課，不管是陰晴風日、浪花雲影，我就愛在這一帶走走，舒舒筋骨，抖擻精神。

可是，今天還未跨過天橋，遙望那邊的海天，便發覺一個巨大的陰影擋着視綫，景況有點不同平時。待跨上橋頭，一目瞭然，那龐然大物是來自千里萬里的航空母艦，甲板上縱橫擱着十多架像豬頭似的直升飛機，髹成綠裏透黑，樣子怪難看的。走到海邊，還看到在航空母艦的西邊遠處，有一艘運輸艦的影子，也是一身深灰色的；在它的東邊近岸，又有一艘艦隻，尾巴翹起一個巨大的鐵架，這家伙是不是爲了登陸而特別裝置的？

久違了，這些討厭的東西！若干年前，當北部灣戰火紛飛的時候，正是它們掀起的險濤惡浪，使這個海港也翻着波瀾。它們還不時大搖大擺地闖進來，大模大樣地佔着

海中央，使這個和平的深水港變得很不寧靜。

記得有一次趁小輪渡海，小孩子們憑欄眺望，指指劃劃地在說些什麼，我瞪着疲乏的眼睛，瞧一瞧這一帶海域，但見遠遠近近散佈着深灰色的軍艦，約略數來有十五、六艘之多。擺在海中心的，顯然是威脅着好幾個國家的人民生命安全的核母艦，艦上的飛機擠得密密的。我當時深感到童子無知，竟在欣賞着、歡笑着，在他們身邊的大人也沒有一個給他們一點開導。

其後不久，到這個港灣來的這種艦艇日漸稀疏，甚至於消聲匿跡，今天在同一水域又看到它的影子，就又憶起過去留下的印象。我留神瞧着從那艘航空母艦旁邊不遠處駛過的渡海小輪，却看不到輪上有什麼動靜。是孩子們對它不再感興趣了？還是它們那種沒精打彩的神情對任何人都已失却了吸引力？

久違了，討厭的東西！你今天又來這裏幹什麼？我在疑惑中看到一隻小小的電船駛過去，船上載着十幾個工人裝束的壯漢，衣衫上給漆油濺得斑斑點點，莫非是去給那艘航空母艦修補什麼的。再看下去，果然。這時我看到了艦身上灰一塊、紅一塊，斑斑駁駁的，千瘡百孔，遍體鱗傷。

一個自稱世界首强至富的國家，由於多行不義，早已從它攀到的峯巔滾下來了。這艘滿身創痕的航空母艦，連旗幟也沒有豎一支，艦上顯得冷冷清清，正所謂偃旗息鼓，它的象徵意味是這樣明顯，竟使我再瞧一瞧它而不禁失笑。世界上有些國家而今勝昔，有些國家却今非昔比，這當然不是世道循環，而是歷史前進的脚步。

虛實

海鷗出過一些新聞。最近的一次是：啓德機場上，海鷗雲集，恣情飛舞，攪得周天閃動，不僅使人眼花繚亂，而且干擾着飛機的着陸和啓航。七十年代的噴氣機，竟然受阻於一羣飛鳥，這該是有點出奇的情景吧。這羣海鷗，據說是爲了避寒，從北方的海洋到這裏來過冬的。說不定今冬北方奇寒，而此地却確實温暖如春。

來到這個海島，我才知道有海鷗。這已是快三十年前的事了，初時還誤以爲它是海鷹。那時港島可還比較安寧，海面上一片清靜。乘小輪渡海，看遠山如畫，碧波盪漾，是一種愜意的享受。特別是，一羣海鷗結伴飛翔，輕柔地伸展羽翼，在船頭盤旋不捨，那情景是迷人的，覺得它們彷彿在陶醉於自己的自由自在之外，還在把一份閒情來感染着人羣。

從那時起，在若干年月之中，我如同許多人一樣，把海鷗看作自由的象徵。天空任鳥飛，對於感受着種種束縛的人來說，很自然地要在這上面有所寄意。我那時雖然還年輕，但生活的窘迫和多年流離遷徙的沉重記憶，也就引起對這些活躍在海天之間的鳥兒神往。何況那時飛集港島的海鷗實在多。它們往返翻飛的跌宕之姿也實在惹人好感。只是後來不知是它們較少到這兒栖息，還是我在人事漸繁中把它們遺忘，總之，海鷗的形象在我的眼前和心中漸漸失落了。

最近有個閒適的時間，讓我對着來到這裏避寒的海鷗羣，進行了一次比較細緻的端詳，對牠們的模樣有了一些較全面的認識。

一羣海鷗正在海面翻飛，淺灰的羽翼，白色的胸脯，豐滿的身子，顯出一種雍容的神態；但牠却顯不出壯旺的生命力。那盤旋穿插的姿勢，使人聯想到舞蹈的圖形；但低飛捕魚時的鑽營追逐，又使人意識到在動物世界中的弱肉强食，——你看，在高空中盤旋俯瞰的兀鷹，究竟將用什麼來作牠們的早餐，正在不可知之數。在這幅海濱圖畫中，哪裏有所謂自由的影子？哪裏存在着爲爭自由而奮身抗鬥的精神？

外國文訊

達·芬奇手稿出版

李文

意大利文藝復興時期的大藝術家李奧納多·達·芬奇（一四五二——一五一九），曾遺下約七千頁關於藝術和科學的筆記，過去這些筆記分藏於歐洲各國之大圖書館，爲「芬奇學」學者研究之珍品。最近美國麥格拉夫——希爾出版公司（Mc Graw-Hill）出版了一套新發現的達·芬奇手稿。這套手稿被稱爲「馬德里古抄本」（The Madrid Codices），是美國學者儒勒·碧格斯一九六五年在西班牙馬德里國立圖書館中偶然發現的，經「芬奇學」專家拉迪斯勞·李狄(Radislao Reti)鑑定，證實是失傳之達·芬奇手稿。原稿分兩巨册，紅色封皮裝釘，現「麥格拉夫——希爾」分爲五大卷出版，印刷精美，複製得如原稿一模一樣。已於去年年底發行。此爲限定本，其中豪華版每套美金七

百五十元，圖書館版(供應學者及圖書館)每套四百美元。

「馬德里古抄本」據考定是達·芬奇在一四九一年至一五〇五年間所寫的筆記，全部用「鏡體」反寫，這時期達·芬奇是藝術發展的頂峯時期，故其中的筆記無論在美學，文學，科學和機械學方面，都是很有研究價值的。這套手稿在達·芬奇逝世後，爲西班牙王菲立所珍藏，十九世紀移入國立圖書館，由於失編目錄，以至失傳，直到近年才重新發現。

「麥格拉夫——希爾」出版公司還出版了一本英文的巨册「不爲人知的李奧納多」(The Unknown Leonardo)，由世界上著名的十位「芬奇學」研究專家編寫，包括主編拉迪斯勞·李狄；執筆者西爾維奧·比迪尼(Silvio Bedini)，安娜·馬利亞·布利捷奧(Anna Maria Brizio)，馬利亞·維特多利亞·布魯格諾里(Maria Vittoria Brugnoli)，安德列·查斯特爾(André Chastel)，布恩·狄布納(Bern Dibner)，路德維希·海登里茲(Ludwig Heydenreich)，奧古斯都·馬里諾尼(Augusto Marinoni)，艾曼紐·雲特里茲(Emanuel Winternitz)和卡爾洛·參馬蒂奧(Carlo Zammattio)。他們以專題形式，分別對達·芬奇在繪畫藝術，文學和美學理論，繪畫原理，樂器設計，軍事武器設計等作多方面的介紹，爲一研究達·芬奇的重要著作。其中包括有「馬德里古抄本」的英譯，還以達·芬奇其他重要手稿作補充，揭示出達·芬奇未爲世人所知的多方面才能。全書共有八百頁精印插圖(包括手稿的複製品及畫像)，其中有三百頁爲彩色的複製品，最引人注意的是英譯的手稿，得先從「鏡體」古意大利文，譯爲現代意大利文，再轉譯成英文，工作甚爲艱巨。每册四十美元。

爲這都市拍照存念

韓牧

商品海報

五顏六色
墻紙般貼滿了地盤的圍板
天橋墩　街燈柱　郵筒　廢紙箱
以及路牌的背面　和正面

一張靠一張　層層叠叠
海報貼在海報上
海報貼住「不准標貼」的字樣

有一天　趁你不提防
海報會貼到你的背上

沒搞錯　這一張是你的
當你購物
海報的價錢已算在你的帳上

抹車者

把車輪上的泥濘洗淨
車身上蠟　刷出亮光
這是大老闆的私家車

夢中
一輛汽車濺着泥濘向他衝來
閃身一看
是伸到眼前的一隻脚
穿一隻四輪的皮鞋

醒來了
他看見自己那雙帆布鞋
沒有輪子　而且很破爛

轉嫁

超級市場
把米包和罐頭的運輸
轉嫁到我們身上

巴士把售票找贖開門關門
轉嫁到我們身上

而我們　把利潤
轉嫁到它們身上

天真

三截塵囂的大街夾住一片小草坪
是都市結核的肺
草坪中的一片泥沙
是小孩子的樂土

從那天起
小花園被木板封住了
放滿鋼筋和水泥包
說是要造橋

小孩子走在橋上
兩頭是大廈的懸崖
下面是滾滾的車流
小孩子不知道　橋下應該有水

長大了就知道
對於橋的認識太過天眞
對於小花園的悼念就更天眞了

住所

都市的樹　生長　在盤上
都市的鳥　飛翔　在籠裏

加鎖　加鏈　加鐵門
我們把住所改裝成監獄
自己作囚犯

都市的魚
安全在海鮮酒家的水族箱

黃頁巴士

——電話簿內附有商號分類廣告電話，用黃紙印刷，稱爲「黃頁」。

電話公司把公共巴士漆成黃色
叫人刊登它的黃頁
說它的黃頁
是「對七十二行無所不知的老友」

每一個車窗下邊
畫上一種行業的人
都有一個坐的姿勢
但沒有人頭　沒有座椅

當你登上巴士
坐上一個靠窗的位置
你馬上變成一個穿泳裝的女打字員
或是披袈裟敲木魚的法師

但你的表演沒有廣告費
天經地義
賺了大錢現在又要再加電話費了
同樣是　天經地義

一九七四年冬，香港。

迎春二題（外一首）

浩泉

春・花

沒有炮仗炸開
一團團凝聚的歡樂
在春暖的大地上

然春的臉龐已笑開了
紫荊　杜鵑　木棉
還有炮仗花
開始了顏色的合唱
在春天的宣言中

這是第一個聲部

虎・兎

我們從虎穴闖過來
邁開兎的輕靈
再來一個龍騰虎躍

生活原是跨欄跑
但願不斷地跨越
頂着漲風
跨過加租加稅
跨過物價的一道道高欄

將軍澳

他們是一個個征途歸來的老將
被推上歷史的刑台

棄半世紀的疲勞在海波上
再也沒有了風塵
暈浪的事已經很遠

想當年乘風犂浪
旗幟獵獵飛颺
海面上風雲你叱咤

如今——
終於你倒下來
在這汚泥灘上
人像蟻堆在你生銹的骨頭上
啃剔剩餘的價值

注：將軍澳是香港新界西貢一個拆船的港灣。

譯文・短篇小說

拔牙記

〔哥倫比亞〕加西亞・馬蓋斯
杜漸譯

加伯利爾・加西亞・馬蓋斯（Gabriel Gárcia M'arquez）是當代拉丁美洲著名小說作家，一九二八年出生於哥倫比亞一個在加勒比海附近的名叫亞拉卡達加的小村鎮。十二歲時離開故鄉到寶葛達城一間教會學校讀書，畢業後繼續讀法律，但他覺得那樣的法律不講正義，轉而去當記者。先是在「觀察者報」工作，發表了一些小說。一九五四年被派到意大利當記者，他利用這機會學習拍電影，並到各地旅行。一九五五年發表了第一部小說「風吹葉落」（Leaf Storm），但哥倫比亞獨裁政府封閉了他們的報館，他流落巴黎，三年後重回哥倫比亞，結婚後與妻子移居委內瑞拉，並在那裏當記者，曾被派往紐約，但只工作了幾個月，就因不習慣而逃到墨西哥，致力於小說寫作。一九六一年發表了中篇「沒有人寫信給上校」（No one Writes to the Colonel），一九六二年又出版了短篇小說集「大媽媽的葬禮」（Big Mama's Funeral）一九六五年開始寫作長篇小說「一百年的孤寂」（One Hundred Years of Solitude），於一九六七年出版，引起拉丁美洲文壇的注目，認爲是近代拉美少有的成功作品。「拔牙記」即選譯自「大媽媽的葬禮」這部短篇小說集，原題是「這些日子中的一天」（One of These days），寫的是一個普通的小人物牙醫，爲了給被殘殺的二十個市民報仇，故意不用麻藥，替一個貪污枉法的市長拔牙。馬蓋斯刻劃出牙醫生孤傲而執着於自身的尊嚴，抗拒着殘暴和墮落，也寫出了小市鎮那種孤寂。這是一篇被譽爲新現實主義派的作品。

星期一，天已經亮了，天氣暖和而且不再下雨。白牌牙醫奧雷略・埃斯科瓦爾是個起得很早的人，六點鐘就開診了。他從玻璃容器裏拿出一些仍舊鑲在塑料牙模上的假牙，還在桌子上大小有序地擺上了一堆工具，活像在展覽它們似的。他穿上一件有條紋的沒有領子的襯衫，用一個金色的扣子在頸部扣起來，而褲子則是用揹帶吊着。他身體瘦削挺拔，有着一種跟當前處境從不一致的表情，就是聾子的那副模樣。

等他把東西在桌上擺好，就把鑽磨機拉向牙科椅，坐下來打磨假牙。他好像連考慮也不考慮自己在幹着什麼，只是認眞地在工作，就是沒有打磨時，也還是不停地用脚踩動着鑽磨機。

過了八點鐘，他停了一會兒，透過玻璃窗望了望天空，他看到隔壁房子的屋樑上，有兩隻陰沉的禿鷹，在陽光裏晒乾身子。他又繼續幹起活來，一邊心裏在想，在午飯以前準會又再下雨的。這時，他十一歲大的兒子尖銳刺耳的嗓子打攪了他的專心工作。

「爸爸！」

「什麼事？」

「市長想要知道你到底給不給他拔牙。」

「告訴他我不在這兒。」

他正在打磨一隻金牙。他把它拿起來，伸直胳膊，隔遠用半眯縫的眼睛在研究着它。他兒子又在那間小小的候診室裏喊叫起來了。

「他說你明明在這兒，因爲他聽到你的講話。」

牙醫還在繼續檢查着那金牙，等他把這做好了的活兒放到桌面上時，才開腔說了句：

「這樣就好得多了。」

他說完又開動鑽磨機，從裝着要幹的活計的紙盒裏又拿出幾副牙橋來，開始打磨金牙。

「爸爸！」

「什麼事？」

他仍舊沒有改變自己的表情。

「他說要是你不給他拔掉爛牙，他要槍斃你呢。」

他不慌不忙，以一種極端鎭定的動作，停止了踩動鑽磨機，把它從牙科椅推開。然後將桌子下格的抽屜拉了開來，那裏面裝着一把手槍。

「好吧，」他說，「告訴他進來槍斃我好了。」

他將牙科椅子擰轉過來背對着門口，他的手則留在抽屜的邊緣。市長在門口走進來了，他剃好了一邊臉，但另一邊臉又腫又痛，五天沒剃鬍子了。牙醫一眼就從市長那對呆滯的眼睛看出，他準有好多個晚上徹夜失眠到天亮了。他用手指尖把抽屜一推關上，輕輕地說：

「坐下來吧。」

「早上好。」市長說。

「早。」牙醫只這麼應了一聲。

在羨鉗具的時候，市長將他的腦袋靠在那張硬綁綁的椅子上，覺得好受多了。他透了一口涼氣，向四周打量

了一下。這是一間很簡陋的診所：一張舊木椅子，脚踏的鑽磨機，一個擺滿了陶器瓶子的玻璃櫥。椅子對面一個窗戶，掛着一道有肩膀那麼高的簾子。市長察覺牙醫走近來，用脚踩硬撐，張大了他的口。

奧雷略·埃斯科瓦爾將他的頭擰過來就着光綫，在看過那爛牙後，他用手指的壓力小心地將市長的牙關合上。

「拔這牙不能施麻藥。」他說。

「爲什麼？」

「因爲你長了個膿瘡。」

市長瞪着眼望着他的眼睛，「好吧，」他說，還設法想微笑一下，但牙醫並沒有答以微笑。

他不慌不忙地將盛着消了毒的鉗具的盒子，放在工作枱上，慢條斯理地用一把不燙手的鑷子，把鉗具一件件從滾水中挾了出來。然後用脚尖把痰盂推了過來，就走到洗面盆去洗手。他幹這一切時，根本連看都不看市長一眼，但市長却一直沒有把目光從他身上移開過。

要拔除的是一隻下邊的智慧齒，牙醫張開腿站穩，用還發燙的鉗子一下把那爛牙挾住。市長使勁抓緊椅子的扶手，用盡全身力氣撐住雙脚，直覺得腰部陣陣空虛發涼，但他沒有作聲。牙醫只使用腕力，他沒有怨恨地，甚至是帶着一種苦楚的溫柔，暗自說了聲：

「現在你得爲我們二十個死了的人償債了。」

市長只覺到他的下顎骨嘎扎嘎扎地響，痛得他兩眼充滿了淚水，但他連氣都不敢透一口，一直等到牙齒拔了出來。終於他透過淚水，看到了那隻爛牙，他覺得難以想像，這麼一隻爛牙，竟活活地折騰了他五日五夜，使他痛苦不堪。

他向痰盂彎下腰去，渾身冒汗，直喘着氣，解開了背手的扣子，伸手到褲袋去掏手巾。牙醫遞了一條乾淨的手巾給他。

「揩乾你的眼淚吧。」他說。

市長抹乾淚水，他還在哆嗦個不停。當牙醫洗手時，他看到那破壞了的天花板，一個塵封的蛛網，上面粘着蜘蛛卵和死了的蠅虫。牙醫抹乾手，走回來說道：「回去睡覺，用鹽水嗽口。」市長站起身來，行了個軍人便禮告辭，拐着八字脚，連衣扣也沒扣上，就向門口走去。

「把費用開張單來給我吧，」他說。

「給你還是給鎮裏呀？」

市長沒有望着他，他已關上了門，就透過門縫說：

「那是他媽的一碼事嘛。」

千日之芒一日燒

(日)遠藤周作
一峰譯

以前，我家附近有座植滿松樹的面積頗廣的丘陵。從窗口望那山丘松林，心眼很覺舒適。

某年某日，突然出現四五個男子，像在林中測量着什麼。很快，推土車來了，樹木被連根砍倒了。山丘轉瞬間變成了「住宅區」。

於是，不久就開始興建了多間現代化的房屋。代替了一片蔥綠的松林的，是那房屋之林。

對着這樣的景象，應該說不是一件稀奇的事。就在我居處的東京近郊，到處都是挖挖鑽鑽、大興土木的樣子。

但在某一天，看到那新建住宅區裏的人在栽植松樹、紅葉樹等，我不禁笑了起來。其實不需要那樣的麻煩呀，假如早些時，在自然的林木中，推土車輪下留情，稍微剩下那麼一點點，這些房屋的主人們不就可以毋須勞師動衆去從頭佈置嗎？生長在松林中的松樹，哪一棵都有四、五十年的歷史，但花匠帶來的却只是新枝幼苗。當時，我不禁說出一句一時也記不起見自哪兒的「千日之芒一日燒」（原載編者注：見一六四五年寫成的「毛吹草」俳句集）的古諺來。

將千日工夫收集回來的芒草燒毀，不須一日的光景；把四、五十個春秋成長起來的松樹砍倒，也不花一天的時間。到了現在，才覺這眞是所謂「奢華的、喜愛浪費」的國民。

我喜歡風景，愛看浮世繪。可是，像在廣重畫家的浮世繪裏出現的日本風景，並不是自然地產生的。那是我們的祖先種植出來的「風景」，那是在東海道及其他街道巷子裏看到的風景。但在今天，那曾引起廣重畫家作畫興趣的風景，你走遍日本任何一條舊街道，也幾乎看不到那些遺蹟了。

十年前，我喜歡在家居附近漫步，飽覽心愛的風景。但是在十年後的今天，這些風景大都被破壞，變得不好看了。一塊原本好好的風景地，只過一個星期的時間，便被弄成亂七八糟的樣子，也是在東京近郊裏常有的事。

將美好的事物留傳給子孫吧，這是我們的義務。而自然風景，也正是我們留傳給子孫的財產的一部分。

近鄰

黎文

梁潔雲是賣熟食的。

星期六早上，上學的學生比平日少，那是說小顧客少了，可是梁潔雲仍是一早就去開檔。

六點多鐘，天還沒大亮。她把用手推車載着的食物推到擺賣的地點去。車子裝成一個柜枱模樣，裏面裝有爐子。柜枱面開了三個大洞，把三個大煲都吞進柜枱裏，只留下那度濶邊露在洞外，平貼柜枱面。現在煲內各放着食物：碗仔翅、上海麵條、魚肉。母親幫着她生火，很快地火旺起來。那三大煲食物經受了爐子嘩啦嘩啦的火勢，逐漸冒出了香氣來。街上開始多了些行人，但都是匆匆忙忙地在趕路。一夜沒有休息的北風，走過來嗅嗅食物，又走過去了。母親騰出手來，緊一緊包着的頭巾。母女倆都默默地忙着：把大中小的碗子放在柜枱面，打一盆水來準備洗碗，又將一柄五顏六色的太陽傘撐起來……

母親要回去帶小兒女上學，然後才來繼續泡製食品。臨走時吩咐她：「生意不好，不要亂花錢。」梁潔雲答應了。

她打着呵欠，望着匆促的行人。好一會才來了顧客：先是上學的孩子，接着是不用上學的孩子。食物兩角錢起碼，三角錢、五角錢、隨你選擇，有單吃一味的，有兩樣

拌着吃的。收錢、舀食物、洗碗……潔雲忙起來了。

她瞥見那個擺賣毛綫衣的男孩子也來擺檔了，他似乎愣了一下，望着梁潔雲的食物檔。梁潔雲心裏發笑，眼睛却不再去望他。

男孩子卸下那袋毛綫衣，向四面張望。他的弟弟也背着一些毛綫衣來了。兩兄弟交談了幾句，望望梁潔雲，又望望勝叔那邊的服裝檔，就在勝叔和梁潔雲之間的一小片空地上，攤開那兩個包袱。梁潔雲這個位置很好：這條擺了很多衣服雜物攤檔的橫街，到這裏是盡頭，和另一條擺着食物檔的小馬路交接——梁潔雲就擺在這轉角上。對面是一大羣木屋。她一直是在這裏擺檔的，可是，哼，前幾天，這個男孩子竟然擺在她一家的這個位置上，害得她的食物檔要縮在勝叔旁邊。勝叔賣的是衣物，她賣的是食物，衣物和食物緊靠在一起，那該有多麼的不方便。

梁潔雲看着他兩兄弟笨手笨脚的把毛綫衣擺放好。才八點多鐘，買菜的人還沒有出門，順路來買衣物的人當然就絕跡。

弟弟從哥哥的手裏取了五角錢，走到梁潔雲的攤檔前。

「吃什麼？」梁潔雲招呼着，一面伸手去收錢。

「志權，」做哥哥的突然叫住了弟弟：「回來！」

那個叫志權的弟弟遲疑着。

「志權，回來。」做哥哥的再叫。自己感到這樣有點突兀，隨即又說了這麼的一句：「你來幫一幫我。」

志權走了回去。梁潔雲冷冷地向他哥哥那兒瞥了一眼，一面招呼着另一個站在她檔口前的孩子。

她熟練地忙着，眼睛却偷偷地瞧着那兩兄弟。看着兩兄弟似乎在爭論着什麼，她心裏不禁暗暗有點痛快——哼，叫弟弟不要來光顧我，我才不稀罕！給弟弟頂撞，活該！

她趁個空洗了浸在盆裏的十來隻碗，把它覆在柜枱上，隨手換了一盆清水，腦子裏突然閃過幾天前兩兄弟跟母親一起來擺檔的情景：三個人，背着兩袋毛綫衣，就放在今天擺的那個位置上，然後從袋中取出三件童裝毛綫衣來，每人拿着一件，並排站着，各自揚着毛綫衣。衣服的顏色搭配得實在好，有些人駐足觀看，却沒有人問價。這樣站了好一會，勝叔跟梁潔雲一起開腔了：

「你們是來賣衣物的？」勝叔問。

「人家不習慣你這種賣衣物方法的，」潔雲說：「要跟勝叔那樣，把衣物攤開，好讓人家挑選。」潔雲知道這

母子三人當然跟勝叔不同，勝叔擺的是「梗檔」，固定攤位，人面又熟，老顧客多，這三個人却是初出道。「有人走過，你要叫賣幾聲……」潔雲補充說。

勝叔側着頭咧嘴笑着，「咦，潔雲，熟行老手呵！」

潔雲爭辯着：「你才是老行尊呢！」

兩兄弟的母親有點靦腆的望着兩邊攤檔的一老一小，「我們第一次做小販，不懂得怎樣做。」說着，和兩個孩子一起，把麻包袋鋪在地上，陳列着衣物。

勝叔打量着他們：「你不用說，我們也看得出來。」他像聊天，也像說給自己聽：「爲什麼要入這一行呢？小販的生意也淡呀！」

做母親的有點感慨：「我們本是織毛綫衣的，失業半年，坐食山崩，工友關心我們，叫我們把他們織好的毛綫衣拿來賣，掙得了錢以後才結賬。」

「不錯，行船總比拋錨好！」勝叔點頭同意。「生意多少總會有的！」

第一天他們的生意不很好。第二天他們兩兄弟輪着跟母親一起擺賣衣物。第三天潔雲晚了一點開檔，發覺兄弟倆佔了她的位置。她以爲這是偶然的事，接着的兩天都同樣的「偶然」，她很生氣，覺得這兩兄弟眞是欺負人，憑什麼要搶地盤呢！

於是這一天，星期六，她就來一個絕早開檔……

現在潔雲換好了水，舀了兩角錢一小碗的「碗仔翅」，遞給一個四五歲大的孩子，叫他小心地吃，不要弄髒衣服。她斜睨那兩兄弟一眼，見志權買了兩個麵包回來，兩人聚精會神地吃着早餐。

潔雲很少叫賣的，現在她故意高聲地叫：「爽滑麵條，熱騰騰的，好香呀！兩角錢有交易！」

志權的目光向這邊掃了一下，立即低下頭，快快地盯住那個麵包，不敢再望潔雲。

大概是九點鐘了吧，吃東西的人疏落了。

「你要上學啦，」做哥哥的對志權說。「快點回家取書包。」

志權走了兩步，回過頭來說：「志榮哥，放學後，我要立即趕來這兒嗎？」

「不用了，你回家煮飯吧！」志榮對弟弟揮了揮手。可是他立即又把弟弟叫回來，塞了一個硬幣給他，「路遠，你搭車上學吧！不要隨便買東西，媽媽叫我們不要亂花錢！」

潔雲的心跳了一下。

她想，這個做哥哥的倒是很體貼弟弟，只是他對外人太差哪——這樣一想，那口氣還是未消。

勝叔也來開檔了。星期六，到街上行走的人會比平日多，小販也因而多一些，大家都提起精神準備多做點買賣。

一位大嬸拖住小孩子經過志榮的檔口，被那些美麗的毛綫衣吸引住，站着觀看。

「熱騰騰碗仔翅，又香又甜，保證美味！」潔雲又突然叫賣起來。

小孩子立即被叫聲吸引了，他拉着媽媽，要吃東西。

志榮看着潔雲，迎着她挑戰的眼光，有點納罕。潔雲趁着招呼小孩子，把眼睛垂下，她再揚起眉毛時，發覺勝叔也詫異地望着她。她忽然覺得：夠了，不要再過份了！

街上的行人逐漸增多。橫街的服裝雜物檔和小馬路的零食檔都有不少的顧客。志榮和潔雲的攤檔前也圍着人。整條街都很嘈雜。

潔雲習慣了這種喧鬧聲音，這使她覺得街道充滿了生氣。可是她突然警覺起來，聲音有點不對，抬頭一望，糟了，一輛管理攤檔人員的車子停在丁字路口上。但她立刻就知道她不用逃跑，因爲她平日額外交付的費用現在可以生效。噢，志榮，他——

志榮正低着頭看人家挑選毛綫衣。兩個管理人員來到他的面前，他還沒有發覺。他一抬頭，看見這樣危急的情勢，臉立即唰的白了。他挽起穿住包袱四角的繩子想逃跑，可是來不及了，有人抓住了他的手臂。

「把東西收拾好，跟我們回去。」那人冷冷地說：「你沒有牌照，違法擺賣東西。」

「放我走吧，」志榮有點忙亂，可是一種求生存的意念迅即把他穩住，「我只是第一次擺賣東西吧了！」

「他確實是初來的！」勝叔幫着腔。

買東西的人有的散開，有的却圍住看。有人搭訕着說：「小孩子，不懂事。放他走吧！」

那個管理人員的語氣軟了。「我也是沒有辦法的，上頭囑咐要這樣做。現在賣東西的小孩子那樣多，如果統統不理，我怎樣去向上頭交代呢！」

「我們一家失業半年了！」志榮在盡力掙扎，「實在沒有辦法才來擺賣東西的！」

「通街都是小販，你知道多了多少新入行的？你捉到他，他總說是失業失業的——我們可不是什麼慈善機關。」另一個管理人員說着，向四周環視了一下。

「確是失業人多呀！」勝叔在想辦法把這個「遇溺」的孩子拉起來。「做小販，是正當營生！得饒人處且饒人，就當做件好事吧！」

圍觀的人竭力想弄好氣氛，也慫恿管理人員放人。

那個講話冷冷的管理員說：「不要拖延時間了，我們無能爲力。」

另一個管理人員要替志榮揪起包袱。

志榮突然漲紅了臉，叫着：「我不去，媽媽病了，等着我拿錢回家帶她去看醫生！」

「媽媽病了，有爸爸照顧呀，快上車吧！」

「我沒有爸爸，」志榮眼圈紅了，「爸爸工傷死了！」

兩個管理人員遲疑了一下，接着互相交換着眼色。

「你一定要去！你應該明白，阻遲了，對你更加不利。」

志榮知道終於碰上無可解脫的壞事了，這是一件眞實的事。他咬了咬嘴唇，挽起包袱就走。

快走近大車那兒，志榮突然聽到有人說：「等一等！」

潔雲趕到他面前，奪過包袱！取出幾件毛綫衣遞給他，然後從她自己的衣袋裏掏出一叠鈔票來，塞進他的衣袋裏，叮囑說：「這是五十元，你一去到後，立即交錢担保，出來候審。要快，今天是星期六，下午不辦公！這些貨物，交給他們充公去。」

「你是誰？」一個管理人員厲聲問她。

「他是我的表哥！」

志榮上了車，他一直緊捏着那捲鈔票。他望着潔雲，望着那柄花花綠綠的太陽傘……漸漸地去遠了！

街道漸漸平靜下來。

梁潔雲的心却不能平靜。他想起媽媽吩咐過的：「不要亂花錢」。但媽媽不會怪我的。她想：如果媽媽在場，她也會這樣做。因爲媽媽一定會記得，梁潔雲第一次被捕捉的時候，全部傢生，包括爐子、煲子、手推車……被充公的情形。那一次，潔雲身上沒有錢，到媽媽籌足款項去担保潔雲時，那些人已經停止了辦公，潔雲因此要坐在地上捱過了整整的一晚。那一天，恰好也是星期六呀！

她不能讓志榮再捱這樣的一晚的——這一個沒有父親的孩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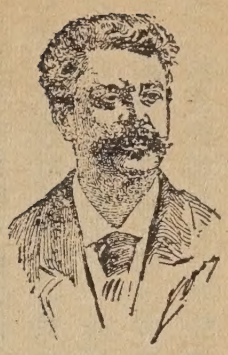

莫泊桑的悲劇性格

高翔

·西洋文學縱談·

一八五六年，在法國乃至歐洲發生了許多引人注意的事情，例如克里米亞戰爭以這一年在巴黎簽訂和約而結束。克里米亞戰爭，是已經充分資本主義化的英、法集團和仍然在封建地主統治下的帝俄，爲了爭奪控制土耳其以攫取在整個歐洲的優勢而進行的戰爭。戰爭的本身是非正義的，但先進的西歐戰勝了落後的帝俄。這場戰爭，在另一個角度上顯示資本主義在法國的統治又前進了一步。

在這一年，因爲反對拿破崙三世而逃亡在外的浪漫主義大師雨果發表了他著名的《默想錄》；而繼起的福祿培爾也在這一年以《波華荔夫人》這本作品，從寂寂無名而引起了文壇的震動。在這之後，福祿培爾便成爲異軍突起的一面旗

幟，逐步取代了雨果的地位。

也在這一年，法國的青年批評家泰尼在一篇題爲《十九世紀的法國思想》的文章中，宣稱雨果已經成爲「古人」，因爲他和青年人遠離，他和其他一些同期的作家，是「從前偉大的時代的可貴而可佩的遺留，然而這時代已不存在了。」現在就是《波華荔夫人》這一類的作品，才是泰尼所認爲具有「時代性」的作品。

時代確實是在前進的。資產階段在上升時所表現出來的狂熱、理想和人性的追求，在文學上表現爲浪漫主義，雨果是傑出的，也是最後的代表。現在，資本主義制度已經確立，矛盾開始激化，資產階級變得冷酷而更着重於現在的掌握和現實的享受了，這在文學上便表現爲自然主義。自然主義的作家，像分析商品一般去分析社會和人羣，沒有理想，不講道德，不帶主觀的評論（至少在表面上是這樣）。他們致力於充分描述細節，冷靜而幾乎是殘酷地刻劃着所接觸到的人物。就像波華荔夫人，一個平平常常的有夫之婦，貪圖一時的肉慾，做了不忠實於丈夫的事，最後以一死來結束。作者對他的女主角簡直是牽出來示衆，沒有絲毫的同情和憐憫。這同浪漫主義作家要把女主角美化得像他心目中的天使（儘管他人不一定同意），和要從任何人物的言行中抽出可歌頌的「高貴的品質」（儘管實際上不一定存在）的創作傾向完全不同。不能動感情，這正是現代資產者能夠冷酷地從社會榨取財富的思想保證。但是不論如何，自然主義作家的這種創作態度，却一方面客觀上暴露了這種社會制度和這個階層人物的醜惡面，另一方面發展了非常精密的觀察和十分細緻的描寫的創作方法。這些都爲後來出現的現實主義文學準備了條件。

福祿培爾便對他的一個學生說過這樣的話：「世界上沒有完全相同的兩粒砂、兩隻蒼蠅；也沒有完全相同的兩隻手，兩個鼻子。」又說：「要描寫一堆火或是一株樹的時候，我們應當面對着那堆火或那株樹，仔細觀察，最終要能分辨出這堆火、這株樹和別的火、別的樹所不同的地方。」他教導的這個學生，就是莫泊桑。

莫泊桑（Guy de Maupassant）生於一八五〇年，卒於一八九三年，是法國最有名的小說家之一，他和福祿培爾、左拉、龔古爾兄弟，並稱自然主義的大家。但正如福祿培爾所說的一樣，即使兩隻蒼蠅，也不會完全相同，那麼，他們的區別在哪裏呢？

如果說，福祿培爾是自然主義的創始者，那麼更加客觀地把近代的科學方法應用在文學上，因而從理論上確立了自然主義的是左拉。左拉不僅以他的作品知名，還寫了《實驗的小說》、《自然主義在戲院中》、《自然主義小說家》這些著名的論文，爲自然主義提出了完整的理論。而莫泊桑，這稍爲後起的大家，則在繼承了福祿培爾和左拉的嚴格的自然主義規律的基礎上，把寫作技巧提高到成熟的地步。他不重複福祿培爾在文字上追求「一種事物的表現，只有用一個詞，名詞、動詞、形容詞，都只有一個，我們要繼續探求，直到發現了那個唯一適當的名詞、動詞或形容詞」的過分繁瑣，也不重複左拉在描寫上的過分細膩和冗長（他的《羅貢·麥加爾叢書》包括了二十部長篇小說），而使作品寫得更簡潔，更活潑生動，更美麗迷人。因此不妨說，莫泊桑是把自然主義帶到廣大讀者中去的作家，他使自然主義成爲更可以接受的東西，從而確立了它的影響。但有意思的是，正因如此，莫泊桑的作品便更有現實主義的意味。至於龔古爾兄弟，却很特別，他們是兄弟兩人，創作的時候由哥哥愛特蒙造意，弟弟尤里斯潤飾，合作而成一篇作品。龔古爾兄弟別樹一幟，他們認爲左拉他們的「客觀描寫」，其實也只是「藉作者自己的氣質所看到的自然的一個片面」，因此他們所追尋的是整個要描寫的事物在作者心中的全面印象，這便發展到主觀主義的創作方法去了。所以他們被稱爲「印象的自然主義」，而成爲盛行於德國的象徵主義的先河。

由此看來，最典型的自然主義作家應當是莫泊桑。

福祿培爾對莫泊桑的「訓練」，據說是很嚴格的。莫泊桑最初寫了許多小說，福祿培爾都搖頭，認爲不滿意。因此莫泊桑積存了許多廢稿。直到他寫出了短篇小說《羊脂球》，他的老師才高興地說：「有這個樣子就好了，不妨寫一打。」當然，後來莫泊桑所寫的作品，決不只一打，而是不知若干倍數的打。他沒有辜負福祿培爾的厚望。

我們不妨看看莫泊桑的這些作品，從總的方面來看，到底如何說明了自然主義的特徵。

自然主義是以如實地反映客觀世界爲準則的（所以福祿培爾曾被反對者譏爲「照相機」），因此其題材必然是社會問題。即使是不自覺的罷，也具有「爲人生而藝術」的傾向。但是在自然主義者的信條中，又是不允許加上主觀成分的，至少他們是有意識地這樣做，實際上不可能做到，那是另一回事。所以他們彷彿以置身事外的態度深入刻畫和剖析

社會現象，是「只論病源，不開藥方」。這樣，他們對於人生往往只做了消極的分析，而不提出任何積極的主張，甚至故意迴避提出積極的主張。他們所寫的人生，是把自己除外的人生，是與自己無關的只供解剖的標本。正像資產階級的科學家一樣，他們做了非常認眞、細緻的實驗，但沒有眞正的、遠大的目標。他們只滿足於每一個具體項目的成果，可是爲什麼要這樣做，答案只能是「爲了科學」。但科學又爲了什麼，結論便沒有了。究其實質，說到底，還是爲了個人的名利。因此不論是福祿培爾、左拉還是龔古爾兄弟，他們都以作家而成爲名流、富有者。不過，莫泊桑的結局却沒有他們那樣「幸運」，關於這一點，我們將在後面談到。

既然自然主義作家忠實地、客觀地寫出來的作品，只是他們所追尋的完美的「藝術品」，所以不可避免地，必然從「爲人生而藝術」始，而以「爲藝術而藝術」終。福祿培爾說過，「應該把一切交給藝術。對於藝術家來說，生活應該被看成一種手段，而不是其外的任何東西」。這就是說，自然主義作家也要求接觸生活，了解生活，因爲這是他們進行藝術創作時所必需的手段。當達到了完成創作的目的之後，生活也就結束，再不具有什麼意義了。所以在這個生活和創作的過程中，作者不會因爲對社會、對生活的體驗而在思想上引起什麼變化，他們甚至不容許這種變化。其實這樣下去，只能求得表面的「眞」，決不能夠得上本質的眞。自然主義的歷史局限性，就在這裏表現出來了。

現在一些青年朋友，是很熱心於認識社會，了解人羣的，這當然比起躲在象牙之塔裏要好得多。但假如不把通過對客觀世界的分析、解剖來改變自己原先的思想，使自己能夠超越社會的限制，而隨着時代前進，那麼就不免重陷自然主義的窠臼。這應是我們在談到自然主義作家時不妨引以爲鑑的。

比較起來，左拉在自然主義上還不夠徹底，他還有點以社會改革家自任，「爲人生而藝術」的味道還比較濃，或者說，還保留着道德觀念束縛的痕跡，要在作品中有所爲。但經過福祿培爾認眞訓練的莫泊桑，已經完全擺脫了這些束縛。如果說左拉與莫泊桑都着重描繪「人類的醜惡」（嚴格地說，應該是資本主義制度下所造成的醜惡），左拉着重於分析，而莫泊桑着重於反映。爲此，他用自己的眼去看，耳去聽，鼻去嗅，肢體去接觸，由是而感覺到人生的「赤裸裸的獸性」，於是又赤裸裸地描寫出來。這種體驗和創作的方法，逐步成爲莫泊桑的「定型」，便使他的作品成爲自然主

義文學的藝術的最高點。

藝術創作的純粹客觀態度，即藝術至上主義，成爲莫泊桑的生活態度。他竭力觀察一切客觀的事物，客觀的人，以至觀察他自己——把自己也當成自然物來觀察，這是忠於自然主義信條的徹底表現。到了這個地步，莫泊桑的本身思想，產生了不可解脫的矛盾。他似乎只成爲「創作家的莫泊桑」，而不再是有感情、有好惡的「自然人的莫泊桑」。在《創作家的悲慘》這篇自白的文章中，他說，作家的心中早已沒有任何單純的感情。作家所見的一切事物，自己的喜怒哀樂，自己的苦惱和希望，只要出現了，便立刻轉變爲自己觀察的對象。他要無限制、無止境地分析人們的心理、臉色、態度、聲音，並且要判斷這些表示了「什麼」。「有感於外，而動乎中」，「情動乎中，而見乎外」，那樣的感情活動，是作家無權享受的。倘若他經驗了痛苦，他就把這痛苦記下來，排列在記憶之中，看在什麼時候可以應用。葬完了自己最親愛的人，從墳地歸來時，作家就要想起一切所見的東西：人們的悲哀、悼念、嘆息、悼念，哪些是眞的，哪些是假的？爲什麼眞，爲什麼假？應當如何刻劃？他還必須留心在整個葬禮過程中所見的其他情景，有關係的或表面上似乎無關的：手拉着小孩子的老太婆畫十字，射進教堂窗戶裏的一條亮光，闖過送葬行列的一條狗，把棺材吃力地放下墓穴去的幾個漢子……。這些都是作家已經形成了的反應。而誰都知道，假如一個人整個心靈沈浸在對死者的悲哀時，是決不可能注意到這些細節的。

因此，眞正忠於自然主義的作家，例如莫泊桑自己，就好像是一面鏡子，永遠地只能不斷反映着人們和自己的生活，努力使它重現出來。這樣，過去曾經裝飾着人生的夢幻和理想，全都不知去向了；使人們能夠活躍起來的前進精神和追求遠大目標的勇氣，也歸於無何有之鄉了。在世界上的，只是殘酷的現實，空虛的、機械的生活。如果作家其實還有個人名利的要求，那麼他可以在個人物慾上得到滿足。但眞正以創作爲職志的作家，如莫泊桑，便不能不在現實的衝擊下又强行壓抑自己的感情，因而感到莫大的痛苦。到了後來，他變得憎厭這個他描寫過千百次的「醜惡」的世界，終於憎厭他自己。晚年的莫泊桑忍受不住這種精神壓力的折磨，變得神智失常，最後死在瘋人院。

這是莫泊桑的悲劇，自然主義的悲劇，當然也是資本主義社會的悲劇。十九世紀以來，物質文明以高速度發展着，

使世界進入了機械的時代，也是一小部分人更兇暴地壓榨大多數人的時代。在生活的龐大漩流之中，人們之間存在着異常複雜的關係，但基本上不是壓迫人便是被壓迫。如果沒有新的先進思想，即懂得而且堅信這個社會制度終將爲另一種合理的制度所代替，並且願意爲實現這個理想而奮鬥，那麼在思想和生活上出現病態，以致發展到絕望，是不足爲奇的。在今天，像莫泊桑一樣的悲劇，又何嘗完全過去了呢。

現在來談談莫泊桑的作品。

莫泊桑的著作有三百多篇短篇中篇小說，六部長篇小說，三篇旅行記。但他最精采的，顯然是短篇。在簡潔有力而結構謹嚴上，幾乎是前無古人，在西方文學史上，似乎也只有俄國的契訶夫（一譯柴霍甫）可以相與比擬。

《漂亮朋友》是莫泊桑有代表性的長篇小說，也是他成名之作。這部小說通過一個從非洲回到巴黎的新聞記者杜洛埃的活動，暴露了巴黎的上層社會和官場中的烏烟瘴氣。人們自私、貪婪，爲了名利不擇手段，所謂愛情也不過是互相利用的方式。杜洛埃就是用這種辦法，以妻子爲餌，得到了財富，然後又設法和她離婚，另外追求有地位的少女，又和對他向上爬有幫助的情婦保持關係。就這樣，杜洛埃成爲巴黎社交的名人，名成利就。從以上的概略中，我們可以發覺像《漂亮朋友》這一類的作品，有類於中國的《儒林外史》、《官場現形記》等揭露和譴責性質的小說。不過，莫泊桑並不帶着主觀的譴責意圖，只是如實地描寫了那個階層和那些人。當然，在實際效果來說，他讓讀者自己來作判斷，說服也許會更强的。

短篇小說《項鍊》，可以說是典型的莫泊桑式短篇小說。主角羅塞爾太太是個文員的妻子，靠着丈夫微薄的薪金，年青的夫妻過着平淡的生活。有一天，忽然接到上流社會的請柬，邀請他們參加舞會，羅塞爾太太欣喜若狂。可是她沒有首飾，於是找一位富有的女朋友借了一條項鍊。舞會的晚上，羅塞爾太太的風采、打扮和活躍，使她光芒四射，達到前所未有的歡樂。可是興盡回家之後，却發覺項鍊失去了。連夜找尋，毫無結果，而項鍊非依時還給人家不可。次日到珠寶店去，好容易才找到了一條看上去差不多的項鍊，但價錢貴得驚人。沒有辦法，羅塞爾夫婦拿出了全部的積蓄，又借了大筆的債，買了這條項鍊，懷着惴惴的心，拿去還給那富有的朋友。幸虧人家不大在意，收下了事。此後，羅塞爾

太太爲了償還債務，節衣縮食，胼手胝足，過着非常困苦的生活。爲那一晚的歡樂，她付出了整個青春做代價。若干年後，她的債務還淸了，雖然整個人變得憔悴蒼老，但總算鬆了一口氣。有一天，她再碰到那位富有的女朋友——對方看上去仍然是那麼美麗青春，因而吃驚於自己的改變之大。當詢問起來的時候，羅塞爾太太自豪地告訴女朋友以眞相，她自覺到無愧於人。但這回却使女朋友更吃驚了，因爲那串失去的項鍊，原來是毫不值錢的贋品。

《項鍊》可以說是對於趨騖虛榮的羅塞爾太太這類女人的諷刺。但是，讀者會感覺到，羅塞爾太太不僅是值得同情的，而且是可敬的。她爲什麼只能過平淡無味的生活呢？爲什麼借了一條項鍊參加一次上流社會的舞會就要付出那麼巨大的代價呢？在這裏，階級的界綫其實是很顯明的。在羅塞爾太太的遭遇中，如果我們不去斤斤計較失去項鍊的偶然性，完全可以感覺到那種使人窒息的歧視和壓力。但是，羅塞爾太太接受了命運的挑戰，她不欺詐，不乞憐，不逃避責任，把這不幸的後果承担起來了。而且她儘管由於沉重的勞動而變得憔悴蒼老，但她在精神上是支撐得住的，能夠償還掉債務，就是她的驕傲。這些品質，在「上流社會」的紳士、貴女之間決不易有。莫泊桑無意讚揚羅塞爾太太，而且安排項鍊本來是假的這個情節，可見他着意地渲染這個事件的悲劇性。但自然主義的忠實於客觀情況的特點，却使羅塞爾太太這個小人物比起許多大人物來更有眞正的光采。這個效果，也許出乎莫泊桑的意圖之外。

如果從短篇小說的創作而言，《項鍊》可以說是少數典範作品之一。

短篇小說《自殺》，可以幫助我們窺探一下莫泊桑自我的精神世界——尤其是他晚年的時候。說「晚年」可能不大適當，因爲他死的時候只有四十三歲。《自殺》幾乎沒有情節，只是通過一個自殺者的遺書，看到這個結束自己生命的人的自白。下面我們摘引其中片段，以見一斑。

三十年來我起床，吃東西，休息，沒有一件不是死板板的！我也曾遊歷外地。但是我到了外地，又覺得孤寂無伴，我心中起了大恐慌，我覺得在這世上微小極了，這樣一想，我就趕緊跑回家來。

但是我到了家裏，那三十年的舊家具，老是那樣排着，房裏的氣味，總是一樣，我看這件那件東西，直使心中起厭惡，一刻也住不下去。每天總是做那老套的事，開門啦，取火柴啦，進屋看見所有的東西啦，簡直單調無趣，我恨不得跳出窗子跌死。每天我剪

鬍子時，我就想着用刀割斷我喉嚨；我從鏡子裏瞧見我的臉，那不變的臉，刷了滿嘴的肥皂，我的身子就軟下去，好不難過。我以前見着同事朋友很開心，到後來也厭惡起來；我和他們都熟悉，一瞧見他們，我就早知道他們要說什麼了。而我也早預備好了我的答語。每個人的腦子，就像一個馬戲場裏，只是那一匹馬在兜着圈子永遠的跑，別的馬是沒有的。我們注定了只想一件事，沒有別樣的樂趣，沒有別樣的開心事，沒有別樣的習慣，沒有別樣的信仰，沒有別樣的感覺——只是厭惡而已。（註）

假如說，這是莫泊桑自己對自己的觀察和描寫，爲什麼不可以呢？他沒有自殺，但神智失常以至死於瘋人院，也可以理解爲一種變相的自殺。即如《自殺》中的這個自白者，他的精神狀態，難道不是已經陷於昏亂麼？這種昏亂，在對於惡劣的現實十分不滿，而又看不出找不到出路和前途的人來說，倒是「正常」的罷。幸而，今天能夠找到出路，看到前途的人是越來越多了，因爲出路是存在的，前途是光明的，縱使還有曲折，却再無可懷疑。所以，我們在欣賞莫泊桑的作品，汲取他在寫作上留下的豐厚的藝術遺產之時，可以不受他消極、絕望的影響。我們和莫泊桑到底不同於一個世界。

（註）《自殺》引用袁殉譯文。

浮生六記與林語堂

劉求同

早些時看過這裏電視廣播的「芸娘」連播電視劇，使我記起了從前讀過的一本舊書「浮生六記」。

浮生六記是一部用文言寫的自敘一生遭遇的自傳性質的書。作者沈三白，實有其人，書中所敘各節大抵亦眞有其事。作者名復，三白則是別號。他是江蘇省蘇州人。生於一七三六年（卒年不可考），他自幼從父學習衙門的文書，舊稱「習幕」。他能詩善畫，是個典型的舊知識份子。也做過生意。不過，一生倒霉，無論從政經商，都沒有什麼成就。眞是潦倒一世。六記之一的「坎坷記愁」，就是記他如何如何的不幸，也就是六記中比較生動和博得人們同情的一卷。當然，也有人更欣賞第一卷「閨房記樂」及「閒情記趣」。總之，這三卷較爲士大夫們所愛好。所謂「卷」，實際是六篇獨立的文章，並非是六本書。六篇的篇名分別是：「閨房記樂」、「閒情記趣」、「坎坷記愁」、「浪游記快」、「中山記歷」、「養生記逍」。

浮生六記雖名六記，實際早年出版的，祇有前四記，林語堂所據以譯成英文的，也祇有四記。首先在蘇州冷書攤中發現四記的是楊引傳。後來，有個叫王均卿的，發現了浮生六記的鈔本，這樣才得到了已失佚的五六兩卷。不過這個全鈔本，是否是原作者沈三白本人手鈔，抑或是別

人所鈔，無從查考。也有人在這部全鈔本上，發現兩個疑問：一是「以前所見不完全的各本，目錄內第六卷是『養生記道』，而如今這個足本，却是『養生記逍』。單獨用一『逍』字」，似乎很少見。「另一個疑問是：『中山記歷』內所記，係嘉慶五年沈三白隨趙介山使琉球；於五月朔出國，十月二十五日返國，至二十九日始抵溫州」。而按之「坎坷記愁」：「是年冬間，作者貧困不堪，甚至隆冬無裘，挺身而過；繼因西人登門索債，遂被老父斥逐。剛從海外壯遊回國，且係出使大臣所提挈，似不應貧困至此」。又『浪遊記快』中遊無隱庵一段，亦在是年八月十八，身在海外，決無分身遊歷之理」。有了這些疑問，所以，有人懷疑這個全鈔本是否和沈三白的原本相同。筆者無暇去作考據，祇不過點明四記和六記頗有出入罷了。

這本分爲六卷、而實際祇不過是一本不滿一百頁的小書。何以竟爲士大夫所爭誦，而至今還有人把它編成電視劇而廣播呢。

我看第一個原因是欣賞沈三白的那種生活方式。沈三白的生活方式是遊山玩水，不事生產，脫離現實，追求享受和醉心風雅。這是傳統的中國士大夫的生活方式。中國士大夫幾千年來受儒家思想的影響最深。儒家思想一部份表現在以下兩個方面：

勞心與勞力分開。「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也就是重視腦力勞動，而輕視體力勞動。前者高高在上，發號施令，當統治者；後者胼手胝足，供士大夫當作牛馬般的使用。士大夫因脫離勞動，變成肩不能挑，手不能提的文弱書生。所謂「四體不勤，五穀不分」，即是讀書人的本色。他們唯一的「長處」是依附權門，當清客，作策士。其賴以生活的，寫一筆好字，作幾首好詩，以博得大人先生的青睞，藉作升官的踏脚石。表面上，沈三白並非這種人，而實際仍脫不了這個範圍。他在街頭設舖賣字畫，祇因被父親趕出家門，生活無着，不得不靠賣字畫來餬口。在此之前，他是一天到晚跟嬌妻呆在書房裏，拿吟詩作畫，來作爲消遣的。沈三白在蕭爽樓跟朋友們作文酒之會，標榜四忌：忌談官宦陞遷、公廨時事、八股時文、看牌擲色」。看來彷彿他和他那班朋友很清高。而實際仍奔走權門，以謀得一官半職爲幸。他之依附當官的總角交石琢堂，未嘗不是出於這種心理。至於，後來「易儒爲商」，則是因，「見熱鬧場中卑鄙之狀，不堪入目」，「才拂衣歸里」，從妹夫徐秀峯，赴廣州作生意。在當時的社會環境下，一般讀書人的出路就是做官。人們雖然不

能因爲三白做過「幕友」，而厚責三白熱中利祿。但是，把沈三白說得那樣清高，我看也不見得。

儒家的另一思想，是重男輕女。「唯婦女與小人爲難養也」，這是孔老二輕視婦女最露骨的言論。在這種輕視女人的思想影響之下，幾千年來中國社會不把婦女當人，盛行大男子主義，構成了三妻四妾的理論根據。視男子納妾爲當然之事。反轉來女人「偷漢」，却成爲敗壞家聲的醜行。這種傳統的錯誤觀念，即使像沈三白那樣跟老婆恩愛的人也不能免。他在芸娘未死之前，在廣州行商期內，到沙面船艇上去玩，熱戀一個名喚喜兒的妓女。明年三白返蘇州，喜兒因三白不再住粵，幾尋短見，也就是妓女對他癡情，於大失所望之餘，幾乎要自殺。三白在文中談及此事時，自己毫不諱言地說：「半年一覺揚州夢，贏得花船薄倖名」。（這是套用杜牧的「十年一覺揚州夢，贏得青樓薄倖名。」）後來在芸娘病重，快將斷氣之時，勸他「……另續德容並備者，以奉雙親，撫我遺子，妾亦瞑目矣」。而三白答稱：「卿果中道相捨，斷無再續之理。況曾經滄海難爲水，除卻巫山不是雲……」這樣的表示，何等懇切，何等堅決，沈三白眞是像個「情聖」的羅密歐。然而，芸娘的屍骨未寒，這句信誓旦旦的話，早已忘得一乾二淨。他的做官朋友石琢堂送他一個女人做妾，沈三白即欣然接受了。這顯示出沈三白中了傳統的儒家重男輕女的毒，根本不把對亡妻的諾言放在心裏。如果一個女人，看到沈三白這樣的行徑，會覺得這樣的丈夫可愛嗎？抑或覺得他可鄙？但以芸娘本人而論，即使她在生前，看到丈夫納妾，她也不一定反對呢。不但不反對，而且可能贊成。這種推測是有事實做根據的。原來，芸娘在生時，就有替丈夫納妾之意。而且所擬納的那個的女子還是個詩妓。那個名爲憨園的詩妓後來被一個富家子重金奪去。芸娘竟因此大受刺激。已經生病的她，病情因而加劇，竟致一病不起，含恨而終。這是沈三白在「閑情記趣」中說的，下面就是他的原文：

「芸謂余（三白自稱）曰：子陪張君，留憨陪妾，可乎？余諾之。返棹至都亭橋，始過船分袂。歸家已三鼓。芸曰：今日得見美而韻者矣。頃已約憨園明日過我。當爲子圖之。余駭曰：此非金屋不能貯。窮措大豈敢生此妄想哉。況我兩人伉儷正篤，何必外求。芸笑曰，我自愛之，子姑待之。及憨園歸，芸曰，頃又與密約，十八日來此結爲姊妹，子宜備牲牢以待。笑指臂上翡翠釧曰：若見此釧屬於憨，事必諧

矣。頃已吐意，未深結其心也。余姑聽之。十八日大雨。憨竟冒雨至。入室良久，始挽手入。見余有羞色。蓋翡翠釧已在憨臂矣。焚香結盟後，擬再續前飲。適憨有石湖之遊。即別去。芸欣然告余曰：罷人已得，君何以謝媒耶。余詢其詳，芸曰：向之秘言，恐憨意另有所屬也。頃探之無他，語之曰：妹知今日之意否？憨曰蒙夫人抬舉，眞蓬蒿倚玉樹也。但吾母望我奢，恐難自主耳。願彼此緩圖之。脫臂上釧時，又語之曰，玉取其堅，且有團圞不斷之意。妹試籠之，以爲先兆。憨曰：聚合之權，總在夫人也。即此觀之，憨心已得，所難必者冷香耳（按冷香係憨園之母），當再圖之。……自此，無日不談憨園矣。後憨爲有力者奪去。不果，芸竟以之死」。

一個十分恩愛的妻子，竟千方百計，替丈夫謀娶小老婆，顯然是芸娘窺見丈夫對憨園有意思，願滿足丈夫的私慾，成全丈夫的意願。這在受過「三從四德」儒家教育的芸娘，並不是不可能的。三從之一是「出嫁從夫」，也就是一個女子嫁人之後，一切聽從丈夫的意旨行事，不得說半個不字。多少善良婦女都是在這種「吃人禮教」的束縛之下，過着屈辱偷生的生活。

芸娘姓陳，字淑珍，是沈三白舅父的女兒。與三白同年，長三白十月，據沈三白在文中說：他們：「自幼姊弟相呼，常呼之曰淑姊。生而顯慧，學語時，口授琵琶行，即行成誦。四歲失怙，母金氏，弟克昌，家徒壁立，芸既長，嫻女紅，三口仰其指供給……，刺繡之暇，漸通吟咏，有「秋侵人影瘦，霜染菊花肥之句……」就是這樣一個才女，嫁給了能詩善畫的才子沈三白。整個第一卷「閨房記樂」，就是記的才子與佳人飲酒、賦詩、品畫、評文的優閒寫意的夫妻生活。這也是中國很多舊士大夫所最嚮往的有閒階級的生活。此所以一般舊知識份子很欣賞這本書。諸如王韜（前香港循環日報創辦人）俞平伯等，都對這本書下了很高的評價，尤其是林語堂推崇浮生六記，到了無以復加的程度，特別是他對芸娘之美，簡直是五體投地的崇拜。且看他在英譯浮生六記中的一段敘述吧：

「芸，我想，是中國文學上一個最可愛的女人。她並非最美麗，因爲這書的作者，她的丈夫並沒有這樣推崇。但是誰能否認她是最可愛的女人？她只是我們有時在朋友家中遇見的有風韻的麗人，因與其夫伉儷情篤，令人盡絕傾慕之念。我們只覺得世上有這樣的女人是一件可喜的事，只願認她是朋友之妻，可以出入其家，可以不邀自來

和她夫婦吃中飯。或者當她與丈夫促膝暢談書畫文學，腐乳滷瓜之時，你們打瞌睡，她可以來放一條毛氈把你的脚腿蓋上。也許古今各代都有這種女人，不過在芸身上，我們似乎看見這樣賢達的美德特別齊全，一生不可多得。你想誰不願意和她夫婦，背着翁姑，偷往太湖，看她觀玩洋洋萬頃的湖水，而嘆天地之寬。或者同她到萬年橋去賞月？而且假使她生在英國，誰不願意陪她去參觀倫敦博物院，看她狂喜墮淚玩摩中世紀的彩金抄本？因此，我說她是中國歷史上一個最可愛的女人，並非故甚其辭」。

林語堂何以如此熱愛浮生六記，如此推崇芸娘？這和他自己的思想、感情和生活是分不開的。他就是喜歡沈三白夫婦的那種生活方式。他在洋人面前，大談中國文化，大讚孔子的中庸之道，說孔子是個了不起的人文主義者。口頭談之不足，還寫了一部英文的「孔子的智慧」，向洋人兜售孔老二的思想，並謂孔子可以消滅共產主義。而他在中國人面前，則提倡幽默，鼓吹晚明的閒適文學。以斯人也而把浮生六記，捧上三十三天，是一點不希奇的，無寧是正常的。因爲他的思想感情正合乎浮生六記那種調調兒。他讀書最反對苦讀，而强調興趣第一，要找「氣質與你相近」者所著之書去讀。（見大荒集：論讀書）可見他熱愛浮生六記，乃至於把它譯爲英文，正是因爲很欣賞沈三白夫婦那樣氣質的人和那樣的生活方式。從這裏也可以看出文學的階級性。

林語堂的英譯浮生六記，出版於民國二十八年，至三十一年五版、三十七年六版、三十八年三月七版。在舊中國，銷到七版，當是暢銷書了。這顯出當時愛好這本書的讀者確乎不少。又該書係漢英對照，而中文原文又是用的文言體。可見讀者多數是高級知識份子或至少高中以上學生。舊知識份子之所以喜愛它，祇因欣賞沈三白伉儷那種人及那種具有典型性的中國士大夫所追求的生活方式。問題就在這裏。處在二十世紀最後二三十年的今天，事實上是不容許人們過沈三白那個時代的生活的。特別是沈三白所過的封建大家庭的生活及其所反映的儒家思想。其實，浮生六記如果眞的值得一讀的，倒不妨說是該書所反映出的封建大家庭生活之罪惡。那是了解封建家庭之最好的「反面教材」。沈三白爲甚麼那麼潦倒，是大家庭制度給予的。芸娘的折磨早死，是大家庭制度造成的。沒有那個不講道理的阿婆，芸娘不致於兩次被逐出沈家；沒有那個死要面子的父親，沈三白不致於在西人上門索債之後，認爲有失沈家的體面，一氣之下，不認他作兒子，把他趕出家

門；沒有那個市儈的弟弟，沈三白也不致於聞父病死，返家奔喪，被弟弟懷疑他是奔喪爲名，實際回來分產。因而，那個混蛋的弟弟唆使一些人向長兄追債迫使三白不能在家久留。其實，那些債都是父親及弟弟爛賭欠下來的；跟三白毫無關係。沈三白及其妻品性基本善良，正唯其如此，才處處吃人家的虧，上人家的當。以致在那個勾心鬥角、矛盾重重的大家庭裏，他倆夫婦連安身的地方都沒有。這一方面是封建大家庭制度的腐朽，他方面也是中了儒家思想的毒。是儒家思想叫三白片面地盡孝道：在父親將他夫婦趕出去，不認他作兒子之後，他仍然趕回家去奔父親之喪。而芸娘也是對阿翁阿婆千依百順，受了阿翁的無理斥責，連半句怨言也沒有，更談不上反抗。甚至她受了委屈，連解釋都不敢解釋。只是眼淚往肚裏吞。試問這是不是三從四德的舊禮教的影響。林語堂欣賞芸娘的美德，是不是也欣賞這一類的封建道德？從林語堂在國難嚴重、日寇壓境前夕，提倡幽默，冲淡青年抗戰情緒，以及向進步文學潑冷水、放暗箭，其後又著英文「孔子的智慧」，向洋人大事頌揚孔老二的「偉大」，就可以得到一個概略的回答。

浮生六記五六兩卷「中山記歷」及「養生記逍」大抵是寫山水記遊踪之作。文筆倒還相當雋美。祇是那樣的文體，已不適合今天青年的需要，也決無從中吸取養料的可能。總之，就全書說來，作爲一種反面教材看看，是可以的，但要從這本書中得到什麼好處，那是不可能的。相反，「閨房記樂」和「坎坷記愁」兩卷，祇能帶給人們不健康的生活方式和發了霉的傳統的儒家思想。所以在經過翻天覆地的時代大變化的今天，再去迷戀骸骨，把它拿出來作任何鋪陳渲染都是不必要的。

戰前的馬華文藝

——訪問方修先生談話紀錄

李向

方修先生從事馬華文學史的研究和編寫工作近二十年，已出版有關這方面的編著有：「馬華新文學史稿」、「馬華文學思潮的演變」、「馬華新文學及其歷史輪廓」、「馬華新文學簡史」等多種。

最近讀了「馬華新文學簡史」，提出一些問題請益於方修先生，現在根據方修先生的談話，再參照他的著作，加上個人的一點理解，整理出這篇東西來，用以就教於本刊的讀友。

李：馬華新文學史的起點，方先生把它放在一九一九年。因爲從這一年起，由於受了中國五四運動的衝擊，星馬的報刊上開始出現一些用白話文寫的政論散文、問題小說、小詩、短劇等。不過當時舊文學還沒有完全消退，那麼當時新舊文學在力量對比上有什麼差別？寫舊文學的是哪些人？寫新文學的又是哪些人？

方：當時新舊文學作品常常在報章的同一個版位上出現，初期舊文學作品常佔多數，到後期才慢慢減少。寫舊文學的人老少都有，主要是報館的主筆、編輯、記者和一些以文學當消遣的老輩文人。當時新加坡有兩家主要的報紙，一家是「叻報」，這是歷史最久的，另一家是「新國民日報」，是孫中山先生他們辦的。在立場上，「叻報」代表保皇黨，「新國民日報」代表國民黨。後者登載白話文的作品較多。它是在一九一九年十月創刊的，那時才開始有白話文出現。由於舊文學在中國以及在星馬都已接近尾聲，所以沒有什麼特出的作品，只有一兩個舊詩人像雷鐵崖、區邦侯等，思想和技巧都比較成熟，在他們的詩詞裏有時鼓吹革命，有時抒寫個人的抱負願望等等，還有一些作品可看，至於其他鴛鴦蝴蝶派的東西，已漸就爲時代所淘汰。

馬華新文學興起的時候，和舊文學只有極微小的接觸，不同中國新舊交替曾起若干爭論的波瀾。這裏編副刊的人，大多採取兼容並蓄的態度。在當時也能看到中國的報刊，如「新青年」就是其中一種。新派的刊物起初到的不多，到「創造社」極盛時期，就比較多起來。知識青年接觸到這些新派的東西，爭來學寫，馬華新文學就是這樣子產生的。當時寫新文學的有商店的書記、報館的編輯、記者、學校教員、會館座辦等等，都是一些有點文化水平、拿得起筆桿的人。他們都是從中國來的，不過來得比較早。其中比較突出的要算林獨步。他那時好像是在當教員，後來還一度担任了「南洋商報」的主筆，也曾掛牌做過中醫。

李：你把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二五年定爲馬華新文學的萌芽期。這時期的馬華新文學作品思想內容還停留在改良主義的水平上，文字技巧更是稚拙得很。而這時候在中國，早已出現了像「狂人日記」「阿Q正傳」那樣的思想性與藝術性都十分成熟的作品，爲什麼會有這麼大的差距？爲什麼馬華新文學的幼稚階段會維持得這麼長久？

方：中國新文學初期的作品，能達到像「狂人日記」、「阿Q正傳」那樣水準的也不多。當時芸芸的中國作家當中，算來算去也是魯迅和郭沫若等幾位是最爲特出的；馬華新文學初期當然更不能期望有什麼特出的人才出現。這裏文化水平本來不高——當時只有小學和中學，中學也不過是一兩間。來這裏做文化工作的人手也不多，所以一直到了後期，還是和中國有很大的差距。一個地方有一個地方的根砥，這先後的距離很難一下子縮

小的。總之在思想水平來講，那時候大家都有點先天不足，中國能影響到這邊的不會很强，這邊也不太夠條件接受那邊的影響。一直到譚雲山那批人來了，這個距離才比較縮短。譚雲山在中國是參加過五四運動的，他在湖南長沙也參加過有關文學研究的一些工作，得風氣之先，因此頗有積極的改進思想。

李：馬華新文學發展到一九二五年有了一個突破，就是兩個積極提倡新文藝的副刊「南風」和「星光」先後在那一年的七月和十月，於「新國民日報」和「叻報」創刊。馬華新文學首次有了自己的園地。此後，許多類似的刊物也附在各報上出現。一時作者湧現，作品質量不斷提高，各種各樣的文學思潮、文學運動也接連興起，馬華新文學已由個別作者的寫作活動發展到比較有意識、有組織的文學運動，這個時期（一九二五年——一九三一年），你把它叫做「馬華新文學的擴展期」。請問，造成這個躍進現象的是什麼因素？

方：主要是因爲那個時候來了一批新人。譚雲山、鄒子孟他們就是那個時候來的。中國的刊物這時也來得比較多，青年們對新文學的興趣已經普遍培養起來，所以當譚云山他們辦起刊物來的時候，其他的寫作者也就望風景從地跟着活躍起來。當時的寫作者分成許多小團體。這些文藝小組合通常是由三幾個志同道合的人組成，他們或者是一間學校裏的同事，或者是同學，或者是校友，或者是一個團體裏的同人，或者是幾個同鄉等等。在譚雲山他們帶動之下，刺激了大夥的發表慾，也紛紛向報館商借版位出附刊。譚雲山在這裏搞文學活動的時間並不很久，一九二五年他在叻報出版「星光」，一九二六年在新國民日報創刊「沙漠田」，其他向報館借版位出文藝附刊的，也一時蔚爲風氣。各報每天撥出一個或兩個版位讓這些同人刊物輪流出版，像檳城的「南洋時報」，每天至少有兩個同人刊物同時出現。由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一年之間，先後出現的馬華新文學刊物總共不下三五十種。在新加坡方面有「荒島」、「洪荒」、「綠漪」、「瀑布」、「椰林」、「流星」、「奠基」、「文藝三日刊」、「壓覺」、「野葩」、「公共園地」、「新航路」等十幾個。在檳城方面有「綠洲」、「荔」、「海絲」、「八月」、「玫瑰」、「詩」、「微光」、「喇叭」、「怒濤」、「杭育」、「髑髏」、「星火」、「荒原」、「流連」、「南洋的文藝」、「椰風」、「碧野」、「戲劇」、「蛻變」等約二十個。

吉隆坡方面則有許傑主編的「枯島」。就刊期來說，有的是週刊或雙週刊，有的是二日刊或三日刊，有的是日刊，也有的是不定期刊。就風格傾向來說，有宣揚新興思想的，有唯美主義的，有感傷的浪漫主義的等等，大體上都能做到篇幅開濶、版面乾淨和內容嚴肅幾個特點。這些在文學史料上有記載的刊物只是一些比較持久，而且較有水準的，還有一些由幾個中、小學生合辦的、像現在的「學生園地」那樣的性質的，當時也很多。

這種借報館的版位出附刊的作風，其實也是從中國學來的。像郭沫若他們的「創造日」就接近這個樣子。有的甚至不是印在報紙上，而是另外印成單張夾在報紙裏附送的，似乎魯迅他們辦的「莽原」，初期就是採用這一方式。本地的文藝伴侶們這樣做是沒有拿編輯費或稿酬的，有些報館比較慷慨，每期就送他們一兩百份，讓他們拿去贈送，或者出售了，當作稿酬。其後，有些報館精明起來，反而要作者補貼報館一點印刷費，曾聖提他們辦的「洪荒」就是因爲這個緣故，由南洋商報轉移到檳城的南洋時報去出版。一九二八年以後，許多報館開始自己辦文藝副刊，像叻報由陳鍊青主編「椰林」，星洲日報由毛澄波主編「野葩」，以及新國民日報的「新航路」、吉隆坡益羣報的「枯島」、檳城南洋時報的「南洋的文藝」、檳城新報的「椰風」與「碧野」等等。報館自己辦的副刊和文藝青年辦的同人刊物常常同時出現。這種風氣一直維持到擴展期末期（一九三一年），文字案接連發生後爲止。這時候各報爲了自身的「安全」，開始拒絕出借版位，而認爲由報館自己辦副刊才是理所當然的事了。

李：你把戰前馬華新文學史劃分爲四個時期：

一九一九年——一九二五年：萌芽期

一九二五年——一九三一年：擴展期

一九三二年——一九三六年：低潮期

一九三七年——一九四二年：繁盛期

你這樣分法是根據什麼，各個時期有些什麼特點？

方：馬華新文學各個時期的特點，萌芽期和擴展期前面已大略講過了，擴展期還有一點必須補充的就是新興文學運動的興起。「新興文學」就是一九二五——一九二七年間創造社同人在上海提倡的「革命文學」的別稱，當地作者因爲要避開殖民地政府的注意，特地採用「新興文學」的名稱。至此馬華新文學的思想內容才從單純的

宣揚科學民主提高到表現新興階級思想。新興文學運動成爲這時期馬華文藝的主流。作品反映了世界經濟不景氣衝擊下的南洋社會的現實，如膠價錫價的慘跌，失業浪潮的洶湧，職工運動的興起，民族獨立的要求等。也正因此後來遂觸犯了殖民地政府的禁忌。一九三〇年十月星洲日報的「繁星」副刊上發表一篇詩劇「十字街頭」（作者寰遊）終於觸發了文字案。詩劇寫馬來亞的失業羣衆流浪街頭，彷徨無措，後來在一位頭腦比較清醒的工人的鼓動下，結隊遊行，要去討回他們的生產工具。結果「繁星」編者林仙嶠被令出境。與此差不多同時，叻報也發生了文字案，更換了若干編輯人員。影響所及，全馬各華文報的文藝刊物紛紛停刊，作者們也先後停止寫作活動。不久馬華新文學就進入了低潮期。

低潮期的特點是文藝刊物普遍消沉，文壇充滿歪風邪氣，形式主義再度抬頭，趣味主義到處泛濫。一直到一九三五年，正派文藝才漸漸呈現生機。這時期的創作很貧乏，倒是理論方面有兩項建樹值得一提。一是「馬來亞本位」概念的形成。前此本地作者只有空泛的「南洋文藝」的概念，這時候才確立了「馬來亞文藝」或「馬華文藝」的名目。二是「大衆語」和「拉丁化新文字」運動的推行。

進入一九三七年初，由於前一時期出現的一批新人已經漸次成熟，同時又有一批文化人從上海各地南來，加入本地文藝行列，壯大了馬華文藝界的陣容，恢復了擴展期的欣欣向榮的局面。到了七七事件發生，全面抗戰開始，當地華人各界各階層都捲入了救亡的狂潮，文藝活動也急劇上升，抗戰文藝運動如火如荼地展開了，理論、創作、戲劇表演、組織工作等，都呈現了百花齊放空前繁榮的局面。但是抗戰文運也不是很順利的直綫發展的。到一九三九年九月歐戰發生後，英國人的恐日病故態復萌，在當地實施戰時法令，壓制救亡工作，抗戰文運受到阻力，於是轉趨曲折演進，不過實質上仍保持着一定的水平。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太平洋戰爭爆發，日軍開始南進，馬華文藝又再一度高漲，盡了抗日衛馬的藝術任務，直到一九四二年二月中新加坡淪陷爲止，才完全沉寂下來。這時期寫作人才之衆、作品水準之高，是戰前戰後任何一個時期都比不上的，所以叫做馬華新文學的繁盛期。

李：其實戰前馬華文學史前後只有廿一年零四個月的時間，後人如果寫起馬華文學史來，可能只把它當作一個

時期來看的。如果當作一個時期來看，你看戰前馬華文藝的主要特點是什麼？有哪些代表作者？有些什麼重要作品？

方：如果把它當作一個時期來看，馬華新文學的特點是：它在性質上是一個反殖民地、反封建的文學。它配合當時反帝反封建的社會運動，起着一定的教育作用。像浪花寫的「生活的鎖鏈」，就是描寫膠園主如何在膠價好時加緊生產，剝削工人，膠市不景時又如何縮減生產，裁員停薪，當工人起而行動，要求發薪的時候，又利用收買手段企圖瓦解工人團結。像這類題材當時寫的人很多。

那時民族獨立運動在全世界已經風起雲湧，馬來亞獨立運動雖說要到戰後才蓬勃起來，其實戰前已在開始孕育了。我們看新興文學濫觴以來的文學作品，就知道人們對殖民地統治的不滿，要求擺脫殖民地統治的願望是很强烈的。如陳晴山的小說「乘桴」，諷刺殖民地海關人員的對於新生事物的恐懼。海底山的寓言小說「拉多公公」，寫拉多公公（馬來人傳說中的神）開闢了物產豐富，氣候宜人的南洋羣島，恰好三寶太監帶了一批華人到來訪問，兩人一見如故，遂結拜爲兄弟，華巫兩族人民也就在這片樂土上和諧生活着。後來拉多公公到西天極樂世界去聽如來佛說法，一百多年後拉多公公關懷他的子民，又回到故鄉來。不料他的故鄉已經發生巨大的變化，許多島嶼先後變成了西洋人的殖民地，幾條寬敞的馬路，幾間巍峨堂皇的建築物，掩蓋不了人民的貧窮飢餓，於是他下決心聯合他的子民，從事第二次開天闢地的壯舉。又如羅依夫的詩「原始遺民」，更乾脆呼籲土著人民起來爭取獨立自主。詩的第一節就這樣地寫着：

鐵蹄在你們身上縱橫，
黑色的煤烟迷了你們的空中。
你們失却了你們的主權，
他人的旗幟飄揚在你們的天空！

說到那時候的作者，各個時期有各個時期的代表人物，而早期和後期，水準可能距離很遠，比方說萌芽期的林獨步，在那個時期中，他是比較突出的，現在看來，當然就不同了。擴展期新興文學的代表作者有羅依夫、李梅子、浪花、慧聆、海底山等，後面三位還是本地青年，聽說是華僑中學的學生。曾聖提、曾華丁、曾玉羊等「洪荒」同人是頗有寫作才華的，起初走的是唯美派的路綫，後來受新興思潮的影響，才比較積極起

來。譚雲山、周鈞、鄒子孟、段南奎和拓哥（「南風」的編者）雖然寫作歷史不久，但他們的先驅作用却是不可抹煞的。陳鍊青寫的東西雖然有些思想雜質，可是他主編的「椰林」却能容納新興文學的作品，有一個時期成爲新興文學運動的堡壘之一。對當時的文運影響頗大。低潮期仍能支撐着正派文藝的創作局面的一批作者，前期有丘士珍、蔡增建、枕戈、饒楚瑜、林參天等，後期有一村、瞻睎、俠夫、流浪、李潤湖、辜夆夫等。前期作者多半具有客觀現實主義的傾向，後期作者已有新現實主義的精神。到了繁盛期，寫作者就更多了。像鐵抗（鄭卓羣）、葉尼（吳天）、陳南（子遺）、張楚琨等幾位副刊編者，能編能寫，理論與創作都來得，還能組織作者，推動運動等等，是一時的領袖人才。當時寫小說的作者有流冰、丁倩、金丁、鐵抗、乳嬰、陳南、蕭克、嘯平、李蘊郎、上官豸等。詩人有較早出現的「吼社」同人靜海、李蘊郎、東方丙丁、劉思以及晚出一點的「澎湃社」同人清才、蓬青、野火、三便等。寫戲劇的有葉尼、流冰、英浪、沈陽、流芒、朱緒、鐵抗等。寫散文的能手有丘康、陳南、葉尼、紫燄、雲覽、修慧、葉冠復、瑩姿、吳達、蕭魂、漂青等。以上所舉只是一部份較有份量的作者，當時經常在報刊上發表作品的寫作者少說也有一百三四十人。

說到當時重要的作品，以創作來說，二十年代到三十年代初期，有浪花的「生活的鎖鏈」、慧聆的「鐵牛」、依夫的「獵狗」、梅子的「紅溪的故事」、海底山的「拉多公公」、寰遊的「十字街頭」（詩劇）、曾聖提的「生與罪」、曾華丁的「五兄弟墓」、「拉子」、「兩般境界」、吳仲青的「梯形」、曾玉羊的「生活圈外」、陳舊燕的「往死路上跑」（戲劇），三十年代到四十年代前期有乳嬰的「新衣服」、「八九百個」、「弗瑯工」、鐵抗的「白蟻」、「洋玩具」、「試煉時代」、「父」（劇本）、金丁的「誰說我們年紀小」、陳南的「金葉琼思君」、張一倩的「委屈」、流冰的「血海中的微笑」、李蘊郎的「轉變」、老蕾的「棄家者」以及葉尼的「沒有男子的戲劇」（劇本）等。

李：正如你所說，馬華文藝的發展數年一變，波濤起伏。每當殖民地的政治經濟局勢動蕩不安，或社會運動蓬勃興起的時候，馬華新文學就有了短暫的繁榮，形成了文學史上的高潮時期；反之，當殖民地統治相對强化，或社會運動告一個段落之後，馬華新文學演進的步伐便常

常顯得沉重遲滯，呈現了一種低潮狀態。這說明了什麼？爲什麼會這樣？

方：當社會動蕩不安、社會運動蓬勃的時候，文學史常出現高潮時期，這不但當地是這樣，整個歷史發展，整個世界都是這樣，差不多成爲一個規律。戰前馬華文藝高潮期短，低潮期長，這是它本身的社會因素造成的，因爲那個時候馬來亞是英國的殖民地，而英國那時還是一個財雄勢大的國家，殖民地統治長期來都相對地牢固，在政治上經濟上比起當時的中國來是比較安定的，反映到文藝上來也就沒有什麼大波浪。到了一九二九年至三一年之間，世界經濟發生大不景氣，影響到馬來亞社會也呈現動蕩不安，新興文學就在這時候蓬勃起來，馬華文藝於是出現了第一個高潮。一九三一年以後局勢穩定下來，殖民地統治再趨强化，馬華文藝受到壓制，進入了一個綿延五年的低潮期。到了日本人發動戰爭的時候，英國人都自顧不暇了，進行壓制已感沒有太多的能力，於是馬華文藝又一次出現高潮。戰後，大英帝國國勢江河日下，星馬地區的民族民主運動一時風雷激盪，熱潮高漲，馬華文藝於是出現了第三個高潮期（一九四五——一九四八）。一九四八年緊急法令頒佈後，馬華文藝在殖民地政府的高壓下再度陷於冬眠狀態。到了一九五三年以後，當地民族獨立運動再重振旗鼓，聲勢越來越浩大，新加坡青年學生界更在這一年年底發起「反黃運動」，獲得星馬廣大人民的熱烈響應，此後的幾年（一九五三——一九五六）馬華文藝遂又出現了第四個高潮期。

李：馬華新文學的發展還有一個獨特的現象，就是一個時期有一個時期的作者羣。一個時期結束，進入另一個時期的時候，前一時期的作者就逐漸消聲匿跡，換上一批新的作者。這些先後在文壇上「失踪」的作者，有的可能是離開馬來亞回中國去了，有的可還留在當地，但總之他們都逐漸疏於動筆，終至於完全擱筆。他們的寫作「壽命」通常只有三五年時間，能持續十年八年的似乎很少。不像中國或別國的作家，他們大多數是終其一生在從事文學工作的。這是什麼道理呢？

方：這是馬華文藝的一個特點。這裏根本上是一個文化低落的地方，文化活動蓬勃的時候有一批人出來幹一下子，退潮一來，有些人碰到政治上的壓力，或生活上的壓力，只好另找出路，而另外一些人其實他們並不是失踪了，而是轉到社會運動的其他部門去。

李：戰前在馬華文壇上耕耘的寫作者可說大多數是從中國南來的文化人，到什麼時候才出現本地（土生）的寫作者呢？他們的地位如何？他們有些什麼貢獻？

方：哦，那很早就有本地作者出現了。像萌芽期寫小說的劉壽山、李垂拱、陳煥明就是本地作者嘛。所謂「本地作者」有兩類：一類是土生土長，或者從來沒有去過中國，或者去中國讀書再回來的；一類是年紀很小就從中國南來，在這裏學習鍛鍊出來的。他們有一個共同特點，就是對本地的事物比較熱愛，有土生意識。他們寫的東西都接觸到當地的社會現象，像描寫工運學運，貧民生活，社會不平等等。由於他們多半是在校學生或離校不久的青年，文字技巧自然比不上外來作者的成熟，被寫進文學史裏的，在比例上顯得比外來作者少得多。至於本地作者的大批湧現，那要到戰後。不過即使是在戰前，每一個時期也都有一些特出的本地作者出現。像擴展期寫小說的浪花、慧聆、海底山、寫詩的朱女，寫散文的一工、冼凡，寫理論的陳鍊青，就都是當時新興文學運動的闖將。低潮期的健將李潤湖、陳孑遺（亦即陳南、東方丙丁）、枕戈也是本地作者。抗戰文運時期本地詩人有田堅、呢喃、椰青、清才、綠蒂、吳冰、漂青、野火、三便、流電、佐丁、普洛，散文作者有陳南、紫燄、蕭克、蕭魂、艾蒙（林晨）等。艾蒙同時也寫小說和搞戲劇。

本地作者受外來作者的提携，影響是有的，但不一定存在着領導與被領導的關係。當中國作者南來受限制的時候，本地作者就處在比較突出的地位。當中國作者大批南來的時候，如一九二七年國共分裂後以及一九三七年抗日戰爭爆發後，本地作者就退居比較隱晦的地位。但本地作者的貢獻還是有目共睹的。

李：馬華新文學自始以來就反映當地的現實。擴展期曾聖提他們提倡「南洋色彩」，主張「鑄造南洋文藝的鐵塔」，到低潮期（一九三四年），丘士珍還提出過「馬來亞地方文藝」問題，經過一九三六年的一場論戰，終於確定了馬來亞本位的觀念。本地文藝界開始認定星馬地區爲其服務對象，「馬華文藝」這名稱也從此通行起來。爲什麼到了戰後初期又再發生一場「馬華文藝」和「僑民文藝」的論戰呢？這戰前和戰後的兩場論戰在性質上有什麼不同？

方：性質上是有點不同，因爲每個時期有每個時期的特殊背景和論點。「南洋色彩」的提倡在意識上還是相當模

糊，只是說要把南洋當作背景，在作品裏描寫南洋的風光等，並不是把星馬地區當作一個單位來看。到了提倡「馬來亞本位」的時候才比較明確，眞正把本地當作一個地理的單位。當時「南洋」除了星馬印尼等地外還包括越南和泰國，因爲那時候一切社會運動也是以南洋作爲整體，沒有以星馬作爲一個單位的觀念，反映到文藝上來也是如此。一直到一九三二年以後，社會運動才開始分界限，印尼、越南、泰國、馬來亞各成一個單位，在文藝上也就出現了地方文藝的概念。到了戰後初期，又是另外一個背景，跟早期有點不同。

中國與馬來亞的文藝關係有點微妙。它有這樣一個規律：每逢中國發生大事件、大動盪、民族危機特別嚴重的時候，中國文藝和馬華文藝的關係就很密切；碰到沒有大事件發生時，這個關係就鬆緩。它不是一個主流和支流的關係，也不是從頭到尾一個狀態，而是一鬆一緊，一緊一鬆。一九三五、三六年的時候，這種關係很鬆，所以「馬來亞本位」概念會在這時候產生；到了抗戰的時候，中國文藝和馬華文藝的關係又再扣緊。當時中華民族面臨存亡絕續的關頭，星馬華人和中國人民有着共同命運，於是大家一致支持中國抗日，馬華文藝也就成了救亡文藝的一部份。來到戰後初期，馬來亞民族獨立運動再度活躍起來，當地華族與其他各族又有着共同命運，必須把反殖鬥爭放在第一位，和中國的關係有必要放鬆，於是又有「馬華文藝獨特性」口號的提出，以及有關「僑民文藝」的論戰。

這場論戰是針對當時一些外來作者的作風而發，並不是對於戰前馬華新文學的清算，也並非意味着馬華文藝到那時候才算確立。當時的所謂「僑民作家」和「僑民文藝」，也有它特定的涵義，指的是身在南洋，手執報紙，眼望天外，虛構中國題材來寫作的作者及其作品。不但有意爲本地服務的外來作者不叫「僑民作家」，就連中國作家南來之初，由於對當地情況不熟悉而寫些過去在中國的經歷，只要是眞實而非虛構的，也不叫做「僑民文藝」。如果望文生義，以爲當時的所謂「僑民作家」與「僑民文藝」是指僑民身份的作者及其作品，或泛指戰前的馬華新文學的作者及其作品，甚至於因此而把戰前和戰後的馬華文藝或文藝思想對立起來，那就大錯特錯了。

李：不可否認，馬華新文學的發展受中國的影響是很深的。例如馬華新文學的誕生就是拜中國五四運動之所

賜。此後，中國文藝界有什麼運動，都或遲或早的會在我們這裏引起反響。即使是現在，我們的寫作界也還是若隱若顯的接受來自中國或台灣的影響。這使人懷疑，馬華文藝究竟有沒有自己的獨特性(Identity)？馬華文藝的獨特性是什麼？

方：幾個星期前我會見了一位日本人，他說他準備翻譯「馬華新文學史稿」。他說他看了馬華文學作品之後，第一個印象就是馬華文學和中國文學截然不同，這也是促使他要譯「史稿」的一個原因。馬華新文學從一開始就有了它自己的性格。你看萌芽期那些作品，反映當地人民的思想願望，報道當地僑生的社交活動，描寫當地青年的戀愛生活，刻劃底層人民的悲慘圖景等等，一開始就有了它自己的歷史任務。原因是戰前馬來亞是一個殖民地，必然有它特定的社會運動，那就是反殖反封建運動，這反映到文藝上來，就形成它特定的內容和性格，要不然也不可能寫成一部馬華文學史。不過因爲戰前馬華文藝和中國的關係非常密切，在這裏有兩股源流滙合，一股是本地作者的源流，一股是中國作者的源流。本地作者寫的都是本地的題材，中國來的作者起初多半是寫中國的題材，後來在這裏住久了，有的也開始寫起本地題材來。那時十篇成熟的作品中，至少有五篇是寫中國題材的，所以戰前馬華文藝多少摻雜了一些僑民色彩在內，成份不是很純。到了戰後，特別是一九四九年以後，這種情形才幾乎沒有，馬華文藝的獨特性這就更加明顯了。由於交通的隔閡，經過這二三十年各自發展的結果，現在連到文字風格都有了顯著的不同。我們看近年來中國的一些小說（本地翻印的），那語氣，那遣詞用字，簡練而又形象化，完全像一個農民在講話。他們已經擺脫了五四時期那一套帶着點歐化的知識份子腔，可我們還是繼承着五四那一套的殘餘，再加上本地特有的語彙語法，形成我們自己的文字風格。就是台灣作家或者香港作家寫的文字，仔細看也可以看出和我們不同。所以單單就文字特色來講，馬華文藝和中國文藝就是兩回事。難怪那位日本人說，一看馬華文藝的作品，就覺得它和中國文藝截然不同。

李：現在我們說「馬華文藝」，其地理範圍是包括星、馬、砂勝越和沙巴，可是在你編寫的馬華文學史書裏未見提到砂沙兩個地方，是不是戰前這兩個地方沒有文藝活動？

方：我們沒有提到砂勝越和沙巴（戰前統稱北婆羅洲）是

因爲戰前這兩個地方都沒有華文報紙（有的話也是小報），沒有文藝園地讓當地的作者發表作品。他們都是在星馬的報刊上投稿。那時他們很多人是來星馬讀中學的，在星馬報刊上投稿是順理成章的事，所以當時北婆作者和星馬作者是分不開的。現在要分開敘述的話是可以分了，因爲戰後那兒開始有當地的報紙，文藝活動有一個時期也很蓬勃。從整體來說，他們還是屬於馬華文藝的範疇的。

詩人

王采風

有人高談他夢幻中渺茫的大海，
有人渲染他已摘來九天變幻的雲彩，
唯你脚踏實地，唱着俗曲從人間走來，
你呼叫一聲聲不平，吶喊一句句憤慨……

有人自詡他的風格是屬於未來，
有人被譽爲當今的「現代派」；
你却遍找廣大勞工交談——
麵包，職業同關於怎樣恨和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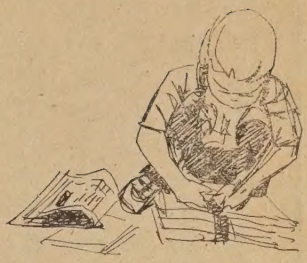

小報販攤頭

瞿明

剛跨進這條小巷，便聞到發霉的氣味，天地亦頓然黝暗起來，連一綫高空都似乎佈滿墨黑的煤灰。古老而沒有門面的店舖，櫛比的擠在這晦暗的兩旁，了無生氣！街道委實骯髒，這麼多的廢紙垃圾，爲北風刮起，落落索索的，貼地的吹。

風勁，拉起圍巾，很快的跑過，步經一個小小的報攤時，我怔住了。一粒「蝦米」！——一顆小小的下垂的頭，半弓着身子，臃腫的冬衣下包着蝦米似的軀體，面前摺叠着整整齊齊的報章雜誌。

「先生、小姐，買報紙嗎？」蝦米左右轉身，頻頻靈敏的招徠着顧客。

以前也有過類似的「蝦米」，可她沒有這樣清脆有勁的聲音。我胡亂的掏出幾個硬幣，給了她，自行檢起一份報紙。不知怎的，却在鉛字的行列中，彷彿看見一張幼小的而又是很衰老的臉容，漸次擴大起來。

她其實不算「老」。認識她的時候，才九歲，比我們「老」一點。是留班生。可能是長期蹲在一張小矮凳上，便弄來一個蝦米似的腰背。走路時刻，也是低着脖子，生怕陽光刺眼的，一步步挨過去。她從來就精神不好，看來得歸咎於營養不良的關係。

一次與祥仔玩兵賊遊戲，緊張刺激的追逐着。轉入小巷時，冷不防祥仔的餓狗撲來，一把抓住我的後跟。使我不歪不斜的仆倒在她——李帶娣的報紙檔上。這李帶娣是我班的女生，留了班成績還是不好，常招老師責罵。

我爬起身，李帶娣閃着很疲倦的眼睛，說：「你壓扁我的報紙了。」然後下意識地用手掃平落在地上被壓皺了的「寶貝」。

「赫，報紙本來就是扁的。」這一句是對她說。下一句却是對準祥仔咆哮：「你快扯斷我的手了。放開。」

祥仔當我是大纜，死命扯着，兵捉到賊，照規矩是扯進監倉裏，監倉是我家的大水桶。並非不認賬，然而李帶娣的連環圖緊緊吸引着我，於是狠狠的摔掉這兵仔，說：「不玩了，你走吧。」

「做什麼不玩？」

「我要看書。」視綫沒一刻肯離開那些五顏六色的兒童畫報。

「咦。」他朝我吐口水：「讀書死，死讀書，讀死書。」祥仔拍着手掌，有節拍的又唱又叫，討厭的扮鬼臉。

「李帶娣！」我認眞的說：「借你的公仔書給我看！」

「不能借給你，要賣。」

「我在這裏看！」拚命想說服她：「別人要買時，我馬上還給你。」

她其實不願意。可能因爲在學校，她的位子正在我前面，極怕本大爺會在她背後貼烏龜，只見她不置可否的從硬木箱中抽出一張窄窄的小木凳，我便歡歡喜喜的坐下，作「蝦米」。

正要拈起一本「小朋友」畫報，她又沙沙啞啞的叫嚷：「你的手好汚糟！」

沒法子，李帶娣的語氣好像老太婆。玩了一整天，又掏泥沙又滾地，整個人如同由煙囪中鑽出來，只得飛快的跑去附近的街喉——清潔。

「抹乾手才准你拿書，如果弄濕了，客人不肯買。」

「不肯買就不賣，很稀罕嗎？」我用衫角抹手，發現李帶娣有兩道八字眉，老是憂愁的向下掛。

「沒人買，叫我們吃西北風哪？」她轉着小眼睛對我說。往後仍是彎坐着，雙膝緊貼着下巴，簡直是位愁苦的老和尙，跌坐在地上，沒有期待的期待。

偶爾，也見她用小紙板放在膝蓋上，艱困的做功課。因爲紙板表面凹凸，加上斜擺的緣故，字形便格外的扭曲着，像大蟻般彎彎曲曲的管自爬出了格子。

「怪不得個個先生都說你的字醜怪，原來是這樣的。」

她竟然沒反應。眞奇怪，女孩子本來愛哭嘛！無意的踩了女生一脚，她們便像被斬了腿般痛叫兼大哭起來。同妹妹爭食，她也慣性的張大口，沒眼淚，乾哭，便能把全屋子震翻了。李帶娣可特別，她只是略略的停止寫字的動作，有氣無力的望了我一眼，然後，垂下疲憊的眼睛，望

地。

從未見過如此衰老的小孩。素來是沉默的，老老實實的收錢，遞報紙，從不千變萬化的叫喊以招徠生意。臉部缺乏表情，很鈍笨的模樣；黝黑的膚色，使她看來像剛從街市的黑泥鑽出來，還沒洗淨臉孔。許是畏懼暴烈的陽光，或是怕撲面風砂的吹襲，她的眼老愛瞇着，使木偶般的臉上只瞪着一雙小眼睛。

只是有一次，她的眼睛瞪大了。因爲一個恃强凌弱的男人，沒放下錢，却拿走了李帶娣的兩份報紙。

「先生，先生，承惠兩毫子。」她怯怯的發出秋風掃落葉的聲音，沙啞得很。

那個壞蛋拿了報紙，也不拔脚跑，連環圖裏的小偷大賊，全是飛毛腿。他不是。管自將報紙抹鞋底，顯然是誤中了野狗放下的「地雷」。他倚着牆抹着，一面惡狠狠的怒視我們，彷彿想吃人似的扭動着臉部肌肉。

「買報紙，不給錢，無賴，死王八！」我低聲詈罵，用手指劃着臉，羞他。

「我有拿你的報紙嗎？」他悻悻然的把報紙揑成小皮球似的：「這些爛報紙，送給我也不要。」

大壞蛋竟缺德的把滿佈穢物的報紙，朝我們擲。皺皺的紙團不偏不倚落在李帶娣的懷中，她下意識伸手去接，慢慢的，小眼睛漸漸睜大，那雙黑珠子死死盯着那大怪物，大壞蛋，忽然，豆大的淚珠在眼眶滾了滾，便無聲的掉下來。却沒有哭泣的微響。

我憤怒的站起來，幾乎要去和那大男人決鬥。但比一比，唉，我簡直是小人國居民，矮得只能抱着他象蹄似的膝蓋，他只要稍稍一拳，便能叫我人仰馬翻……

靜靜的抽出橡筋圈，朝他的屁股射去，沒用的橡皮圈，在半空中渾噩噩的打個回旋，却軟弱的扒下了地。那壞蛋沒受到一絲的懲罰，竟然揚揚得意地走開去了。

「李帶娣，李帶娣。連續叫了兩聲，她也沒反應，只把下巴緊貼着膝蓋，乾哽咽，却更像蝦米了。我只見她骨稜稜的瘦小的肩膊，在劇烈的聳動。

她懷中的報紙，揚出陣陣的惡臭，却仍然那樣固執的抱着它。我沒頭緒的把雙手插在褲袋，瞥瞥她，也不懂得說話，便掉頭，奔向回家的方向。忽然心虛的慌，老不是味兒。唉，今天竟栽在一個大怪物的手上。

假若自己長大了，夠塊頭，一手便可推倒這專愛欺負別人的大壞蛋！

隔了幾天才敢見帶娣。還是很忠

心的看檔，沒鬧性子。

素來沒有零用錢，自然沒能力購買連環圖，却極喜歡躭在那些奇妙的想像裏。飛天俠、白骨精，有聲有色的從繽紛的書頁中廝殺過來。於是厭倦於嬉戲，陪帶娣看檔。她是收錢的機器，從不會扭頭看清一下顧客的臉孔。總是迅速的抽起報紙，朝上一遞，硬幣「噹啷」的拋下，跌在仰首望天的書報上。她抓起了，便往錢袋裏一投。

不是爲了看飛天俠，斷斷不肯讓背脊受烈日的火烤。太陽是報攤的長期顧客，使眼睛發花，使人懷疑長街是個黃金洞，白花花的耀眼。離我們不遠處，溝渠老是不甘寂寞的吐苦水，嘰咕嘰咕的免費演奏。也有一股酸臭的異味，老是在這巷中盤旋，不肯散。

晴天受曝晒，雨天成濕水鴨。一次，烏雲挾風吹來驟雨，帶娣從她的硬木箱抽出黑色的大膠布。並非包裹自己，却奇快無比的攤開它，密密的蓋着報紙，還以幼幼的竹枝子，緊緊的壓着膠布的兩沿。是一個麻鷹捉小鷄時，母鷄本能的動作。

我興奮的迎着雨，在低窪地方玩。水流經足踝的踢弄，紛紛分道，只在遠處滙合，繼續它們的行程湧向溝渠。

「快些跑去騎樓底避雨，不要玩，要淋出病來的。」她仰着臉，頭髮滴水，濕漉漉的如麪條的黏在臉頰。一剎那已非小孩子的光景，却像姐姐、媽媽。尤其令我尊敬的，是她那母鷄護雛的動作。

「好玩！」我踢着水，水流受阻，足踝濕滑，乘機冲掉了半身的塵垢，急激的雨點彈在腦殼，頗有青豆下銅盤的節奏。

「你媽媽不管你嗎？」到底是她夠老，夠威嚴，我得乖乖的蹲在地上。

「我媽媽要打工，爸爸也要打工，大家姐放學要煮飯，沒有人理我。」

「你快要變牛王頭了。」她板着臉說：「在家裏，應該做些家務，幫媽媽手，聽大人話。」

我沒作聲，望着這條侷促的長巷出神。破破舊舊的店舖，一間賣藥材的，像黑店。行人不多。溝渠鎮日嚕嚕囌囌的流，從不吐出清澈的水。不知清潔工人爲什麼這樣偏心，總不愛駕臨這裏，於是街道長期汚穢。

生意少，李帶娣長期是白坐的，我想她應該買個烏蠅拍，拍烏蠅。

「你們爲什麼不搬出大街賣？」

「我不知道！」

「赫。」我霍然而起：「我去找

神仙。」

她乾咳了兩聲。不打話。

「去深山大嶺。」我托着腮說：「公仔書話深山大嶺有神仙。我拜他們作師父，學功夫，然後……」簡直笑得合不攏嘴：「下山去！劫富濟貧！」

「嗯！」她大不以爲然的哼了一聲。

「還要學隱身術，打仇家！」

「你有仇家？」

「凡是壞蛋都是我的仇家，包括那天檢了報紙不給錢的高大衰。」

她的臉容驀地罩上悲愁，只惘惘的瞪着雨。當古老的店舖紛紛關門避雨時，長巷更加空廓而冷峭。我們沒有店門，露天；更是又冷又孤獨。

李帶娣又變小了。她不酷肖那些事頭婆——收錢那類大人物。大人物斷斷不會沒有雨衣蓋，傻楞楞的她却把唯一的大膠布蓋在死物上。

連連打了兩個噴嚏，打量將是母親放工的時刻，便趕忙回家。

那個晚上，小英雄，效法公仔書的飛天俠，從碌架牀上格躍下，竟大沙包碰上大石頭一般，散了。地板爲鮮血染紅，完全不是「鵝毛似的輕飄」那份味道。

我成了個多月的跛子，跌傷了。騙人的連環圖！可咀咒的連環圖！

半個月沒上學。回校時，李帶娣的位子空了，却換來一個粉白紅潤的插班生，我們都叫他作吹波糖，圓圓肥肥的——他是男生。

一拐一拐的走過報攤——那熟悉的角落。我呆住了。擺在地上，成九十度角的小檔竟神奇的失蹤，那裏却蹲踞着一個蓬髮的乞丐，分辨不出年齡、性別，懶懶的正搔着肚皮，正中安放了一個空空的牛奶罐。

不曉得是脚痛還是怎麼的，一剎那，我竟放聲痛哭起來。藥材舖的老板冷冰冰的乾瞪着我，意思是「討厭」！嚎啕了一會兒，才猛然醒覺自己是男孩子，不該哭。便蹣跚的回家，脚步仍是拖拖搭搭的。一瘸一瘸！

很快便忘記李帶娣了。除了偶爾聽到報紙掀動的沙沙聲，空洞而落寞，於是彷彿捕捉到一對疲憊的眼睛，不是垂下，望地；便是凝視着長巷的盡頭，等待着一對兩對皮鞋的出現，等待着那一揮手——擲下的硬幣。

「先生，還要什麼？」眼前的小報販份外的伶俐，是很會兜生意的那種小孩。不像李帶娣，口笨，聲音沙啞，神情衰敗而生硬，一整天垂頭弓腰，做蝦米。

「再給我一份！」隨便指着某張報紙，她接過錢，快捷的抽出一張：

「多謝先生！」很開心的笑了。還極興奮的東張西望，把掛在肩上的錢袋愉快地搖了搖，對附近看檔的大嬸眨眼。

我踽踽的走過了，却不能拂掉那粒舊識蝦米的形象，與及那强作母鷄的姿態。

凛冽的北風，旋轉着地上紙團垃圾，貼地的吹。

風沙迷住了眼，當年的廢物，也是貼地的吹。有些竟刮到臉上來。冬天的太陽，冷冷的照出空間中明顯的幾道塵埃綫，彷彿又在穿過李帶娣的頭顱，洒向小小的報攤上，五顏六色。……

稿約

一、本刊歡迎投稿。凡有關文藝理論、評介、翻譯、小說、戲劇、散文、詩歌、中外文壇動態等作品，都是我們需要的。翻譯作品請註明稿源及附簡短的介紹。

二、來稿請用原稿紙書寫。並請註明眞實姓名、筆名、地址（外埠請附英文地址）。

三、如需退稿者，請附回郵郵費；如不願刪改者，亦請註明。

四、稿件一經發表，即致薄酬。

五、來稿請寄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海洋文藝」社收。

斷弦

卓力

琴鍵輕快的跳躍着，旋律在小小的考試間裏飄盪，這樂曲，考試官已聽過不知多少次了，但仍然被她底出色的技巧所感染，他微笑着，不停的點頭讚許。她全神的彈奏着，對室內的一切全不留意，直至彈出了最後一個輕音，悠揚的樂曲悄然而止，她才如釋重負的舒了一口氣。也就在這一瞬間，沉醉在樂曲的旋律中的主考官，熱烈的鼓起掌來，並破例的上前與她握手，稱讚她的演奏。

「她實在彈得好，絕不止是八級水平，我眞羨慕你收到這樣一個好學生。應該幫助她，使她有機會到外國深造。如果你願意，我可以作介紹人，到倫敦，到維也納，到羅馬，都可以，我只希望有一天，看到她，穿上最高貴華美的晚禮服，在音樂廳的舞台上，彈奏出技巧更複雜的世界名曲，貝多芬、蕭邦、李斯特、柴可夫斯基……。」主考官一面和她的老師握手，一面興奮的，滔滔不絕的說個不停。

站在一旁的她，默默的聽着，怔怔的望着自己的老師。

到外國去？她從來沒有這樣想過。

在大會堂上的音樂廳上演奏，台前擺滿長列精緻小巧的花籃，她穿上長長的禮服在春雷般的掌聲中出場……。她有作過這樣的夢嗎？類似的話，她的爸爸說過不止一次了。

會有這一天麼？能有這一天麼？她從來沒有想過這樣的事，但此刻，她有點心亂如麻了。老師會怎麼回答主考官啊？

「謝謝你的好意。」老師微笑着說，「我也希望她有機會能爲更多的

人演奏。到外國深造，是件大事情，要聽聽她和她父母的意見，我也作不了主。不過，有這樣的機會，你又樂意幫助，我和曉華都感到十分高興。」

老師到底是贊成還是反對呢？回來的路上，曉華不停的用眼望老師。

「你回去好好的和爸爸商量一下吧！到外國去，當然會學到一些新的東西，或者更高深的技巧，因爲，我懂得的也實在有限……。」

「老師，我沒有這樣想過。」曉華急忙分辯，神情十分尷尬。

老師親切的笑笑：「我說的是實在話，因爲每個人的知識都有限，有機會深造，當然是件好事情，但爲甚麼深造，爲誰深造，恐怕要先想想。你跟我學琴那麼多年，我一直沒有問過你爲甚麼學。我只覺得自己很幸運，收到一個用功的學生。」

曉華漲紅了臉。

「你爸，也喜歡音樂的吧？」老師突然又問。

「他以前拉小提琴的。」

「噢！」老師感到有些意外。

「不過現在已沒有拉了。」

「爲甚麼？」

「我也不太清楚，也許因爲工作忙。也許因爲年紀大。」

「世界上很多有名的小提琴家都五十多，你爸大概還不到六十吧！」

曉華不好意思的笑笑。眞的，她從來沒有想過父親爲甚麼不再拉小提琴。說她父親不喜歡音樂嗎？偶然電台或電視播出一些古典音樂，他常常聽得入迷。說他十分喜歡音樂嗎？那年，她輕輕的向父親傾訴一下很羨慕同學學鋼琴，立刻惹得父親暴跳如雷，罵她不安本分，儘想着趨趨騖騖的事情。可是，過了一段日子，也許是被她的精誠所感吧！父親突然又改變了主意，不僅答應讓她學鋼琴，還取出僅有的積蓄，親自爲她選購了一架簇新的鋼琴。她還以爲自己身在夢中！可是，那的的確確是一具新鋼琴啊！她哭了，她感動的哭了！

父親對她是有要求的。他說：「要學，就得認眞的學，就要學出成績，就要爭取上舞台。」他不僅規定她每天的練琴時間，每天下班回家，不管是那個時刻，即使是深夜十一二點，他一進門，她便得坐在鋼琴前，彈一遍新學的樂曲，即使已經睡到床上，也要立刻翻個身爬起來。

如果沒有父親的督促，單憑那一點點興趣，能否堅持到今天，也是個疑問。更遑論學出成績了。

今天，考完了第八級，如果眞有機會到外國深造，不是可以更快有機會站到音樂廳的台上麼！

曉華掩藏不住內心的喜悅，兩片梨渦泛起了絲絲的笑意。

「你先問問父親吧。如果他答應了，才再說其他。幾年了，我還沒有見過你父親呢。」老師的話，打斷了曉華的思緒。

她眞是個很例外的學生。幾年了，她還未和她的父親見過一面。她好幾次表示，要到她家裏坐坐，看看她的父親。她總是吞吞吐吐的，既不拒絕，也不答應。她的父親到底是個甚麼樣的人啊？愛音樂，會拉琴，可現在，却碰也不碰一下提琴了。這不太反常了嗎！

老師在想着。曉華又一次被她勾起了麻亂的心事。

早在兩年前，老師已表示希望見見她的父親了。可是，當它開口說出老師的心意，父親的臉色已經大變，沒等她說完，便生氣的說道：「你想爸爸出醜麼！」

出醜，這怎麼算是出醜呢！她想反駁，可是一接觸到父親底通紅的眼睛，到了唇邊的話，半句也吐不出來。也許因爲家裏太窮，住的地方太窄太小了吧？但這又能算甚麼醜事呢？窮人家難道會住高樓大厦麼！老師住的也不是甚麼大洋房啊！第二回，老師又提起，她只好更婉轉的問父親。這一次，他沒有叫，也沒有罵，而是無限感慨的嘆道：「你爸爸老了，不中用了，不要叫你爸爸出醜了吧。」說罷，眼角竟掛起了淚珠。老，怎麼算是醜事呢。誰能不老啊！不中用，父親天天還在勤苦的工作着哩。父親的心事，她怎麼也想不明白。這一切到底與窮和老有關，還是和她的琴有關？她忽而又想起父親既喜歡音樂又怕提起音樂的怪脾氣，越想越是胡塗了。這一次，老師又說要見父親，怎麼辦呢？這是有關去不去外國的大事情，是非見不可的哩！

曉華回到家，父親已不在。祖母告訴她，父親當夜班。

祖母，七十多了。這十多年，她更多的時候是和祖母在一起，當她稍爲懂事時，就沒有見過母親。母親去了那兒呢？她曾經問過父親，也問過祖母，但得回來的答案却不一樣。父親冷冷的說：「她死了。」祖母她，總是先嘆一口氣，才委婉的說道：「你媽去了別的地方。」

此刻，她望着滿臉皺紋的祖母，想起幾乎從未見過的

母親，忍不住又問祖母了。她不僅問母親的生死，還問父親的過去，問父親爲甚麼把小提琴封起來。她告訴了祖母今天考試的事，十分激動的說：「阿嫲！你爲甚麼不讓我知道爸媽的事情呢？我已經不是孩子了。如果我有機會到外國深造，有機會坐在大會堂的音樂廳演奏，人們問起我的爸爸和媽媽，我怎麼說啊！」

「到外國深造？」祖母震驚了，這話，也似乎打動了她的心。她望着那塵封的提琴想了很久，終於，彷彿下了最大決心似的，把提琴拿了出來。她用布揩去琴匣上的塵埃，傷感的說：「你自己打開看吧！」

曉華打開一看，驚愕的發楞。匣內提琴的弦綫，竟全斷了。

「斷了弦的！」曉華驚愕的叫。

「唔，斷了。」祖母於是邊慨嘆邊婉惜的說起她底父母的過去。

「你爸和你媽年輕時都很喜歡音樂。你爸拉小提琴，你媽是大提琴手，那一年，你還未出生，他們在同一的樂隊做樂師，你爸還是甚麼首席，有時還担任獨奏，生活雖然比較清苦，但由於他們都醉心音樂，過得還算愉快。不久，你出生了，樂隊，突然來了新提琴手，他拉得並不好，遠遠比不上你爸爸，但一來便奪去了你爸爸首席的位置。你爸爸十分氣憤，便去找樂隊的經理理論。誰料那經理說，『人家是喝過洋水的，你有甚麼資格和他比。』你爸爸氣不過，立刻離開了樂隊，並且不許你媽再回去。曉華，你爸沒有讀過多少書，拉琴，是他唯一的技能與興趣，離開樂隊，往那兒尋新的工作呢！你媽爲了生活，爲了養活你，只好含羞忍氣的回樂隊，但却得不到你爸爸的諒解。後來他倆分開了，你爸扯斷了琴弦，發誓從此不再拉琴了。你要往外國，我担心……，再說，你爸爸只是個大厦看更人，即使他忘記了往事，恐怕也拿不出這筆費用啊！」

曉華怔怔的望着那斷了弦的提琴，腦子一片混沌……。爸爸他不會把我看成是個但求鍍金，回來擺架子驕人的傢伙吧？

其實到外國去，也不是全都只爲了鍍一鍍金！如果爸爸不幸竟是這麼想，那他即使有能力，也不會同意我的，何況他還僅僅是個看更人，恐怕實際上也拿不出能力來呢。

而且，學彈鋼琴，就是爲了穿上華美的衣服到舞台上去麼？爸爸他確曾再三的向我說出自己的心願，他是要我

為他爭一口氣？還是要我替他向母親遙寄心聲啊？

曉華越想，腦子越是混亂了。

問問老師吧！也許她能告訴我的。

突然，她的耳畔響起了老師的話了。

「我也希望她能為更多的人演奏！」「學無止境啊！雖然學鋼琴不一定非到外國不可。」「但為甚麼深造，恐怕要先想想。」……

她的腦子霎時間彷彿變得明淨了，眼睛也豁然開朗。她想：我何必儘為能否往外國而耿耿於懷呢！還是先好好的想想老師的問話，為甚麼學？為誰而學吧！

****

編輯人語

到過魯迅先生北京故居、看過"老虎尾巴"遺跡的人很多，提過它或描寫過它的文字也不祇一兩次讀到，但我們認為本期黃蒙田寫的這一篇仍是值得特別提出介紹的。這是因為文章貫串着深厚的感情，而又處處對所陳列物事做了比較周詳的考據，是結合遺跡主人的作品和生活（見於日記所具載的）來談的，因此讀來覺得分外的親切而深入。文章總的內容在於表現作者的熱愛魯迅，對魯迅在工作和生活上所發揮勤勞樸實堅忍剛毅精神表示了無限的嚮往。它將提供讀者以特多的感染與激發，非惟可以作為一篇雋永的散文或尋常的訪問紀實閱讀而已。

這一期的評論，一共有四篇，觸及古今中外，比較適應讀者"兼包並蓄"的建議，他們將更有機會按自己的興趣選擇閱讀，但我們希望讀友對"李贄和晚明反復古文藝的鬥爭"及"自稱過河卒子的胡適"兩篇，能加以較大的注意。

小說部門擁有較多的讀者，我們在努力謀求逐步加强。長篇連載不準備搞；小型中篇，分二至三期登完的，則擬每兩三期安排一個，本期打個頭陣的，是"還我青春"的作者金依給我們寫來了一篇"火海"。金依積彙的生活素材不少，這一型格的中篇，他已應允續寫兩三個。

"每月茶座"上期有四篇，這一期刊出的只有一篇，表示本欄的篇數不作硬性的規定。談友們話多多談，話少少談。不過讀者既然喜歡這一欄，我們將會好好來安排它，使之名符其實，"每月"都有。

有幾位畫家朋友最近旅行泰國，進行寫生訪問，回來畫囊豐實，我們分潤了一些，本期畫頁陳迹的國畫"泰北高原瀑布"和封二歐陽乃霑"泰行掠影"專輯中的兩幅速寫，就是其中的一部分。封三"江南小景"國畫，是老畫家任真漢近作之一，也是他不久即將舉行的畫展中出品之一，我們在此優先刊載了它。

****

創傷

歆海

一

「菩蒂，別在這兒愁眉苦臉的，來，咱們去玩碟仙去。」

「我沒心思玩！」菩蒂提不起勁兒，仍捧着書本呆思。

「算了，考不好也不全怪妳，這是命中註定的。走，找巫婆開開心去。」

「巫婆？是誰呀？」

「F4的新生。聽說她的星座才靈吶！咱們找她去算算命，看看你什麼時候遇到白馬王子……」這些F3的女生唧唧喳喳地拉着菩蒂走向F4的教室。

所謂巫婆，其實是位十六歲的姑娘，她雖然初來乍到的轉校生，可是憑着她的看相本領，開學不到三天就已經「求門如市」了。同班的同學一下課就圍着她，請她指點迷津。而她，並非來者不拒，她說她不是街邊算命看相的

江湖客，只要有錢就能行。她是憑靈感來占斷吉凶的，沒靈感或心情不好，她決不替人看星座。所以，能得到她賞賜幾句的，都感到難能可貴，於是對她也就更加另眼相待，敬仰和信服。

「我不喜歡你們叫我巫婆，多難聽，好像是七老八十的老太婆。以後叫我五姐，誰再叫我巫婆，我就不理誰！」

儘管她不許人叫巫婆，可是背地裏人家仍是巫婆長，巫婆短的議論她。

F3的這羣女生，擁着菩蒂來到巫婆面前，替她介紹說：「五姐，她叫菩蒂。來，給她看看嘛！」

「五姐，我……」菩蒂不知道該說些什麼讚揚的詞句。

五姐瞄了菩蒂一眼，又好像不屑一視的噘了噘嘴，然後一聲不響地沉默了一陣。有人悄悄地告訴菩蒂，這是她尋找靈感的前奏，看來她可能對妳有興趣……

五姐突然昂起頭，凝視着菩蒂，然後目光由上移下，又叫菩蒂轉側、轉背、再轉正。室內的空氣好似停止了流動，大家都屏息以待地注視着巫婆。良久，五姐緩緩地伸出雙手把菩蒂拉了過去，摸摸她的耳朵，拍拍天靈蓋，最後把她輕輕地按坐在椅上，端起她的雙手看看手心，又翻過來看看手背，那種高深莫測的勁兒，眞像個職業星相家。

菩蒂好像受了催眠一樣，任她擺佈。

「我的靈感來了，你們都出去！」五姐的語調雖然平易近人，但是却有一種難於抗拒的魔力。大伙兒也像受了催眠一樣，輕步躡足地走出了課室。

她們不知道五姐對菩蒂的星座怎樣解說，可是她們在窗外見到菩蒂嚴肅認眞的表情，猜測五姐的講話已經打動了菩蒂的心，否則菩蒂不會那麼入神。

短短的十分鐘課間休息，就好像十小時那麼長。上課鈴響了，五姐也結束了她的談話。菩蒂依依不捨地走出課室。這羣唧喳小鳥一湧而上，追問五姐說了些什麼？

「五姐說，一講出來就不靈啦！」菩蒂羞紅着臉回答，說完就衝出包圍圈奔回自己的課室。

「哼，我猜到了，看她剛才那害臊的樣子，一定說她要走桃花運……」

「哈哈……」這羣多嘴的小鳥嘻嘻哈哈地回去上課。

二

這裏的涼茶舖是學生放學後的廉價交際場所。有些涼

茶店老板，爲了迎合青年顧客，裝上自動唱機，放着市面流行的新潮音樂，可是這樣一來，涼茶店就逐漸變成飛仔飛女的集中營，稍微正派一些的顧客都却步不前。但是這一間亮記則另有一種清雅格調，顧客們也都文雅些，很少有人高聲吵叫或粗言穢語，比較適於習慣「靜局」之士。

菩蒂捧着一杯蔗汁，在默默地回味五姐的話，這時她的心比蔗汁還甜，她微微地飲一口蔗汁，細細地咂咂滋味，一種少女的羞窘由心中湧上，透過白嫩的面皮，泛起一片酡顏，這種內心的羞臊，使她秀俊的面孔更加嬌潤。她慢慢地抬起頭來思量星座中對她的批語……，突然她發現對面枱坐着一位英俊瀟洒的青年，他面帶笑容地埋頭疾書，不，不是寫，是在畫，他畫什麼呢？她想起五姐的話，難道他就是五姐所說她命中將要邂逅到的男朋友？她忘掉了羞窘，目不轉睛的凝視着對方，直到對方抬起頭來，發現了她的癡迷凝神之狀時，她才頓然醒悟，羞赧地避開了對方的目光。

那目光、那英俊的面孔和笑容，像底片一樣，在她心靈的黑房裏顯影、定影……形成一個美麗的人像特寫。

此後，每天她都身不由己地走進涼茶舖，這堂「涼茶課」成了她的必修科。她多麼希望對方走過來和她攀談兩句，那怕是對她笑一笑……可是他，這個不懂少女情意的人，只是每天來喝一杯，埋頭畫兩筆，自我陶醉的笑笑，然後付帳走人。

菩蒂失望地踏着斜陽下自己的影子漫步街頭，毫無目的的閒蕩，一會兒，又帶着好像失落了什麼一樣的心情，向回家的途中走去。

「菩蒂！」五姐不知什麼時候來到面前：「想什麼心事吶？哦，我想起來了。嘻嘻，好呀！」對她神秘地一笑。

「五姐，你拿人開玩笑！」菩蒂很快就抑制住羞窘說：「你不靈！以後我再也不信你啦！」

「哈哈，你還在想那檔子事。告訴你，這種事不能心急，機會來了跑不掉，時機沒到抓也抓不着。信我的話沒錯，走，陪我去買點東西。」五姐的話像磁石一樣，使菩蒂身不由己的跟了她去。

「你看這件背心夠不夠派頭？」五姐帶菩蒂來到新潮服裝店選購服裝。

「太肉麻了。」菩蒂雖然神往，但嘴裏却說着反話。

「我穿肉麻，你穿就肉感。」五姐半玩笑半認眞地說：「走，陪我去試試！」說着就帶她走向試身室。

「你試吧，我又不買。」菩蒂把她推進去之後，就游目瀏覽櫥櫃架上的新潮裝。

「小姐，想買點什麼？」售貨員過來兜攬。

菩蒂回頭一看，吃了一驚，她夢寐以求的英俊笑容出現在眼前，她驚愕地說：「……眞靈。」

「小姐，我認識你，咱們在涼茶店裏見過。哦，我叫彼得，這裏的服裝款式都是我設計的，請您多指導。」彼得那好似有磁性的語音向她發射過來，她就像陶醉於迷人的音樂一樣的在享受着它，而不是聽它。

「哦……」現在她才清醒過來：「你說什麼？哦，我想買這一件。」她急忙掩飾自己不安的情緒，隨手抓起了一件衫。

「小姐，您的身裁穿這件不大適合，因爲它顯不出您那動人的曲綫美，您應該穿這一碼兒的。請到試身間試試吧。」她像聽話的司機一樣，照着交通警察的手式所指引的方向駛去。

「我幹嘛要買這背心？」她試穿之後，對着大鏡子質問自己，跟着她又喃喃地自答：「嗯，我大概是掉進愛河裏啦，對，這是羅曼蒂克的人生的開始！五姐的話眞是多麼靈驗！」

三

涼茶舖裏再也見不到菩蒂和彼得。但是在姻緣道上却留下他倆許多的足跡和滔滔的情叙話音。

星座使他們迅速地接近。促使他們過早地變成了情侶。在菩蒂來說，這都是命，是命中注定的，是天意。她陶醉在愛河之中，像楓葉落在河水上，隨波逐流，流向深渦，在那裏打個轉，再流向小河支流……

功課對她已經沒有束縛力，上學已經變成拍拖的藉口。現在她的主課是戀愛，愛情電影是課本，學舞開派對和郊遊野火會是體育活動。她覺得這才是生活，這才是人生。難怪「殉情記」的主角爲愛殉情，愛情實在偉大呀！在她的心靈中，愛就是一切，就是生命。

雖然她才十五歲，但是早春的花朵更顯得嬌嫩多姿，和充滿青春活力。花慢慢的開，人日日在變。媽媽雖然日忙夜忙，但是女兒的變化却瞞不過她的眼睛，她是過來人，當然體會到女孩子懷春時期的心情和變化。根據她的經驗，她知道這種事不能粗暴地力阻，而是應該因勢利導，勸誘女兒勿入歧途，再說十五歲正在讀書時期就談戀愛也太早

了些，至少也應該中學畢業，有了工作和自立能力……

媽媽運用旁敲側擊的誘導方法來勸說菩蒂。說出自父親逝世後，獨挑這三口之家的不易，菩蒂和弟弟的學齡尙幼，希望他倆好好讀書……媽媽這番話的確有效，菩蒂聽在耳裏，滲進心中，她立志要收斂一下戀愛的心，把它放在書本上。可是事與願違，當她一踏出門口，她的心就像放出樊籠的鳥兒，飛向彼得……她三番四次的强制自己，但是每次都以失敗告終。

在學業與戀愛這兩條道路的岔口上，她彷徨猶豫，不知道如何選擇。正當她搖擺不定時，想起了五姐。對，找五姐去。她毅然決然，準備將自己的命運交給了五姐的星座，由它來判決。

五姐根據星座書爲菩蒂再一次指點迷津、講氣數……

「女孩子遲早要嫁人，問題不在遲與早……」五姐這個巫婆說出一番道理來。

「媽媽說我應該好好唸書，談戀愛太早了點……」

「你媽媽阻止你談戀愛？她知道你拍拖？」

「還不知道，也沒阻止。不過，她大概多少看出一點，所以才勸我專心向學。」

「你怎麼看呢？」

「五姐……我……」欲說又羞於啓齒。

「咱倆不是外人，說吧。」

「我又想唸書，又想……談戀愛。」菩蒂鼓起勇氣說了：「可是，唸書時候我總是心猿意馬，白紙黑字像雨點兒一樣在眼前洒過，一個字都進不了心。」

「那麼戀愛方面呢？」

「它像枯苗逢雨露，又像嚴寒見陽光……五姐，我眞拿不定主意，你快替我算算吧。」

「不用算，你的星座不會變，你還記得我第一次和你講的話嗎？」

「記得，你的話都應驗了。」

「這是你的命，誰也改變不了。」

「可是我……現在……實在搖擺不定。」

「你不必搖擺，也不必硬去改變它，聽其自然發展吧。」

「五姐……你……」菩蒂情急：「你就這麼狠心不替我選擇？幫幫我嘛！」

「你的命運我沒法幫，也無從替你選擇。道路你自己走。」

「根據你第一次講的，我應該選擇戀愛這條路？」

「這不是你的選擇，而是命中注定的。」

「哦……」她轉憂爲喜：「五姐，謝謝你，我眞感激你！」

四

一天，小弟告訴媽媽，說見到姐姐和一個男人摟腰搭肩地走進公寓。媽媽不信，正在這時候校方的黎主任打來電話，詢問菩蒂爲什麼幾天沒上學，又沒請假……

媽媽的心在加速的撲跳，她有些坐立不安，手有些顫抖，她預料不平常的事將要降臨，一場颶風正在醞釀着。

小弟在姐姐的抽屜裏搜出一些情信和照片。

「媽，就是這個男人。」小弟把照片捧到媽媽面前。

她那震蕩的心，幾乎跳了出來，眞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可是照片上明明是菩蒂和一個青年摟在一起的合照。肉麻的詞句在粉紅色的信紙上跳躍。不，不是字在跳躍，是手在抖動。血管裏的血球在衝擊，翻騰，像潮水冲向峭岩，不停的翻起浪花。她的腦海在發脹，頸旁的青筋暴起，激怒的心越跳越快。

寧靜的斗室裏沒有一絲風，可是在這死寂的空氣中，可以預料到風雨欲來之前的沉悶。開門的鑰匙聲是風暴的前奏。

「媽，我回來了。」菩蒂若無其事的掩上了門，扔掉書包，同時也發現今天的氣氛不大對勁兒：「媽，出了什麼事？」

「問你呀！你到那兒去了？」媽媽强忍着心中怒火說。

「我？上學呀！」菩蒂已經意會到有些不妥，但仍裝做若無其事。

「到公寓去上學？」

「我……媽……」一個霹靂轟得菩蒂耳鳴口啞。

「才十五歲，就放着書不讀，去談戀愛，逃學，還跟人去開房間……你……」壓抑已久的激流決了堤。

「……」菩蒂知道瞞是瞞不住了，索性攤牌吧：「媽，我……想……結婚。我跟彼得已經……」

「你……」怒火旺熾的母親實在無法忍受，一記耳光打在菩蒂的臉上：「你給我滾！」決堤的激流在吼嘯。

菩蒂被打得金星四射，倒坐在牆角椅上。

「……」母女屏息片刻：「滾就滾！」女兒一扭頭，奪門而去。

「姐姐！」小弟追出了大門。

媽媽像一個被冷水潑熄的火爐，癱瘓在床沿兒邊喘

息，熱淚奪眶而出，一滴滴落在衣襟上。十五年的養育，在十五分鐘內……

夕陽西斜，室內開始黑暗。角落裏不斷傳出慈母的抽泣聲。小弟拖着沉重的脚步回來，失望而又悲傷的投入母親懷抱中：「媽！姐姐跑了！……」

五

「這是我姪女叫菩蒂，這小伙子叫彼得，你們要是看見他們，可別打草驚蛇，先暗暗跟踪，……」的士司機老郭將冲印好的一叠照片派發給同行兄弟，托他們代爲尋人。

「這小伙子很面熟。」司機老趙端詳着照片說：「我想起來了，他在什麼新潮服裝公司……」

「自從我姪女離家出走那天起，他就沒有去那間服裝店了。」

「老郭，放心吧，咱們老哥兒們了，一定盡力幫你找回來。」同行兄弟都義不容辭願爲效勞。

「麻煩你們了。」幾個的士司機揣好了照片，各自去開工。老郭順手買了點菜和肉，走去探訪大嫂——菩蒂的媽媽。

沙灘上篝火正旺，一羣男女圍着火堆狂歡亂舞，篝火映紅了菩蒂和彼得的臉蛋兒，他倆像蜜月中的一對新人，形影不離，情話綿綿不絕。

「彼得，咱們幾時結婚哪！」

「現在不是等於結婚了嗎！」

「我要正正式式的結婚，我披上白紗，你穿上禮服，在教堂結婚，然後……」

「不行啊！菩蒂。」彼得說：「你現在還沒夠法定年齡，婚姻還不能自主，再說你這麼一離家出走，害得我連飯碗也打爛了。我現在成了代罪的羔羊了。」

「怎麼？你怎麼說我害了你？」

「你這一走，我就揹上了拐帶未成年少女的罪名，抓到我就得坐牢，所以我只好辭掉服裝店的工，來過逃亡的生活。」

「眞沒想到事情會這麼嚴重，彼得你原諒我，我是無心害你的，我是眞心愛你才……」

「我知道，我不會怪你。」

「可是今後咱們怎麼辦呢？」

「有什麼辦法，只好今朝有酒今朝醉……」彼得把她

摟得緊緊的。兩人眺望大海那邊，點點漁火起伏在墨黑的海浪上。突然一對赤裸的男女在他們眼前奔過，一前一後追逐到海中，篝火旁的青年男女吹哨、怪叫、歡呼……又是一雙赤裸男女奔入海中……

「菩蒂，咱們也參加。」

「脫光了多肉麻呀！我可沒這個胆子。」

「喏，吃了這個你就胆子大了。」彼得掏出一小瓶藥丸。

「是迷幻藥？你眞壞！」菩蒂推開他的手。

「我的痛苦是無藥可醫的，只有它可以使我忘掉一切痛苦。好，你不吃我吃。」

「不。要吃一塊兒吃。我應該分担你的快樂和痛苦。」她搶過了藥瓶，把一粒放進口裏，然後用汽水吞服。

她像大海中一葉無人駕馭的小舟，隨波漂蕩起伏，天上閃爍着的羣星，像幻境中的烟花火星兒，在她眼前閃動奔放着，她不知道自己在哪兒，做什麼、想什麼，唯一的感覺就是飄飄然……。

一陣涼風吹來，跟着是閃電、雷鳴，雷聲喚醒了她，她揉着沉重的眼皮，想使自己清醒些。

「這是什麼地方？」她環視室內，像是一個臥室。她彷彿聽到隔室有人說笑。奇怪，彼得怎麼不睡在身邊？

「咦？門怎麼反鎖着？」她試圖打開房門受阻之後自忖。

門縫裏傳來嗤嗤的笑聲。對，她熟悉這笑聲，他好像見到彼得在笑。她蹲下去，在鑰匙洞口向外張望，客廳內坐着彼得和五姐，他們猥褻地依偎在一張沙發裏。……

「怎麼可能呢？」她懷疑自己尚在夢幻中。她揉揉眼睛再看。一個打扮妖艷的中年女人走到彼得身邊，遞給他一叠鈔票。彼得好像嫌少。

「十三姑，少點吧，十五歲白白淨淨的大姑娘只值三千？」

「又不是原庄貨！三千已經是給你面子啦！你這是沒本兒生意。還嫌少？」

菩蒂自忖：這是怎麼回事？是彼得出賣了自己？彼得爲什麼跟五姐那麼親密，他倆是什麼關係？這裏是什麼地方？是妓寨？……他們爲什麼會一同出現在這兒？……她越想越不對勁，她要出去找彼得算帳，可是回心一想，不好，大家三頭六面說穿了，那時要逃也逃不掉了，不如趁他們沒發覺，悄悄逃走，算帳的事，慢一步再說。

她悄悄走到窗口望下去，原來這兒是四樓，要逃只有沿着污水管爬下去。

「把生命豁出去了！先逃走再說。」主意已定，她不管三七廿一，毅然跨出窗口，緊握着污水管，滑下去，滑下去……

「跑了！」室內傳出了呼叫：「快到窗口看看！」

「啊！」菩蒂心慌意亂，忙亂中扳拉下腐爛的污水瓦筒，連人帶瓦筒跌下去。

「有人跳樓！」街上路人大叫。

「糟了！」彼得說：「我去看看。」說着回身就走。其實他也是想趁機脚底擦油——溜。

六

路人圍着重傷的菩蒂，議論紛紜……

「死了沒有？」彼得擠入人堆中詢問。

「好像是斷了脚……」有人說。

「彼得……你……」菩蒂一眼望見人堆中的彼得。可是彼得却扭頭溜走。他拉住緊跟在背後的五姐，也不去回報十三姑，匆匆跳上一輛的士逃去。

「菩蒂到底怎麼樣了？」

「只蹍斷了腿。」

「她會不會知道咱們的事？」五姐情急：「彼得，咱們倆怎麼辦呢？」

「先找個地方避避風頭再說。」彼得說：「大佬，前面那間公寓停車。」

十五分鐘之後，彼得和五姐拎着皮箱走出公寓。

「的士，……」一輛的士駛來停下，兩人匆匆上車：

「港澳碼頭。」

「先生，趕半夜船去澳門啊？」

「嗯。」彼得不願搭訕。

「彼得，我有點兒怕。」

「怕什麼？……喂喂，大佬，你的車子往那兒開呀！」

彼得發現的士行駛的不對路向。

「先生，先到一處地方轉轉。」原來這個司機是老郭，他一個急轉彎，將車開入差館。

在醫院病房走廊上，小弟和媽媽在警方人員的陪同下，匆匆趕來急診室。菩蒂睡在床架車上，被推了出來。母女在這個場合相見，四目相投，雖然是僅僅幾秒鐘，但是千言萬語就在這瞬間的眼神中表達無遺。菩蒂的眼神好似說：「媽，我錯了，原諒我吧」。媽媽的眼神表

達出：「孩子，回來吧，媽原諒你，今後你要好好做人吶！」

床架車向手術室推去，媽媽和弟弟跟在左右，緊緊攥着她的雙手。那手也好像在表達情感說：「孩子，動了手術之後，你就會康復，堅强點兒吧。」

菩蒂握着媽媽的手，有力地搖兩搖，意思說：「媽，我頂得住，您放心。」床架車推入了手術室，雖然那道門隔開了母女，但是她們的心是連在一起的。

手術室外牆上的電鐘一秒秒地劃過。等待，同樣是等待，但過去是抱着失望的心情等待女兒回來，現在的心情完全不同，是等待女兒的新生。

「嫂子！」老郭也聞訊趕來醫院：「菩蒂怎麼樣？」

「進了手術室，不過問題不大！」她說得那麼肯定。

「那個彼得抓到了，原來眞是個情騙，聽說是黑社會的引子，現在警方帶他來給菩蒂認人。」老郭指指走廊那邊一堆人說。

大嫂望去，她見彼得年紀輕輕，一表人材，斯文英俊的樣子，那兒像個騙子？難怪菩蒂會陷入他的掌心中……這社會多麼險惡！人的外貌是多麼靠不住！……她自忖。

菩蒂肌肉的創傷很快復元，但是心理的傷痕却很難彌合，她變得沉默寡言，孤僻和自卑。她不願見人。老郭明瞭她的心，經常帶些健康的書報來，希望這些書報可以逐漸醫治她心靈上的創傷。

一天，媽媽又來醫院探訪，她剛踏進門，突然一本書擲到她面前掉在地上，她蹲下去拾起它，原來是一本「星座」書，媽媽心中馬上明白過來，但是爲了試探試探女兒，她又把書送到病床前。

「這書是那兒來的？」

「一個同學送來的。起初我不知道是這類書。」

「幹嗎扔掉它？」

「我再也不信這害人的東西，媽，你替我扔掉它！」

媽媽點點頭，把它撕成碎片，投入垃圾箱。

「媽，我想了很久，出院以後，您要幫助我重新做人！」

「對！媽媽幫助你，還有叔叔和別的叔伯們會幫助你的，你安心養傷吧。」媽媽把女兒緊緊抱在懷中，凝視着窗外的遠方。

遠方出現了一片殷然的霞明。

“海洋文藝”月刊訂閱單

姓名：.....　電話：.....

地址：.....

茲訂閱“海洋文藝”.....份

訂閱期數：由 197.....年.....月 第.....卷第.....期 至 197.....年.....月 第.....卷第.....期 共.....期

寄法：平郵或掛號（不用請劃去）

現付上.....幣.....元.....角正

辦法：

一、訂閱者可分別用現款或香港郵票、支票、滙票付款。

二、平郵價目（全年12期，郵費包括在內）：

本港：H.K. $ 24.00

外埠：H.K. $ 28.00

三、如需掛號，每年另加郵費12元。

四、本單請用正楷填寫、連同書款親到或寄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本社辦理。

五、外埠請書明詳細英文地址及收件人姓名。

六、空郵另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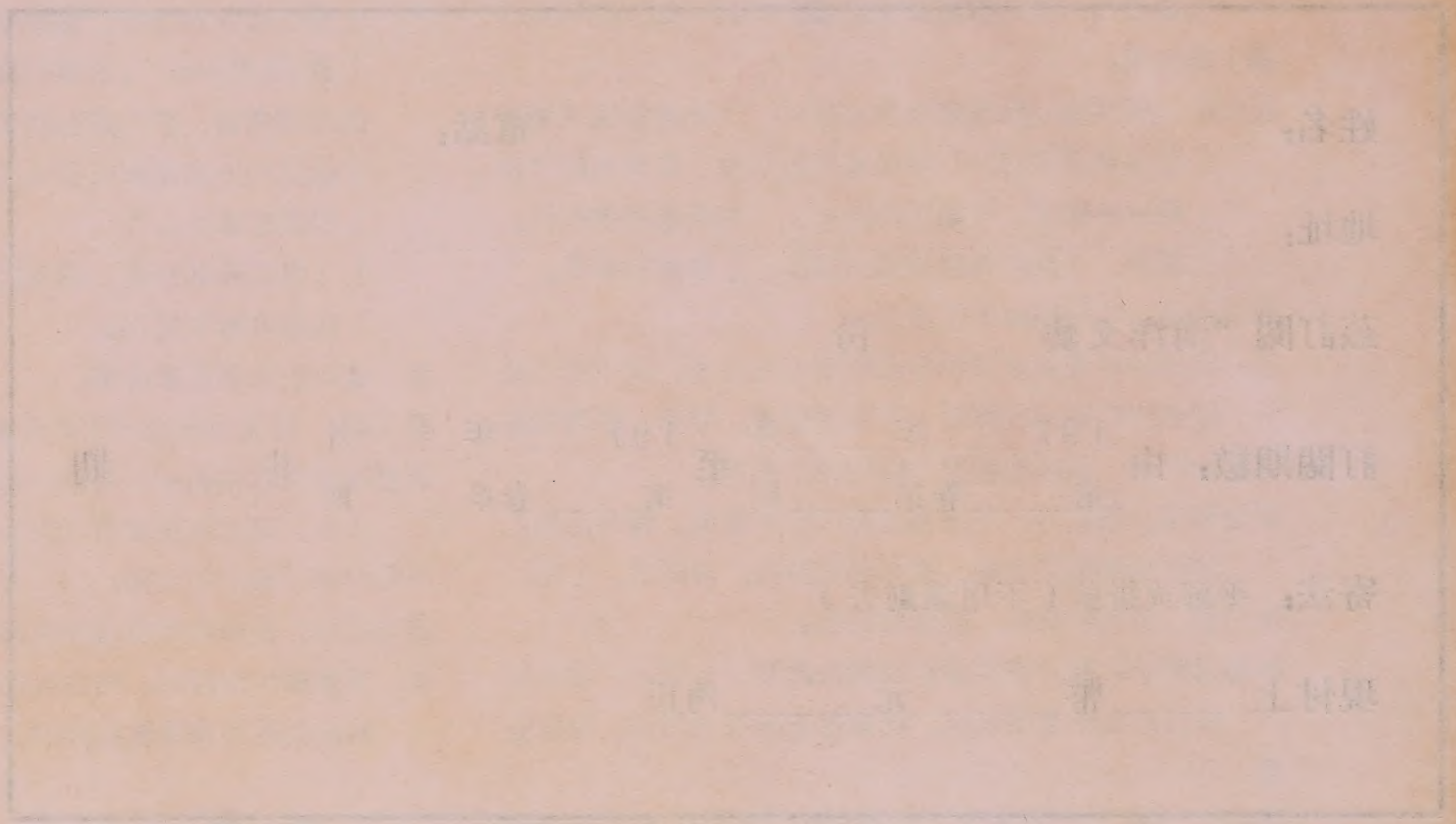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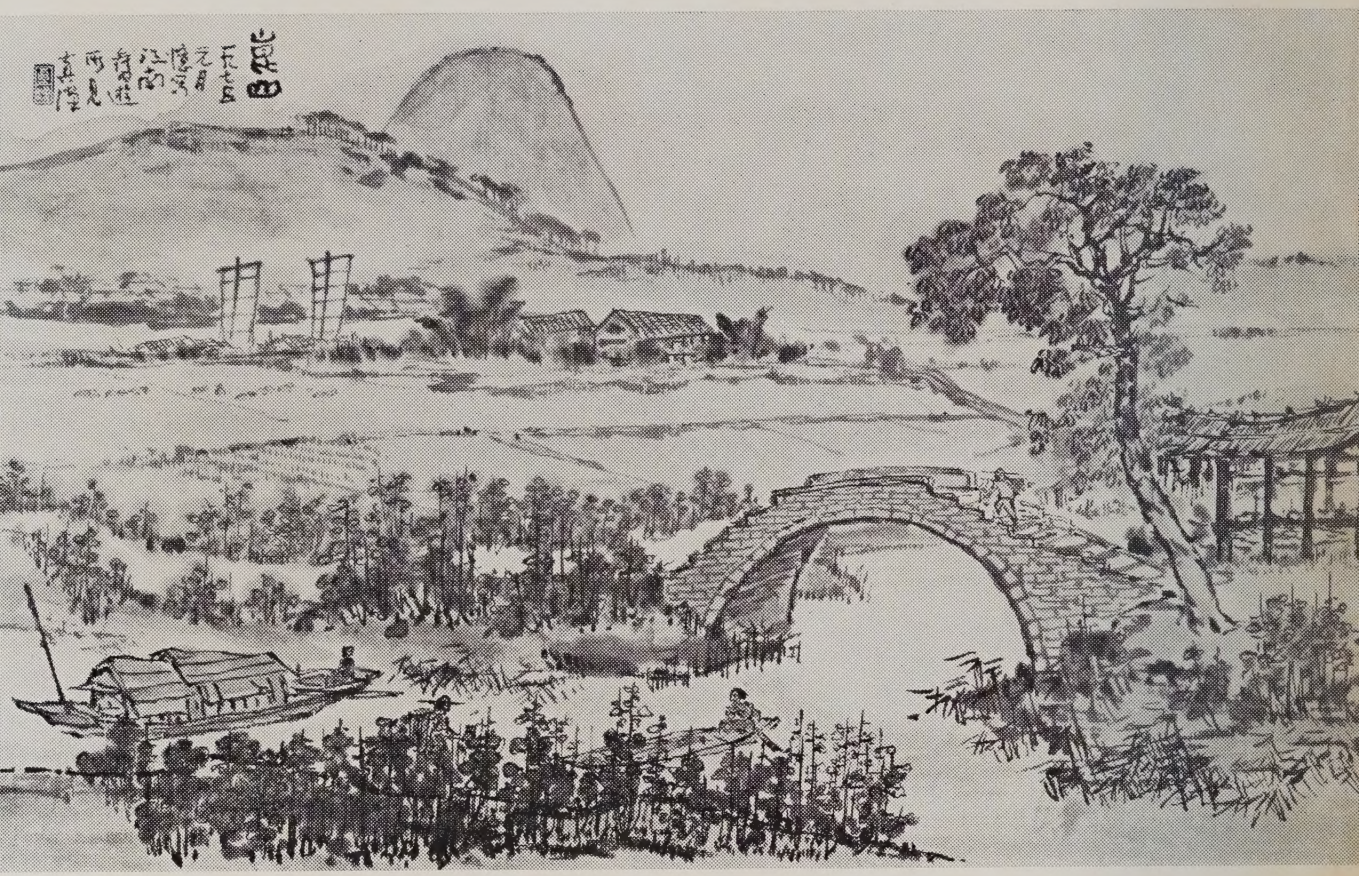

江南小景（國畫）　任真漢

海洋文藝

第二卷第二期

一九七五年二月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
香港北角英皇

定價港幣二元

31761 11926542 9

per
PL3119
.H6
H33
v.2:no.2
(1975:Feb.)
CANADA_HK